CBETA電子佛典集成

CBETA Chinese Electronic Tripitaka Collection

eBook

X62n1205

報恩論

清 沈善登述

財團法人 佛教電子佛典基金會

目次

- 編輯說明
- 章節目次
  - 報恩論目錄
  - 列聖護法綸音
    - 順治十五年九月　世祖章皇帝敕諭玉琳通琇國師書
    - 又順治十六年四月
    - 又
    - 康熙四十年嘉平月　聖祖仁皇帝御製補陀羅迦普濟寺碑記
    - 又御製重修天竺寺碑文
    - 雍正元年六月十八日　世宗憲皇帝硃批浙江巡撫(臣)李馥奏
    - 又雍正二年四月十九日
    - 又雍正八年二月初三日　硃批福建巡撫(臣)劉世明奏
    - 又雍正十一年二月十五日
    - 又御選圓明居士語錄
    - 乾隆元年　高宗純皇帝諭
      - 高宗純皇帝諭
      - 附大清會典事例一則
    - 又乾隆三十二年　御製寶相寺碑文
  - 證經(十二則)
    - 無量壽經(魏康僧鎧譯)
    - 無量清淨平等覺經(漢支婁迦讖譯)
    - 阿彌陀經(吳支謙譯)
    - 大寶積經無量壽會(唐菩提流志譯)
    - 無量壽莊嚴經(宋法賢譯)
    - 阿彌陀經(姚秦鳩摩羅什譯)
    - 稱讚淨土佛攝受經(唐玄奘譯即羅什譯小本阿彌陀經)
    - 觀無量壽佛經(劉宋畺良耶舍譯)
    - 大集賢護經(隋都那崛多譯)
  - 答問(二十五則)
    - 答問
    - 世界數量圖(附表)
  - 淨土法門綱宗
  - 無量壽經綱宗
  - 往生正因定論

    - 辨正五逆謗法不得往生說
    - 二教通喻
    - 雜說
        - 雜說
        - 方維甸抱朴子序
    - 代眾回向發願疏
    - 寫經記
    - 醒迷歌(五十章)
    - 勸俗歌(五十章)
    - 往生公據
        - 往生公據述意
        - 往生公據
    - 阿彌陀經禮想儀
    - 戒殺懺願偈
    - 附錄慈雲懺主懺願文
    - 附一法治四病說
    - 改定僧玉峯摩崖圓滿白眾偈
    - 上鍾子勤夫子書
    - 穀梁補註再書後
    - 致楊仁山書
    - 善生經序
    - 精嚴寺同戒錄序
    - 又序
    - 天台縣護持叢林永禁私佔示
    - 募修揚州高[□@(旦/乂)]寺正殿疏
    - 募建真覺寺緣起
    - 補玉峯師念佛開心偈六首
    - 達磨祖師像讚
    - 又指畫像讚
    - 大通智勝佛拈頌
    - 靜坐箴
    - 留偃閣頌
- 卷目次
    - 1
    - 2
- 贊助資訊

編輯說明

- 本電子書以「 CBETA 電子佛典集成 Version 2025.R3」為資料來源。
- 漢字呈現以 Unicode 3.0 為基礎，不在此範圍的字則採用組字式表達。
- 梵文悉曇字及蘭札字均採用羅馬轉寫字，如無轉寫字則提供字型圖檔。
- CBETA 對底本所做的修訂用字以紅色字元表示(黑白色系版本則無顏色差別) 。
- 若有發現任何問題，歡迎來函 service@cbeta.org 回報。
- 版權所有，歡迎自由流通，但禁止營利使用。

No．1205

報恩論

報恩論目錄

卷首
恭錄
列聖護法綸音
證經(十二則)
答問(二十五則)
卷正上
淨土法門綱宗
無量壽經綱宗
往生正因定論
辨正五逆謗法不得往生說
二教通喻
雜說(二十五則)
代眾回向發願疏
寫經記
卷正下
醒迷歌(五十章)
勸俗歌(五十章)
往生公據
阿彌陀佛禮想儀
戒殺懺願偈
附錄慈雲懺主懺願文
附一法治四病說(改正玉峯師作，原名四大要訣。)
改定僧玉峯摩崖圓滿白眾偈
小霍山摩崖道場寫經始末記(續出)

上卷多說理性，下卷先以兩歌斷疑生信，次以公據等三篇專說事修，而末篇之說遂附及之者，所謂應病與藥，期於病藥雙忘，性修不二而止。世界無盡，未來無窮，區區本願具在，代眾回向，疏矣。度必有無量發心菩薩覽而興起者，佛法世法真俗圓融之本旨，庶幾普徧昌明歟。其卷首、卷附諸篇，無非欲發明此旨，已詳卷首述意篇。子簡既為寫錄，隨依香巖例句讀圈點之，為令閱者易於醒目，文人批尾陋習固不暇避也。其用意良苦，有心人應共諒爾。

未還，謹識。

卷附

上鍾子勤夫子書(以下三書，勸讀書人，兼論道家。)
其二
其三
穀梁補註再書後(是篇以天佛聖合言之，可見道無方體，當下即是。說異說同，祇成戲論。)
致楊仁山書(代許息安)
善生經序
精嚴寺同戒錄序(代妹婿劉頌年作此篇，勸官長護法，維繫民心。)
又序(此篇勸信入法門者，可證禪教律三宗，統歸淨宗，攝無不盡。)
天台縣護持叢林永禁私佔示(代妹婿劉頌年作，可為護法榜樣。)
募修揚州高旻寺正殿疏(代寺僧了凡作，勸緇素各安本分，即俗恒真。)
募修真覺寺緣起(勸法門中人，護持台教，陰翊皇度，崇正辟邪。)
補玉峯師念佛開心偈六首
達摩祖師像讚
又指畫像讚
大通智勝佛拈頌
靜坐箴
留仙閣頌
經正民興說(續出)

列聖護法綸音　　報恩論卷首

順治十五年九月　世祖章皇帝敕諭玉琳通琇國師書

朕惟立綱陳紀，敷政而易俗移風；見性明心，傳教以牖民覺世。考其功業，則事有殊途；論厥精微，斯旨歸同軌。然遡無生之真諦，不緣意象以求；證般若之妙源，非因文字而顯。欲問大千之覺路，先皈不二之度門。賴初祖之既來，遂瀘衣之不絕。燃燈而照昏瞶，建鼓以醒愚聾。爰指善誘之津，誕施方便之力。付瀘將逾百代，知名何僅千人。莫不宗旨共扶，流風大闡。用慈悲而度天下，佐平治以化民生。允有裨於盛時，故恒尊於歷世。茲聞爾僧通琇，慧通無始，智洞真如。續五葉之正宗，萬瀘從而歸一；屏六根之邪識，四大是以盡空。掃末世之狂禪，秉如來之正覺。誠超生融之學，而迥播觀摩之名者也。朕俯詢瀘器，緬想高風。思御宇以來，期沛無為之治；而虛席以待，樂聞無漏之因。用是特遣司吏院掌印官張嘉謨，頒賜璽書，遠延杖錫。爾其遄驅象馭，早踐龍墀。陳密義之慧

空，贊皇猷之清淨。嗚呼！順風而問，朕將同訪道于崆峒；計日以來，爾尚效朝宗之江漢。欽哉！故諭。

又順治十六年四月

朕維教闡西乾，瀘流東土。付妙心於四七，傳正果於二三。莫不以參悟透脫者為真乘，操履純一者為瀘器。故南嶽不汙，垂護念於庾嶺；馬師大用，揭震喝於雄峰。以至溈水建黃檗之宗，高峰繼雪巖之緒。源遠流長，良有以也。朕殫心誠正，遜志危微。務期於道岸誕登，允懷乎德修罔覺。因念夫禔躬立政，聿本於見性明心。大道本同，精義無二。緬思宗派，必有高人。聞爾禪師通琇，臨濟嫡傳，笑巖近裔。心源明潔，行解孤高。故於戊戌之秋，特遣皇華之使，聘來京闕，卓錫上林。朕於聽覽之餘，親詢釋梵之奧。見其機鋒峻利，論義圓通。直指向上之關，信稱諦當；證徹無生之旨，不落言詮。實獲我心，深契予志。間泛及於眾說，亦博綜乎百家。名理恒超，決疑無滯。洵瀘門之龍象，禪苑之珠林者也。用是特降褒綸，賜號大覺。方欲久留瓶鉢，時聽伽音。冀朝夕之啟予，庶默成夫元旨。而禪師欲全子道，祈盡孝思。堅請還山，勉襄石塔。遠追目犍連之度母，近承陳尊宿之養親。有裨人倫，克端風化。朕俯徇其願，敕護遄歸。惜山川之既遙，倏夏秋之已隔。永言遺韻，惓惓於懷。追惟對御之言，實發大乘之秘。傳燈可續，末瀘所希。爰是復降溫綸，加封大覺普濟禪師。賜以紫衣，並予金印。遣使齎往，昭朕眷衷。重揚瀘席之輝，永鎮山門之寶。於戲！龍章載錫，式增慧日光華；椹服新頒，克紹佛衣瀘數。祈承顯命，益勉勤修。欽哉！故諭。

又

自杖錫南還，時勤企念。五湖煙景，三江秀麗。荷衣松食，致足樂也。閶闔風至，秋色依依，益深白露伊人之想。自邇以來，企徹禪宗，勤心瀘寶。慨佛果應庵之後，差近閒寂。今雷音雖震，而北方猶若未聞。故末瀘比邱，少奉戒律。其口談無而行在有者，又如麻粟也。茲欲於都城建立皇壇，俾衲子一千五百人眾，受毗尼戒。七條一縷，出自上方。五戒三皈，重宣佛義。然非禪師親為羯磨，正恐以最上慈航，為人天階級耳。惟冀荷擔如來，闡明大瀘。不辭遠道，惠然肯來。則皇城四眾，重聞薝蔔之香。新學緇流，頓長菩提之樹。知禪師以佛瀘大事為先，不以靜退小節縈念也。遙瞻浮渡，速慰悠懷。

康熙四十年嘉平月　聖祖仁皇帝御製補陀羅迦普濟寺碑記

稽考梵書，補陀羅迦山有三：一居厄納忒黑，一居忒白忒，一居南海，即是山也。本山誌書，未得其詳。當年海寇猖狂，凡禁海之外，寺宇梵剎，皆為灰燼。自康熙二十二年，蕩平臺灣，海波永息。故遊方衲子，因舊基址，斬蓬蒿，艾藜藿，而更新焉。朕時巡浙西，特遣專官，虔修淨供，敬書題額，永鎮山門。復發帑金，重修寺宇。務俾殿堂廡牖，丹碧華燁，棼橑煥美。而一木一石，悉出公家。一夫一役，不煩民力。上為慈闈延禧，下為蒼生錫祉也。朕自弱齡，誦讀經史，以修齊治平為本，未暇覽金經貝葉，空寂泡影之文，所以不能窺其堂奧。槩而言之，元者，善之長也。佛者，以善為本。推而擴之，大約無二。上天好生，化育萬彙。大士慈悲，度盡眾生，亦無二也。朕求治勤民，四十餘載矣。今者兵革已銷，而民生未臻康阜。梗頑雖化，而民心未盡淳良。皆因水旱靡常，豐歉各異。此朕寤寐孳孳，不能釋也。以大士之力，庶幾慈雲法雨，甘露祥風，使歲稔人安，萬姓仁壽。則普濟之弘功，即時雍之上理，是朕之心也夫。爰書翰簡，勒諸穹碑，垂示無盡云。

又御製重修天竺寺碑文

朕御極凝厎，心周區域；省方設教，蹕駐山湖。眷茲民力於東南，詎止皇輿之名勝？若迺因其舊蹟，無侈前觀，則天竺寺之所由以重修也。粵惟鷲嶺著於西方，法輪則一；竺峰麗於南國，名剎維三。固緇梵所薰修，亦僊靈之窟宅。潮音送響，遙接普陀；塔影橫空，長留舍利。瑞光發於澗上，奇木像大士之容；白衣感夫夢中，淨域建看經之院。或旱乾間作，禾麥告枯；而幡蓋來迎，霪雨濡足。有禱輒應，無福不臻。斯固歷晉宋以迄今，實亦載簡編而可信。意者能仁之量，等於好生；佛道之成，關乎民隱。推斯指也，不其偉與？將使般若之門，隨方而啟；仁壽之域，舉世咸登。有其興矣，曷可廢哉？朕曩者親奉慈闈，式臨茲宇。自芳湖而西顧，望初地以南循。輦過花迎，旌迴雲捲。巖深乳竇，含真珠之寶光；峰轉飛來，帶琉璃之紺色。百靈斯護，七聖不迷。既祝我皇太后壽履康甯，復冀凡茲庶民室家盈慶。然則迦釋之弘慈，與國家之布德，豈有殊也？顧念山靈如昔，寺貌未新。我皇太后為國發心，為民祈福。時申慈命，重葺香林。茲役之興，不妨民事。凌雲再煥，將無乾竺之靈；匪日成功，實篤坤元之慶。恒沙國土，偕常樂以同升；億萬蒼生，享太平而無極。是則我皇太后之聖心，依然迦釋之心。而於朕經營天下，利濟生民之心，亦適有愜也夫。

雍正元年六月十八日　世宗憲皇帝硃批浙江巡撫(臣)李馥奏

再諭。粵溯道統之傳，堯舜以至周公孔子，聖聖相承，精一不雜，原無藉於釋道。自漢以來，三教流傳，炳若三光，屹然鼎峙，歷千百年而不廢不墜，豈非道並行而不相悖歟？吾儒正心率性，釋家明心見性，元門修心煉性。以言乎體，則同聖人之明德新民，如來之自利利他，太上之度人無量。以言乎用，又同中庸曰：戒慎乎其所不睹，恐懼乎其所不聞。內典云：六塵涉境，心不隨緣。道德經云：不見可欲，使心不亂。以言乎進修工夫，亦未嘗不同。何下士往往以管蠡之見，縱橫辯駁，以逞其胸臆？蓋止據形迹而論，而實未窺其奧蘊也。其言以為二氏之學，全無關乎世道人心，而孰知有不然者。夫積善之家，必有餘慶；積不善之家，必有餘殃。理載於周易，善惡之報，如影隨形。義著於感應篇，四生六道，因果輪迴之秘諦。散見於大藏諸經，其所以警戒提撕，誘掖獎勸，若合符節。究其指歸，無非勉人為善而已。况細而閨闈里巷，遠而海澨山陬，有不可以禮樂維持，詩書訓導者。而二氏之教，皆足以感發其皈向之誠，消磨其隱微之慝。由是觀之，釋道甯無補於王化也哉？試問中國將此三途去二留一，能乎？否耶？不能，則何必分門立戶，互相排擠，有若聚訟然？顧茲末法黃冠、緇流下愚者多，率皆餓夫懶漢，苟希利養，以故招提、蘭若竟成藏垢納污之地。此輩猶如穀之有稗、粟之有粃，惟在分別孰稗孰粃，豈可併穀粟而概棄之乎？朕向來三教並重，一體尊崇，於奉佛敬仙之禮不稍輕忽，每見章句之士鄙薄二氏，動輒輕蔑擯斥，而託名理學者尤甚。及考其操履，與理學真詮又大相徑庭，此不過井蛙籬鷃之徒耳，何足與較？浙江俗稱僧海，乃衲子卓錫勝地，近十年來不特指月清機、宗風透徹者罕見，即精通教律者亦未聞其人，叢林凋謝，可勝太息！汝仰體朕意，於公務之餘留心護持，使不至過於寥落傾頹，不必著相莊嚴也。此諭汝自領會，毋令眾知。何也？士子聞之徒為好佛之譏，釋子聞之致增我慢之相，其中庸流或因而縱肇，甚至紊亂清規，有千法紀，是朕憐之而反害之也。密之

又雍正二年四月十九日

上諭內閣：前有條奏，婦女入廟進香，成羣聚會，混雜行走，妄費無益，及入于別教，妖言惑眾，理宜禁止者，曾降旨准行。但並非禁止民人于名山寺廟中禮拜也。今聞凡係寺廟，概行禁止，不許民人叩拜。又往[髟/了]髻山進香人等，于金盞河地方掛號取稅，皆與

朕旨不合。其禁止太過之處，在京著禮部查明具奏。金盞河地方，交與直隸巡撫，令其查明具奏。

又雍正八年二月初三日　硃批福建巡撫(臣)劉世明奏

但應禁止邪教惑眾，從未有禁人喫齋之理。此奏甚屬乘謬之至，朕不解汝具何意見而云然。若將此等無理妄舉，以為盡心任事，實力奉行，則大誤矣。既云年老願齋者聽，而闔家大小喫齋者又欲坐罪，更屬可笑之談。如於一家老者小者飲食之際，稽查某齋某不齋，其紛擾為何如耶？觀一切辦理覆奏，不但浮泛不實，且每多乖張失指，大有心志惶惑光景。嗣後仍不痛自儆省，加勉誠敬，則朕恩殊為可惜也。

又雍正十一年二月十五日

上諭內閣：朕惟三教之覺民於海內也，理同出於一原，道並行而不悖。人惟不能豁然貫通，於是人各異心，心各異見。慕道者謂佛不如道之尊，向佛者謂道不如佛之大。而儒者又兼闢二氏以為異端，懷挾私心，紛爭角勝而不相下。朕以持三教之論，亦惟得其平而已矣。能得其平，則外略形迹之異，內證性理之同，而知三教初無異旨，無非欲人同歸於善。夫佛氏之五戒十善，導人於善也。吾儒之五常百行，誘掖獎勸，有一不引人為善者哉？昔宋文帝問侍中何尚之曰：六經本是濟俗，若性靈真要，則以佛經為指南。如率土之民皆滔此化，則吾坐致太平矣。何尚之對曰：百家之鄉，十人持五戒，則十人滔謹。千室之邑，百人持十善，則百人和睦。持此風教以周寰區，則編戶億千，仁人百萬。而能行一善則去一惡，去一惡則息一刑。一刑息於家，萬刑息於國。洵乎可以垂拱坐致太平矣。斯言也，蓋以勸善者治天下之要道也。而佛教之化貪吝，誘賢良，其旨亦本於此。苟信而從之，洵可以型方訓俗，而為致君澤民之大助。其任意詆毀，妄揑為楊墨之道之論者，皆未見顏色，失乎瞽之說也。朕居藩邸，留心內典，於性宗之學，實深領悟。御極以後，宵旰靡遑，且恐啟天下以崇尚釋教之疑，是以未嘗形之談論。欲俟庶政漸理，始舉三教合一之旨，提撕警覺，以明互相詆毀者之非。今逾十年矣，聽政餘暇，偶將朕之所見，並昔人論說數條，舉以示天下之學道者。古人有曰：周孔六經之訓，忠孝履其端；李老二篇之言，道德創其首；瞿曇三藏之文，慈悲為其本。事跡雖異，理數不殊，皆可崇可慕者。又有曰：儒以正設教，道以尊設教，佛以大設教。觀其好生惡殺，則同一仁也；視人猶己，則同一公也；懲忿塞欲，禁過防非，則同一操修也。又有曰：以佛治心，以道治身，

以儒治世。又有曰：佛之言性，與諸書同。聖人同其性，則廣為道德。人能同誠其心，同齋戒其身，同推德於人，則可以福吾親，可以資吾君之安天下。又有曰：佛之道與王道合。王道者，皇極也。皇極者，中道之謂也。佛之道亦曰中道，不偏不邪，其旨相同。又有曰：佛教之設，使人棄華而就實，背偏而歸善，由力行而造於安行，由自利而至於利彼，其為生民之所依歸者，無以加矣。又有曰：人謂釋氏惟務上達，而無下學。不思釋氏之六波羅密，由禪定而到彼岸，豈非下學上達之旨乎？又有曰：天下無二道，聖人無兩心。蓋道者，先天地而生，亘古今而常存。聖人得道之真以治身，以其緒餘土苴治天下國家，豈不大哉！故聖人或生於中國，或生於西方，或生於東夷。西夷生雖殊方，而其得道之真，若合符契，未始殊也。以上數條，皆於聖賢之理，同流共貫，未見其為謬異也。三教雖各具治心、治身、治世之道，然各有所專，其各有所長，各有不及處，亦顯而易見，實缺一不可者。夫習釋道之學，雖有偏有正，而習儒者之學，亦有真有偽。即如釋中以狂空欺世，道中以邪術愚人，是固釋道之罪人也。亦如儒中博覽詩書，高談仁義，而躬蹈亂臣賊子行之者，謂非名教之罪人乎？若掩人之長而斥其短，隱己之短而誇其長，互相肆口詆排者，皆私詐小人形態，非仁人君子懷德抱道之所為，亦徒見其不自量耳。數年來，有請嚴禁私自剃度者，有請將寺觀改為書院者，有縣令無故毀廟逐僧者，甚至有請僧尼悉行配合，夫婦可廣增人丁者，悖理妄言，惑亂國是，不思鰥寡孤獨為國家之所矜恤。彼既立願出家，其意亦為國家蒼生修福田耳，乃無故強令配合，以拂其性，豈仁君治天下者之所忍為乎？因皆下愚小輩，朕亦未窮治其妄誕之罪。至於品類不齊，其中違理犯科者，朝廷原有懲創之條，而其清修苦行、精戒明宗者，則為之護持；其邪說外道，則嚴加懲治。如道忞、行峰之紀載謬妄，法藏、弘忍之魔說猖狂，朕悉降旨指摘，決不令混冒正法，以致真偽罔辨也。朕於三教同原之理，探溯淵源，公其心而平其論，令天下臣庶、佛仙弟子，有各挾私心，各執己見，意存偏向，理失平衡者，夢覺醉醒焉。故委曲宣示，以開愚昧，凡有地方責任之文武大臣官員，當承事朕旨，加意護持出家修行人，以成大公好善之治。特諭。

又御選圓明居士語錄

有儒士問三教之同異。王云：若論〇以內，三教實同一道。不可泥於迹象，涉於事為，而妄生分別也。儒以修齊治平設教，道以虛無清淨設教。究其所以示人者，不能外〇者箇。而釋教亦不捨離〇者箇。既不捨離，即此〇內而言，則不謂之一貫不可也。若以〇之

外，周孔黃老之書，未言及此。能明此者，惟有釋典耳。下士愚盲，小智見淺，謂〇以內尚不明了，何暇究〇以外。不知〇以內者，倚〇以外者而立。若不明〇以外，則〇以內無論不能頓地透脫，即使到得盡處，猶有者箇〇在。人但知拘滯生死，不知窮其無生不死。此一大關，惟此一路方透。即以佛教而論，如講演戒律，何嘗不與宗為一貫。必須宗為之統攝，離宗則盡屬幻作，宗乃第一義也。然一亦不立，方是佛旨。即此觀彼，自明三教分合之定論。圓明寧甘汝等迂儒之謗，斷不忍令眾生長溺苦海，而不拯救指迷也。士聞愕然，諾諾而退。

乾隆元年　高宗純皇帝諭

朕前以應付僧火居道士，竊二氏之名，而無修持之實，甚且作姦犯科，難於稽察約束，是以酌復度牒之法，使有志修行者，永守清規，而無賴之徒，不得竄入其中，以為佛老之玷。其情願還俗者，量給資產，其餘歸公，留為養濟窮民之用。此亦專為應付僧火居道士而言也。名山古剎，閉戶清修者，在所不問。前降諭旨甚明，現交與王大臣九卿會議。乃聞外省傳述錯誤，一切僧道，皆有惶惑不安之意，恐將資產歸公，遂爾弊端百出。有將己身田宅，詭寄他人戶下，希圖藏匿者；有謀囑書吏，分立花戶，詭名以多報少者；有減價速求售賣，變銀入橐者；且有局外匪類，從中藉口索詐者。夫此僧道，既謀利戀財如是，揆之仙佛之法，乃糠粃稂莠也。即取其私橐歸公，以養濟貧民，亦何不可之有？天下後世，自有公論。但朕之本意，原以天地好生之心為心，一物不得其所，如己推而納之溝中。此庸愚無知之僧道，亦天下之一物耳，朕何忍視同膜外？況朕先所降旨甚明，原以護持僧道，而非有意苛削僧道。今觀伊等情形，是愚昧無知，被人恐嚇，而不知原降之諭旨也。著該部先行曉諭，去其迷惑。至於應付僧火居道士之資產，因無所歸著，是以有養濟窮民之說。究竟國家養濟窮民，豈需此區區之財物，亦可不必稽察歸公。此處著重議具奏。

附大清會典事例一則

僧道將寺觀各田地朦朧投獻王府及內外官豪勢要之家，私揑文契典賣者，投獻之人問發邊衛永遠充軍，田地給還各寺觀。其受投獻家長並管莊人，參究治罪。(謹案：此條係原例，又乾隆五年改定問發邊遠充軍，田地給還應得之人。)

又乾隆三十二年　御製寶相寺碑文

歲辛巳，值聖母皇太后七旬大慶，爰奉安輿詣五臺，所以祝釐也。殊像寺在山之麓，為瞻禮文殊初地，妙相端嚴，光耀香界，默識以歸。既歸，則心追手摹，系以贊而勒之碑。香山南麓，曩所規菩薩頂之寶諦寺在焉。迺於寺右度隙地，出內府金錢，飭具庀材，營構蘭若，視碑摹而像設之，金色莊嚴，惟具惟肖。寺之制，甃甓幕圜，不施杗廇桴棁，而崇廣閎麗，則視殊像有加。經始於乾隆壬午春，越今丁亥蔵工。既敬致瓣香而慶落之，所司磬石以俟，因記之曰：文殊師利久住娑婆世界，而應現說法，獨在清涼山，固華嚴品所謂東方世界中菩薩者也。夫清涼在畿輔之西，而香山亦在京城之西。然以清涼視香山，則香山為東；若以竺乾視震旦，則清涼山又皆東也。是二山者，不可言同，何況云異？矧陸元暢之答宣律師曰：文殊隨緣利見，應變不窮，是一是二，在文殊本不生分別見。倘必執清涼為道場，而不知香山之亦可為道場，則何異鑿井得泉，而謂水專在是哉？且昔之詣五臺禮文殊，所以祝釐也。而清涼距畿輔千餘里，掖輦行慶，向惟三至焉。若香山，則去京城三十里而近，歲可一再至。繼自今億萬年，延洪演乘，茲惟其恒。是則余建寺香山之初志也。寺成，名之曰寶相。綴以偈曰：曼殊室利，七佛之師。經歷人間，至福城東。東方世界，名曰金色。常在其中，而演說法。摩竭陀國，其東五峯。是名雪山，惟清涼境。金剛窟聚，北代州是。大士示現，妙相莊嚴。振大法輪，坐師子座。師子奮迅，具足神威。中臺現身，寺曰殊像。我昔瞻禮，發大宏願。虔誠祝釐，普諸福緣。相好印心，如月在水。即幻即真，證真幻相。以此真幻，還印金容。香山淨域，多祇樹園。寶諦之西，營是寶相。莊校七寶，晃耀大千。日面月面，了無分別。我聞如是，文殊應緣。緣即隨緣，何有彼此。矧東西方，因見生名。見即不拘，名亦不著。清涼香山，非二非一。復念文殊，菩薩久住。而此世界，實曰常喜。以常以久，延祝慈禧。惟願自今，歲萬又萬。寶算盈積，如恒河沙。獲妙吉祥，生大歡喜。以是因緣。壽復無量。

報恩論卷首

桐鄉沈善登述

海鹽張常惺校錄

造論述意。　千經萬論，處處指歸淨土者，祇是教人從現前一念動處著力。大本無量壽經所謂閉塞諸惡道，通達善趣門，兩言盡之矣。光緒戊寅春，為杭州小霍山摩崖事，與張子簡、常

惺等，結壇鄧尉聖恩寺，念佛寫經。寫畢，造此論。一壇共五人，以三為班，輪轉五十三晝夜，不斷聲，限香進退。故祇能據魏譯大本，直抒胸臆，隨口誦出。子簡錄稿，晝凡四輪，退息各三刻，積十二刻，支支節節而為之。越兩旬餘，方成。得文五篇，雜說二十五則，詩歌共若干章，都凡二萬餘言。依三藏例，統名為論。因摩崖山名，適符本朝壽嶽。伏念列聖家法相承，宏揚佛教，與儒並隆，深恩至計，保我子孫黎民，萬世永賴。故取寺名一字，題曰報恩。庶幾覽者相與護持，以維繫人心，共圖報答。論出後，傳鈔頗不乏人。今忽忽二十年矣，老病日深，不能復進。欲刊布之，而慮自來說淨土者，濫入禪宗，高談元妙，佛法、世法，打成兩橛，則全失如來設教本旨，而於此反增疑障。故復徧引淨宗諸經，并注解之，以證明論義，列於卷首。而寫經前後所說，有相關涉者，別編一卷附焉。凡夫鈍根，讀書少，涉世淺，見理粗，未知孔教如何，佛教如何。但知自古至今，未有離却萬億愚賤之心，而可以為教者；未有支離刻覈，使人救過不暇，而可以教民者；未有有民不教，聽其放辟邪侈，而可以為國者；未有君民同一教，士大夫別一教，而尚能用其民者；未有不能用其民，而其國不衰弱，能用其民，而其國不強盛者。如是而已。故自貢其醜拙，以俟十方緇素，及當代賢士大夫教政之。尚冀餘生得有所聞，渙若沈疴之去體云爾。光緒丁酉夏，沈善登識。

證經(十二則)

佛說無量壽經(魏康僧鎧譯)

云：佛告阿難：十方世界諸天人民，其有至心願生彼國，凡有三輩：其上輩者，捨家棄欲而作沙門，發菩提心，一向專念無量壽佛，修諸功德，願生彼國。此等眾生臨壽終時，無量壽佛與諸大眾現其人前，即隨彼佛往生其國，便於七寶華中自然化生，住不退轉，智慧勇猛，神通自在。是故，阿難！其有眾生欲於今世見無量壽佛，應發無上菩提之心，修行功德，願生彼國。佛告阿難：其中輩者，十方世界諸天人民，其有至心願生彼國，雖不能行作沙門，大修功德，當發無上菩提之心，一向專念無量壽佛，多少修善，奉持齋戒，起立塔像，飯食沙門，懸繒然燈，散華燒香，以此迴向願生彼國。其人臨終，無量壽佛化現其身，光明相好具如真佛，與諸大眾現其人前，即隨化佛往生其國，住不退轉，功德智慧次如上輩者也。佛告阿難：其下輩者，十方世界諸

天人民，其有至心欲生彼國，假使不能作諸功德，當發無上菩提之心。(彌陀疏鈔云：智論五菩提心：一、發心菩提，謂於無量生死中發菩提心也。而持名正，於凡夫生死心中起大覺故。二、伏心菩提，謂斷諸煩惱，降伏其心也。而持名，則正念纔彰，煩惱自滅故。三、明心菩提，謂了達諸法實相也。而持名正，即此一心明了一切諸法實相故。四、出到菩提，謂得無生忍，出三界，到薩婆若也。而持名，即得一、二、三忍，捷超生死，趨一切智故。五、無上菩提，謂坐道場，成最正覺也。而持名，則得不退轉地，直至成佛故。)一向專意，乃至十念，念無量壽佛，願生其國。若聞深法，歡喜信樂，不生疑惑，乃至一念，念於彼佛，以至誠心，願生其國。此人臨終，夢見彼佛，亦得往生。功德智慧，次如中輩者也。(論據此譯，故列於前。)

謹按此經，有漢、魏、吳、唐、宋五譯。而此魏譯，文辭詳贍，義理圓足，故自來講家多據之。唐譯差與相近，蓋同一梵本也。宋譯亦甚明暢，而辭句前後大異，又一梵本也。漢、吳二譯，文辭拙蹇，而義有相補備者，則又一梵本也。其所以不同之故，略攷諸經，約有三端：一則譯手巧拙不同也。如楞伽三譯，金剛六譯，及此小本兩譯皆是。此類文小異而義大同，足見梵本之一。例如儒者解經，各有短長。蓋以華文化梵語，是橫繙也。以今人解古書，猶直繙也。其於原本，畢竟非一非二。而善讀者，就此參觀互考，以意逆志，自能得之。一則梵本傳寫不同也。此類義同而文多寡大異。密部諸呪，最顯而易見。佛以一音演說法，眾生隨類各得解。大經大會，記錄自不一手。傳鈔浸廣，久而沿譌作偽，皆人情事理之常。統亂六師，鉢碎五分。迦釋、阿難，結集多至四次，正為此也。例如兩楹夢奠後，七十子之徒友教四方。六經傳本，各自成家，奚待祖龍始焚繚鶴。迨法流東土，去聖愈遙。張霸、劉歆、王肅之徒，何國蔑有。隋、唐之際，別編疑惑、偽妄二門，足為中流砥柱矣。(讖緯概託孔門，後世遂動稱符命。蓋以多知尊聖人，以神通眩佛法，其弊必至此矣。大雲經之偽，閱藏知津已辨之。若儒童菩薩之為孔子，大迦釋之為老聃，明是梵僧巧見。因道家偽造老子化胡經，借以報復，特牽率孔聖以泯其迹。而宗鏡錄乃徵引不疑者，則如李長者之借易釋華嚴，欲以間執迂儒疑謗之口，非出本心。諸如此類，宏得有大雅宏達，盡通漢唐以來諸儒門徑，及其用心之處。然後博觀全藏，而分類校訂之，為之執鞭所欣慕也。)一則本師前後宣說不同也。四十九年說法，大半本諸先佛遺經。迦釋佛涅槃時，藏諸珠函，并作書一通，囑付樹神。迨本師出世，傳授之。說見廣宏明集。梵網法華，文有明證。(所以本經讚德文中，有博綜道術，貫練羣籍二句。而四十二章經，亦以廣學博究為一難。如壇經出後，人人籍口，六祖法門之所以日衰也。)阿難出家時，先與佛約，以前所說諸經，未曾聞者，請佛重說。佛許可之。說見釋迦三譜。(不記出何一種。)阿難所指，蓋即遺經。若佛平時與弟子泛

說法要，如四諦、六度、十二支、十八處等，寥寥數十言。藏中多集為經，豈能一一重說，不言可知。彌陀成佛，在十劫以前，十方諸佛，無不讚歎。(例如孔孟，動稱堯舜。)佛佛道同。本師三百餘會說法，既多指歸淨土，則自然屢說不一說。而亦隨時隨機，開通大意。依義不依語，顯然可知。例如論語，稱知仁勇，祇三言耳，而前後序次不同。稱不患人之不已知，祇兩言耳，而四見各異。世間經師，尚不貴記問之學，況在佛智。此經之所以多譯，而又見前兩種之不同也。至王龍舒彙集之本，以意棄取，自不足記。近邵陽魏氏所訂，更不必論矣。

又按此經三輩皆善類，觀經九品有惡人。兩說互異，而實相足相成。蓋眾生因地，萬別千差。不特三三無盡，九九亦無盡。緯以四土相望，更覺懸殊。此經上輩當出家，中下二輩當在家。乃從其多數，粗舉大凡。故云凡有三輩。觀經就此大凡，略開為九。而又極其優降，以括無量行因之不齊。其大意以五品以上約四聖，以下約六凡。極其優，則自初信以至等覺，皆在其中。故智者大師，僅登五品，非在家也。劉遺民三度見佛，衣覆手摩，自當上輩，非出家也。而凡蓮宗諸祖，及維摩賢護等，一切緇素名德之往生者，例推可知矣。極其降，則自五停心，以至一切含靈，皆在其中。故中下品內，有但四禪，非謂盡屬但四禪也。下二品內有五逆，非謂盡屬五逆也。而凡初心邪外，及六道三塗，一切緇素常流之往生者，例推可知矣。(若齊文定旨，則六道缺二，三塗僅一，觸途成滯，云何可通。)三輩皆善類者，彌陀本願，十念往生，唯除五逆謗法者。謂極惡重罪，不通懺悔。餘惡雖重可悔，非謂可作也。故本師云，諸欲往生彼國者，雖不能大精進，大要當作善悔。則改過遷善，同歸於善。喻如畔逆，投誠自拔，許立戰功。義在勸降，豈云賞盜。大聖作用，張弛隨時。世出世間，理無二致。至九品有惡人者，正是時節因緣不同。已詳辨於論中，無取和會。(言各有當，諸經不可和會者甚多。此經彌陀本願，說五逆謗法，不得徃生。唐譯本亦說不得徃生。惟觀經一，說得徃生。故疏鈔釋之，辭理皆極意斟酌，並不和會。乃後人巧見，必欲和會以稱能。且不以一本牽合多本，反以多本牽合一本。以為如此，方見淨土收機之盡。然則彌陀本師說法，皆不免三滲漏乎。我不知其居心為何等也。)

佛說無量清淨平等覺經(漢支婁迦讖譯)

云：佛言：其中輩者，其人奉行施與如是者，若其然後中復悔，心中狐疑，不信分檀布施作諸善後世得其福，不信有無量清淨佛國，不信往生其國中。雖爾，其人續念不絕，暫信暫不信，意志猶豫，無所專據，續結其善，願為本續得往生。其人壽命病欲終

時，無量清淨佛則自化作形像，令其人目自見之，口不能復言，便心中歡喜踴躍，意念言：我悔不知益齋作善，今當生無量清淨佛國。其人則心中悔過。悔過者，過差少，無所復及。其人壽命終盡，則生無量清淨佛國。佛言：其三輩者，其人作是以後，若復中作悔心，意用狐疑，不信作善後世當得其福，不信往生無量清淨佛國。其人雖爾續得往生，其人壽命病欲終時，無量清淨佛則令其人於臥睡夢中，見無量清淨佛國土。其人心中歡喜，意自念言：我悔不知益作善，今當生無量清淨佛國。其人但心念是，口不能復言，則自悔過。悔過者，過差減少，悔者無所復及。其人命終，則生無量清淨佛國。

謹按：此段吳譯本全同，不復錄。據此可見重在作善，散心得生之明證。

阿彌陀經(吳支謙譯)

云：諸欲往生阿彌陀佛國者，雖不能大精進、禪定、持經戒，大要當作善：一者、不得殺生；二者、不得偷盜；三者、不得婬泆；四者、不得調欺；五者、不得飲酒；六者、不得兩舌；七者、不得惡口；八者、不得妄言；九者、不得嫉妒；十者、不得貪饕、不得心中有所慳惜、不得瞋怒、不得愚癡(此經原名佛說阿彌陀三耶三佛薩樓佛檀過度人道經)。

謹按：此段云云，即魏譯三輩中下二品，專指在家眾也。全文已載論中，今略釋之。戒有多品，皆以在家五戒為根本。其云一者、不得殺生等，即就五戒而一反一正推言之耳。五戒全持，名滿分戒；持三、四，名多分戒；但持一、二，名少分戒。從師求三皈并受戒者，則名持戒，已入戒品也。無歸戒而自持者，但名作善，未入戒品也。由少分漸加至滿分，亦可名精進。更受優婆塞戒，漸加至菩薩戒，則名大精進矣。其實同是作善，而分別言之者，求受不破犯，利益大；破犯者，罪過亦大。未求受者，反之。

大寶積經無量壽會(唐菩提流志譯)

云：阿難！若他國眾生發菩提心，雖不專念無量壽佛，亦非恒種眾多善根，隨己修行諸善功德，迴向彼佛願欲往生。此人臨命終時，無量壽佛即遣化身與比邱眾前後圍遶，其所化佛光明相好與真無異，現其人前攝受導引，即隨化佛往生其國，得不退轉無上菩提。

謹按此段，可見散心往生，重在發願回向，即魏譯本萬善迴向之謂也。言隨己修行諸善功德者，可見不論世法佛法，但是善事，皆可迴向，專重發願也。

又云：阿難！若有眾生住大乘者，以清淨心向無量壽如來，乃至十念，念無量壽佛，願生其國。聞甚深法，即生信解，心無疑惑，乃至獲得一念淨心，發一念心，念無量壽佛。此人臨命終時，如在夢中見無量壽佛，定生彼國，得不退轉無上菩提。

謹按此段十念往生，專指住大乘者言之。大乘如禪宗得破參，及讀一切大乘經典得解悟者，皆是其人。不專修淨土，如智者永明之類。而百丈清規，以念佛津送亡僧，自唐至今，叢林多奉其教。猶可見禪教律三宗，究竟畢歸淨土，不待辯矣。

無量壽莊嚴經(宋法賢譯)

云：復次，阿難！若有善男子、善女人，發十種心：一、不偷盜；二、不殺生；三、不婬欲(此身三業，諸經次序，大概為出家說者，不婬欲居首；為在家說者，不殺生居首。觀經且於十善中，特提不殺，尤其明證。而此獨以不偷盜居首，或當時對機而發。如魏譯本說：少長男女，共憂錢財云云。或傳寫誤倒，未可知也)；四、不妄言；五、不綺語；六、不惡口；七、不兩舌；八、不貪；九、不嗔；十、不癡。如是晝夜思維極樂世界無量壽佛，種種功德，種種莊嚴，志心歸依，頂禮供養。是人臨終，不驚不怖，心不顛倒，即得往生彼佛國土。

謹按此譯本宗旨，與前數譯皆同，而語氣前後詳略大異。楊仁山居士依義分章，并於三十六願下，標提願意，至為整贍。此十善往生章，次於持經、持戒兩章之後，可見專指世法。凡是善行，皆可往生，但必常常念佛回向，即轉世善為淨因。故佛說諸經，總兼世善，而此十善業，且特說專經，以淨身三、口四、意三諸業，為修持根本也。

佛說阿彌陀經(姚秦鳩摩羅什譯)

云：舍利弗！不可以少善根福德因緣得生彼國。舍利弗！若有善男子、善女人，聞說阿彌陀佛，執持名號，若一日、若二日、若三日、若四日、若五日、若六日、若七日，一心不亂。其人臨命終時，阿彌陀佛與諸聖眾現在其前。是人終時，心不顛倒，即得往生阿彌陀佛極樂國土。

謹按明蘧庵師(永樂時吳郡沙門，諱大佑)彌陀略解云：靈芝疏載襄陽石本，於一心不亂下有云：專持名號，以稱名故，諸罪消滅，即是多善根福德因緣。彼石經本六朝人書，竊疑今本相傳訛脫。幽谿

師(天啟時天台沙門，諱然燈)圓中鈔云：解中既云今傳訛脫，凡讀習者，應依古本而增正之。

稱讚淨土佛攝受經(唐玄奘譯，即羅什譯小本阿彌陀經。)

云：舍利子！生彼佛土諸有情類，成就無量無邊功德，非少善根諸有情類，當得往生無量壽佛極樂世界清淨佛土。(此數句，什師祇作兩句，其所以非少善根得生之故，則略之。故知此經譯本，什師以簡要勝，奘師以詳審勝，二者參觀經意，方能盡顯。)又舍利子！若有淨信諸善男子，或善女人，得聞如是無量壽佛無量無邊不可思議功德名號，極樂世界功德莊嚴，聞已思維。(諸經說法要處，先說聞思，次說聞修者甚多，此數句即先說聞思也。什師祇作聞說阿彌陀佛執持名號兩句，所謂舉重包輕也。意原重在上句，聞字辯已見前。)若一日夜，或二、或三、或五、或六、或七，繫念不亂。(此數句，次說聞修也。大本四十八願中，有繫念我國句，故此譯依用繫念二字。大抵梵文是心念專一而不雜亂之意，故什師譯作一心不亂，此譯作繫念不亂。若泥定華文一心二字解作理一心、事一心，則此譯亦可解作理繫念、事繫念乎？善讀者曷深思之。)是善男子或善女人臨命終時，無量壽佛與其聲聞弟子、菩薩眾俱，前後圍繞，來住其前，慈悲加祐，令心不亂。(此臨終佛力加被，令得正念往生之明文也。什師譯作是人終時，心不顛倒二句，省去慈悲加祐語意者，以既先說臨終佛現於前，乃說心不顛倒於後，即其為佛力加被，顯然可知，故略之。讀疏鈔者參觀此譯，悉心體會，自不至泥執一心不亂之難而生疑沮矣。)既捨命已，隨佛眾會生無量壽佛極樂世界清淨佛土。

謹按蓮池疏鈔謂襄本二十一字，乃前人解經語，誤入正文，混書不別。緣上有執持名號四字，不可更言專持名號。上下重復，不成文義云云。竊疑蓮師此說，別有深意，不可泥也。諸經本皆語錄，平鋪直敘。譯師祇能依其語之先後輕重，繙成華文，無可併省。蓋併省則必有語意不貫不完處。如以文法彌縫串合之，不但失真，轉多費力。(惟首末法會大眾及一切莊嚴功德等，或剛繁就簡，或舉重包輕。如十方省作六方，十號但稱如來之類。參觀諸經之有多譯本者，譯手巧拙自見。)此經無問自說，通篇隨說隨解。或先設問而後結釋，或先虛說而後結正。如國土名極樂，佛號阿彌陀，經名諸佛護念，及眾鳥為佛變化等，莫不上下語氣，兩相呼應。此段說不可以少善根云云，正與眾鳥一段相類。蓋先說聞思，次說聞修。(唐譯正如此，詳見後。)其下兩句，亦是虛說，猶言聞說彼佛名號而信受之。再下一日至七日云云，方如實說，依法修持，專一稱名而不雜亂，即為多善根福德因緣結證。上句靈芝據石刻載入疏中，蘧庵、幽溪從而稱讚訂正之，深合全經語氣。蓋梵夾皆寫本，易致脫誤。如漢譯大本經，乃爾劫時下脫誤數十字，文義不貫。又四

十二章經藏本，與石刻趙文敏寫本，及藏外流通各本，章節前後多寡，各各不同。而與法苑珠林所引又不同。且有一切經音義所摘字，而諸本皆無者。大抵誦習多則傳寫多，而得失異同亦多，情勢使然。故唐譯本亦脫此二十一字，無足致疑。三師可謂法眼圓明矣。若蓮師之說，則有呼無應，通體不類。稱名之為多，善根乃顯。彼佛大願攝持之力，全經宗要所繫。本師於此，豈反不直語正語，而使聽者索解於言外乎。且什師與蓮宗初祖慧遠師同時，書問往還，以道相推重。遠師與十八高賢，結社廬山東林，提倡念佛法門。什師此譯，自必共傳習之。襄陽之去廬山，地亦不遠。當蓮宗初開盛行之際，寶此新譯，傳寫流通，至刻石以垂示將來，何等鄭重。安得誤以解經語，混入正文，而都不覺察。揆之人情事理，殆不可通。(藏經傳本，固有沿誤而不可考者。余藏有唐宣宗大中二年楞嚴陀羅尼石幢呪語，文句與今所集藏本，一字不同。以華嚴字母還音求之，亦大半不合。此藏當武宗滅法之後，宣宗立而復興，眾姓建立，以紀恩頌德，安得有誤。考之日本國校刊全藏經，載有高麗國藏本楞嚴呪，正與此藏全同。按高麗僧至中國請經，在唐中葉。然則今藏本此呪之異文，自宋始矣。)蓮師之意，正欲主張一心不亂四字，而乃直言以稱名。故顯然歸重佛名號力，而不歸重自心念力。則與己所說理一心，事一心等，未免乖異。幸唐譯亦無此二十一字，故直斷為前人解經語以圓融之。其不明言唐譯亦無者，以唐譯作繫念不亂，不作一心，可見此之一心，仍不過大本一向專念之謂(六朝寫本，原以一心不亂，專持名號為一句，猶言一心專持名號而不亂也)，初無深元而襄本二十一字，縱使確是解經語，亦可見自遠師以來，解此經者，從無偏重自心念力，而不歸重佛名號力者，故置之不論。試觀臨終佛迎，特讚稱名，不讚餘行，觀經有明文；心不顛倒，賴佛慈佑，唐譯此本有明文；萬善迴向，散心亦得往生，漢、吳、魏譯大本有明文。疏鈔於此諸文，概不引據，但引王龍舒會輯大本，其意可知也。蓋疏鈔之作，原為當時豁達狂禪，空腹高心，撥無因果，而儒家承姚江心學弊極之餘，偏喜談禪，薄淨土為著相，是以專就上品往生立說，極力主張一心不亂，以抵禦折伏之，所謂大權菩薩，曲被當機，應病與藥，時節因緣應爾也。余故於論中特解此段經文，為尅期取證，以斡旋之，而詳辯於此。善讀疏鈔者，當參合諸本，以觀其通，庶可勸進初心，妙合經旨，而不負蓮師善巧說法之深意矣。且蓮師亦自有圓融散心得生之說，明載疏鈔，讀者震於一心不亂下諸說，不暇深思耳。今并錄於後。

疏鈔卷四。志眼法師云：往生一門，有二淨業：一曰正觀，默照本心也；二曰助行，備修萬善也。二事俱得，則了達四淨土矣。如止得事善者，近生同居，遠作三土因耳。故知淨土，正究理菩薩所登境界，而兼容悠悠眾生耳。又云：圓機體道，是最上淨

業。苟加願以導之，即預優品。愚朴之輩，但稱佛發願者，亦生觀淨土一門，則聖人無棄物也。按：所云正觀，通乎上中；所云助行，通乎中下。又法師此論極善，觀者毋忽。(蓮師慎重引此，讀者亟宜著眼。)

觀無量壽佛經(劉宋畺良耶舍譯)

云：欲生彼國者，當修三福：一者、孝養父母，奉事師長，慈心不殺，修十善業；二者、受持三歸，具足眾戒，不犯威儀；三者、發菩提心，深信因果，讀誦大乘，勸進行者。如此三事，名為淨業。佛告韋提希：汝今知不？此三種業，過去、未來、現在三世諸佛淨業正因。

謹按：第一專指在家二眾，言父母師長，則包尊君親上可知。殺、盜、淫，為身三惡；妄言、綺語、兩舌、惡口，為口四惡；貪、瞋、癡，亦名邪見，名意三惡。反是十者，名十善業，不殺居十善之首。重言慈心不殺者，自求往生極樂，而令眾生劇苦橫死，則與本願大相反，故特提之，以見殺業最重，雖不持戒，亦不可犯也。第二兼在家、出家大小乘戒，第三則專指大乘。凡後後皆兼前，前前則不兼後，就文自明。大本言三輩皆發菩提心，此第一、第二不言者，念佛即是菩提心，詳見上註。三輩兼論因果，故出家居首；此專論因，故在家居首。十善業等，無非世間法，但受人天福報，而為三世諸佛淨業正因者，華嚴、十地菩薩，皆不離念佛。又念佛三昧經，亦言三世諸佛，皆以念佛得度，則即轉人天因果，為佛因果。可見一切法門，無非念佛；又見一切佛法，不離世法矣。

又云：佛告阿難及韋提希：下品上生者，或有眾生，作眾惡業，雖不誹謗方等經典，如此愚人，多造惡法，無有慚愧。命欲終時，遇善知識，為說大乘十二部經，首題名字。以聞如是諸經名故，除却千劫極重惡業。智者復教合掌叉手，稱南無阿彌陀佛。稱佛名故，除五十億劫生死之罪。爾時彼佛即遣化佛、化觀世音、化大勢至，至行者前，讚言：善男子！汝稱佛名故，諸罪消滅，我來迎汝。作是語已，行者即見化佛光明，徧滿其室。見已歡喜，即便命終，乘寶蓮華，隨化佛後，生寶池中。

謹按阿彌陀佛四十八願中有云：十方眾生欲生我國，至心信樂，乃至十念。若不生者，不取正覺，惟除五逆、誹謗正法。故此品化佛來迎，不讚聞經功德，但讚稱名，為其願力與本願力相應也。

又云：下品下生者，或有眾生，作不善業，五逆十惡，具諸不善。如此愚人，以惡逆故，應墮惡道，經歷多劫，受苦無窮。如

此愚人，臨命終時，遇善知識，種種安慰，為說妙法，教令念佛。此人苦逼，不遑念佛。善友告言：汝若不能念者，應稱無量壽佛名。如是至心，令聲不絕，具足十念，稱南無阿彌陀佛名。故於念念中，除八十億劫生死之罪。命終之時，見金蓮花，猶如日輪，住其人前，如一念頃，即得往生極樂世界。

謹按念佛與觀佛異，觀佛須依經所說，光明相好，了了分明，念則但凝神注想，如對佛前，此人苦逼心亂，并此不能，故勸令出聲稱名，以助念力也。至心者，猶言專心致志也。此章說九品生相，經文或此詳彼略，如上節言合掌叉手，此節言至心等三句，實互相補備也。既言至心，又言令聲不絕，具足十念者，正顯稱名威力之大，與佛本願相應，譬如遇賊追殺，奔呼求捄，爾時佈急之極，或恐救遲，或恐追近，襍念勢所必有，而要其呼求之心，仍自十分真切，昔人解此為信力念力，二俱勇決，可謂善於體會矣。至五逆不得往生，此經與大本經相違，乃時節因緣論中已詳辨之。

又云：若念佛者，當知此人是人中分陀利華，觀世音菩薩、大勢至菩薩為其勝友，當坐道場，生諸佛家。佛告阿難：汝好持是語。持是語者，即是持無量壽佛名。

謹按此結語，可見本師先說大本小本，後說此本。可見淨宗本旨，專重持名。葢往生彼國，全賴彌陀本願，以名接物，大力攝持。其為易行道者在此，其為難信法者亦在此。故此經特應韋提希之請，開異方便，令當來眾生，現生親證，以堅正信。而仍結歸本旨，概稱念佛。又申結以即是持名者，以名可賅相，舉名而一切功德莊嚴，自在其中。如稱天而日月星辰在其中，稱地而山川原隰在其中。眾生妄想分別，作觀難而稱名易。故特鄭重囑付，以顯名號本願威力之大。稱名者，一一聲中，不啻親證一切依正功德莊嚴也。然則往生之重在佛名號力可知矣。而淨宗本旨之專念他佛仗他力，並無自佛自力之說，亦可知矣。善讀者曷審思之。

大集賢護經(隋都那崛多譯)

云：爾時阿彌陀佛語是菩薩言：若人發心求生此者，常當繫心正念相續，阿彌陀佛便得生也(節)。阿彌陀如來告彼人言：諸善男子！汝當正念，精勤修習，發廣大心，必生此也(節)。阿彌陀佛復告彼言：諸善男子！若汝今欲正念佛者，當如是念：今者阿彌陀如來具有如是三十二相、八十隨形好、身色光明，坐師子座，沙門眾中說如斯法。其所說者，謂一切法本來不壞亦無壞者，如不壞色乃至不壞識等諸陰故，又如不壞地乃至不壞風等諸大故，

又不壞色乃至不壞觸等諸入故，又不壞梵乃至不壞一切世主等(節)。

謹按千經萬論，處處指歸淨土，西方合論中已略具之。修淨業者固當博觀全經，而阿彌陀佛說法惟見此經(密部摩護壇中徃徃有彌陀說法，然皆梵呪，故無可引)，合論失載，故特節錄於此。上云繫心正念相續，下云精勤修習發廣大心者，蓋即大本一向專念萬行回向之意。不壞色等者，不離根塵界處也。楞嚴二十五菩薩各說方便，即其明證。不壞梵者，不廢諸天業休咎祲祥等也。不壞一切世主者，不廢十方國土王法人情等也。此之謂立處即真，此之謂當下即是，此之謂唯此一身身外無餘，此之謂是法住法位世間相常住，此之謂今現在說法。是故淨土法門但說事修，不說理性，極平極實，正是極圓極妙，而不許說圓說妙。若必離平實而說圓妙，則早不圓妙矣。

謹按佛勸父淨飯王歸心極樂淨土，而未嘗棄捨王位；七萬釋種同奉佛教，亦未嘗勸令出家。佛豈以其父與族黨不足與語圓妙，而姑出於粗俗哉？試觀諸經，惟遺教專告比邱(四十二章經係彼土高僧譔集，故不論)，餘莫不稱善男子、善女人，兼在家二眾言之，此理顯而易見也。教判五時，除第二鹿苑時說阿含小部諸經不論外，其第一時說華嚴部，末後以普賢十大願王導歸極樂，而善財五十三參善知識在家者居十之八九。童子如眾藝等，雜流如船師等，淫女如婆須密多等，外道如徧行等皆與焉，更何世法之可嫌也？淨土說在第三方等部，同部顯教諸經，義類固應相通，亦姑弗論。密部教分三部，金剛部以穢跡呪為總持(此呪實說在涅槃時，以其同為密部，故備舉之)，蓮華部以大悲呪為總持，瑜伽部以準提為總持。三呪皆護持行人往生極樂，皆許呪水治產難諸病。準提並特開五葷不忌，尤為方便，則更何世法之拘礙也？第四時說般若部，般若為眾經母，大小乘顯密諸教，無不從此流出。摩訶般若波羅密經六百卷，窮元極妙，義富文繁，而天親菩薩造大智度論釋之，謂佛說此經，欲令眾生修念佛三昧得增益故(此念佛不必專指西方，而淨土持名法門自在其中)。且開卷先說六波羅密，包括萬善，其顯示般若，反覆開譬，不離根塵界處，與賢護經阿彌陀佛所說一切不壞等，非異非同。則平實之正是元妙，又何疑也。第五時說法華涅槃部。法華通敘如來說教本末，開權顯實，大暢本懷。授記現前大眾，皆得成佛。又特現女人受持斯經，往生極樂，以作當來榜樣。而其澈底開示，直曰，若人散亂心，入於塔廟中，一稱南無佛，皆已成佛道。又曰，治世語言，資生產業，皆與實相不相違背。然則一向專念之必成佛道，萬善回向之不離世法，不背實相，較然可知，而又何擬議也。涅槃扶律談常，最為平實明顯。即以律藏論，一切諸戒，無不以在家五戒為根本，廣之為優婆塞

戒。(大本言，無尊無[(白-日+田)/廾]，無富無貧，少長男女，共憂錢財云云。以近世人情觀之，可謂千古一轍。然即此可見佛法之圓融。其下文言，何不棄世事，念道之自然者，正謂何必徒多膠擾煩惱，非謂當盡棄捐也。如優婆塞戒經言，善男子，受優婆塞戒，先學世事。既學通達，如法求財。一分應供父母妻子眷屬，二分應作如法販轉，留餘一分，應積俟用。又言，財物不應寄付四處，一者老人，二者遠處，三者惡人，四者大力云云。然則依教奉行，不但無礙世法，且極精明，學者自誤會耳。)又廣之為比邱二百五十戒，無非就世法人情，加嚴加密。復約之為菩薩十重四十八輕戒，統制出家在家七眾。其隨時隨地，開遮持犯，無非圓融世法人情，使不障礙，非有別法也。(詳見蓮池戒疏發隱，蕅益梵網合註，而合註為勝。發隱於殺戒中，內色外色一條，實誤，不可從。)是以大本三輩往生，在家居二，皆以專念為正行，萬善為助行。其所謂善，自恭敬供養諸佛事外，不過就父子君臣夫婦昆弟朋友之間，勤修身三口四意三諸業，止惡進善。(五痛五燒章，節節唱言，獨作諸善，即是翻上諸惡，文理極明。)再三申勸，全同小乘。乃經前列眾歎德，特創一切大乘妙典所未有，直據本師示現受生，示現苦行，以至十相成道等。(會疏備詳，其總結言，如來出世，本懷頓圓，上上妙典，在文明白，誰容擬議？味道君子，請深著眼云云，可謂知言。)因源果海，引發當經。(此段歎德，漢吳二譯無之，寶積經中無量壽會唐譯本有之，大同小異。葢梵夾傳本，間有異同，諸經皆然，類如儒書今古文家之別。)葢結集者，深達如來此會時節因緣，寄現前眾，表現在法，以見三世諸佛菩薩，歷劫修證，不離乎此。而眾生現前，介爾一念念佛之心，直可現生取辦。此其所以為易行道也，(龍樹菩薩語。)所以為實教也，(李長者華嚴合論誤判為權教，袁宏道西方合論已辨正之。)純圓教也，(蓮池疏鈔判為分圓，蕅益要解已辨正之。)所以當來經滅獨留也，(本經。)所以為適道教源，濟俗要務也。(慧遠法師語)所以為三根普被，萬善同歸也。(永明禪師語)所以一切剎海不能罷，一切教網不能收也。(蕅益師語)嗟夫，眾生心量，昏迷強弱之等差，不可勝數。四十九年中，隨順說之，何所不有。至末後涅槃會上，彈偏斥小，歎大褒圓。而圓教大法中，無不指歸淨土。則一代時教之本旨，斷可識矣。夫劫量無盡，世界無盡，眾生無盡。此非耳目所能及，而可意決其必然者也。即專論現在劫中，娑婆世界，中國九州，金人入夢。至今耳可得聞，目可得見矣。其中眾生，百千萬億分，不可說不可說之多也。所行之法，無非飲食男女，倫常日用等，種種世法也。而佛則如是若干眾中之一人也。所說之法，如是若干法中之一法也。使佛意必離如是若干眾所行之法，而後行我法。其為偏小極，已廢而不行久矣。何待三武之暴，諸儒之謗。使依教奉行者，必抑黜世法，而後為護持佛法。則其必不能護持，亦決矣。然則今日法門之壞，孰壞之。說法行法者之巧見戲論壞之。(才學念佛，便道莫著相，莫心外見佛

等，皆是巧見。不行而空言契理不契機等，皆是戲論。)非謗法者所能壞也。猶之國家立法之美善，而奉法者壞之，非外國人所能壞也。是故欲望法運之轉機，莫要於提倡淨宗。欲提倡淨宗，莫要於不壞世法，不談元妙。三經具在，諸方明眼，當共鑒諸。

答問(二十五則)

問曰：子讀儒書，近人講西學，子亦盛稱之。顧專談佛法，其將以佛法治天下乎？

答曰：是必不能，亦斷不可。利祿所勸，權勢所歸，必至名存實亡，奸弊百出。有元之國師，泰西之教王可證也。佛師，道也。其教止於脩身治心，罕及家國。上先師書，已明辨之。(見卷附)三代以後，不可無佛教。醒迷歌已略言之。夫國所與立，萬億愚賤之心也。歷代典章制度，因之而變者也。人心之離散思亂，至今極矣。誠使三五年中，海內幸無事，儒教極四部之選，西學擅各國之長，各得數百數千人，功不至大，效不至速哉！而盡中國四萬萬人，莫能與焉，莫能解焉。以為高遠莫及，可畏而不可親也。(中國人決定不信佛者，萬中之一爾。信而若存若亡，不知好者十之七八，知好者十之二三。此兩語通言之。畏官長，良民也。以為不可親，則殆矣。故誠欲親民，莫近於佛。因此見法藏比邱之棄國，實為大慈。悉達太子之出家，實為大孝。而我孔子盛德在，庶為萬世師。天之位置，何異佛之示同凡夫，豈無意哉！)以為與己不同道，己所信向，且目為背畔，犯禁忌也。(此專指念佛者言之。)以為不如歸異教者，官為保護，莫敢指摘也。其平日之壅隔揣虞若是。一旦有事，沿海沿邊，耕夫漁戶，皆早入其彀中。我所召募勇兵，皆素拒之門外。四兩五兩之守糧戰糧，能得其死力乎？數千數百之博學高才，能獨治之乎？嗚呼！無與同好，誰與同惡？故竊謂今日中國，以提倡佛教，固結人心，為第一義。此義得，而後西學真有用。否則，被他人用爾。前車可鑒已。若夫儒之於佛，為同為異，二教通喻盡之矣。聖人復起，不易我言。乃自論出後，惟香巖居士能通其說，餘皆不解，甚至不能句讀。根器陋劣至此，尚復何言？(嘗嘗思之，今之士習不變，仕途不清，實無一能為子弟讀四子書畢，極多加詩經一部，便可應試入學。詩經能背誦乎？不能也。希見之字，不識也。易幾卦何名，十翼何物，書禮幾篇，春秋幾公，概未觸手寓目，不知也。　本朝開國至今若干年，咸豐以前年號先後若何，不知也。本省幾府幾縣，在何方向，不知也。父師不教乎？父師先不知也。如此等人，一縣以數百計，無財則可以教鄉里，以其道傳徒；有財則可以捐納，可以得一榜，得甲榜，得館選，得高官。問何所能？曰：能取巧，能敷衍，能搆虛架。孰教之乎？曰：自其開筆作八股時，心思才力一注於此，習與性成，不待教也。然則當局者何取乎？曰：正取其如此，則軟熟不生事，可苟安也。然則不能改法乎？曰：非不能也，不欲也。為己子弟計，為宗族親戚交游子弟計，為同寮閱卷計，何苦作法自

斃，且取詬病焉。嗚呼！人之無良，邦國殄瘁。其果無良至此乎？亦非也。七百年來，憑空講中庸，習非成是，釀為風氣。一人言之，必有多人攻之。其攻之者，徒黨皆此類。彼眾我寡，明知必不敵也。夫如是，雖有良民，誰能用之？余所以徃徃廢書而歎，憤極而涕下也。）（一）？

問曰：禪教律淨皆佛說也，何獨談淨

答曰：禪，佛心也；教，佛言也；律，佛行也；淨，則佛境界也。得佛境界，而心、言、行自在其中。同戒錄序已言之(見卷附)。捨禪取淨之故，法門綱宗已言之。曰：既言淨宗無參無悟，則以何為得手？曰：執辭害意，學者大病。綱宗此段，全對禪家立說。淨家本無所謂得手不得手，但念而已。因禪家耽著無想無念、身境兩忘為好境界，却是墮在死水(故初祖達磨掃除六宗，呵為邪見，寂靜居其一)。不知念佛亦有身境兩忘時(不可又誤解作事一心及念自佛，蓋祇如想一箇人，想至出神而已。凡人專注一事，徃徃有此光景，但自不覺耳，何足異哉)。而一句佛名朗朗在口，却正是活潑潑地(近時惟玉峯師為得淨土正宗，每見打佛七者，一時香燼止息，師家便道：此是好消息，須着眼。玉師呵之曰：一向專念，不讚其功；蹔時止息，便稱好消息。豈念時反為惡消息乎？此語可謂立破餘地)，非謂別有得手也（二）。

問曰：何以無參無悟？

答曰，禪家以疑入，故須參悟。淨家以信入，故不須參悟。楞嚴大勢至圓通章，事理雙顯矣。先以二人相憶，喻專念他佛。次以如母憶子，喻彼佛願力接引。乃言若眾生心，憶佛念佛，現前當來，必定見佛。謂惟其如此，故但憑現前一念信心，常憶常念，直至見佛。其事相類。又申明其理，言去佛不遠，不假方便。(上來二十三菩薩所證圓通，皆是參悟方便。文殊偈云，歸元性無二，方便有多門。亦正指上文。講家以無量方便釋之，誤矣。既用方便，則是遠打之遶。)自得心開。謂如此則正同母子相憶，不相違遠。故不須參究，自然得見而開悟也。大勢至本彌陀次子，為西天淨土初祖。傳法如此，何庸致疑。（三）？

問曰：見佛之悟與參得之悟，為同為異

答曰：悟有深淺次第，所謂大悟十八變，小悟無其數。人人不同，皆非實悟。若豁然徹底無餘，則祇是證得現前一念，本是不生不滅涅槃妙心。(就人身言，強名為心。實則盡虛空，徧法界，無中邊，無今古。以其湛寂常存而非靜，則謂之一真。以其運行不息而非動，則謂之一靈。諸佛之示現，眾生之輪迴，皆此物也。雖然，不可見如此說，便去揣擬卜度。須知說終說不到，會也會不來。正恐向意根下摸索，故如此着語。至心之於性，猶水之於濕。心祇是生生不已，而無生相。性即指其生生不已之機，故心為統同之大名。儒書佛書中，往徃混言之，須善會。)此心寂照一如，無時分，無處所，而一切時處離他不得，淨家謂之常寂光。(此亦不可作動而無動，靜而無靜等文字相會。綱宗發端，如人有耳目。如正當今日兩喻，讀者多忽略過。惟息安、香巖兩居士，直下歡喜色動。余謂其實人生終日如是，惟背為最顯。故易以動靜不失其時，其道光明，取象

於艮背。試於此體會看。曲園居士說畫卦始於艮，雖從陰陽氣交立說，而會心甚微，似奇實正。後世子雲必有知之者。)故往生者，為得度世長壽泥洹之道，為次於無為泥洹之道。(此大本經文也。次非次第之次，猶言比次、類次。緣泥洹乃如來滅度之名，今實未滅度，故云次會。疏引下文次如彌勒為證，深得經意。)泥洹即涅槃，亦稱般日槃，(或稱般月槃，疑即日字之誤。)梵音輕重爾。拈花示眾曰：我有正法眼藏，(性覺妙明也。下句則本覺明妙，合言之為如來藏。凡教起於有，證於知。然是本有之知，而非後起識見之知。永嘉偈云：不以知知寂，亦不自知知，不可謂無知。自性了然故，不同於無記。今即目此了然者為正法眼，以起別傳，非謂別有。)涅槃妙心，(直指人心本來如是，所謂本是無生，今亦不滅也。所謂生滅滅已，寂滅現前也。若以一念不生解之，則大錯。)實相無相，(所謂不取於相，如如不動也。所謂知見無見，斯即涅槃也。若以金經信心清淨，即生實相，及念實相佛等解之，亦大錯。)微妙法門云云。然則兩家所悟，同是涅槃心，何異之有？且直指人心見性成佛，(非謂一見便成，謂見性則不至錯亂修行，如楞嚴所說十種仙業，轉成外道。故曰：理則頓悟，乘悟並銷。事須漸除，因次第盡。淨土上品中生以下，皆須進修，必至等覺補處地位方是。無修無證，亦同此例。然無染緣，故能一生取辦。視禪家之頭出頭沒於此者，難易平險，判若天淵矣。)正同直憑現前一念見佛悟性，何異之有？　(四)

問曰：禪淨修證皆同，何以禪家多謂淨為非實，而教家亦時有之？答曰，此皆不明教理門戶私見也。本師覩明星出現，豁然大悟。便唱言，奇哉，一切眾生，具有如來智慧德相。但以妄想執著，不能證得。遂說華嚴引逗之。(五十三參正見，當下即是一切諸法，無非佛法，無乃不會。以至割截虛空，橫分疆界。)而機多不契，乃反說偏小權教，漸進圓大實教。(教分五時，說已見前。方等時，必先說大本經，後乃處處指歸，事理可知。)至法華會，開權顯實，特現女人往生為證，普授現前。眾會成佛，大暢本懷。則一代時教宗旨可知矣。拈花在法華之後，因迦葉微笑，適與最初悟緣本願相合。(在位菩薩諸弟子等，豈皆未悟當下即是之理。但久悟者，習為故常。新悟者，未忘管帶。偶拈一華，亦常有之事。迦葉之笑，所謂一回提起一回新，非至此方悟也。惟阿難未證漏盡，至結集時，迦葉激成之。故此時並囑阿難，副貳傳化。據文推想，事理顯然。)遂囑付之。其云不立文字，教外別傳者，正謂一向教內說盡，無可再說。祇須自家會取，難以言傳。非謂別有一法也。試觀初祖達磨，最後付法，仍出楞伽四卷。印心最初西來，正當蓮宗盛行，教觀大明之後。二祖神光，貫練羣籍，兼通儒書。而所求之法，祇是與汝安心竟一句。所得之法，祇是禮拜依位而立，不著一語。豈非修證仍在教中乎。(後人藉口六祖不識字□，泥執不立文字，以為本不在此。殊不知通宗不通教，開口便亂道。即如六祖壇經云，東方人有罪，求生西方。西方人有罪，求生何處。便是亂道之明證。夫求生西方，豈為有罪。經文明言，西方尚無惡道之名，何況有實，又安得有罪。此數語大礙教理。其餘皆平實商量，現前指點，并無奇特，真是徹悟境界也。)若謂淨土諸教皆權，則是法華授記，依舊楊葉止啼，本懷未暢。且

四十九年四種悉檀，從未及第一義。僅此一舉，而惟迦葉一人得真黃金，有是理乎。至教家謗淨，賢首宗下為多。天台宗因智者教祖有十疑論，(實非智者手筆，陳隋間安得此種文理。觀教祖他著述可知。蓋唐初台家子弟述其師說，故理致甚精當也。)故不敢謗。華嚴為眾經中王，儒家亦喜誦習。如曹魯川與蓮池師諍辨，往復二千餘言，空數他寶。殊不知華嚴所秉，乃在阿彌陀經。(蒲益師要解語。)且八十卷中，本師所說，祇有阿僧祇品，如來壽量品。(此品在本經為心王菩薩說，別出顯無邊佛土功德經。元奘師譯本，則本師自說，以答不思議光王所問。)如來隨好光明功德品三品，正是無量光，無量壽。可見淨土教理，最初先揭出矣。(蓮師答曹魯川，未計及此，可惜錯過來機。)若謂淨土是權，則是華嚴諸菩薩，已登寶所。而普賢十大願王，反導歸中途化城，有是理乎。凡此異門異見，鬬諍堅固，猶是教觀未荒。近數十年來，僅存淨土一門。而執自力，執一心，自難難人。戈操同室，必至并此門而斷絕，滋可懼矣。余故不得不極論之。然尤望同志高賢，見彼異趨，勿輕與辨。(好勝護前，賢者不免。修行人或數年數十年苦功，頗已自負。而欲其一旦舍己從人，自非大智大勇菩薩，現身不辦。若果能之，則是一撥便轉，不煩多言矣。)當反躬自省，生慚愧心。蓋彼雖終不得一心，要不失為散心。我倘信願不真，并散心而不得。(蓮池疏鈔命意，或亦早見及此。而不料法久弊生，轉成退阻，如今日也。若其人不發願心，則當引小本經，及藕益師說，婉勸之。)如此銷融意見，同共扶持。法運轉機，庶幾有望。　(五)

問曰：從來說念佛者，有念自佛、念他佛、雙念自他佛之別，今何以專說念他佛？

答曰：教中說念佛，祇有觀佛三昧(如上賢護經說)，及淨土執持名號，皆他佛也。自禪宗有高推聖境，自屈己靈等語，於是有念自佛之說(如參念佛是誰等皆是)。淨土家圓融調停之，於是有雙念自他佛之說。實則淨土法門，妙在專念他佛。楞嚴文句，及直指所解大勢至圓通章，最為明確，而文句尤圓融，宜詳玩之。　(六)

問曰：雖念他佛而不作他想，方入自他不二法門，然乎？否乎？

答曰：子定省父母時，曾作是念：他是我父母，我身自他出。故愛敬之乎？至顧對子孫時，曾作是念：他是我子孫，他身自我出。故親暱之乎？曰：勿也。曰：正當爾時，子身在乎？不在乎？曰：多不覺也，覺則不自在矣。曰：既不覺，則不二矣，何疑乎念他佛也　(七)？

問曰：稱名時須觀相否？

答曰：名自賅相，相亦兼名。從不兩提，一到俱到。子尋常見金身接引像時，意便隱然呼為阿彌陀佛否？曰：然。曰：子雖不出聲，而宛若自聞否？曰：然。然則名相之不兩離可知矣。譬如遙喚熟人，豈必揣量其體貌。而意到聲出，自覺情親。故念佛者，祇要發願真切，輪珠記數。(定課記數，甯少毋多，以終身不間輟為要。每見學者，喜

說自在體面話，不肯記數，終至廢棄，所當深戒。)直下念去，高低緩急皆不論。果能一心心如對嚴師，親承教督。一聲聲如呼慈母，力與提携。則勢至章所謂現前當來，必定見佛兩句，自然內勘分明，不復向別人討消息矣。曰：古人以作觀為定善，以稱名為散善。分明以觀為重，何也？曰：定散二字，非抑揚語。乃就其行相，以別工夫之難易，不可誤會。蓋作觀者，必默坐澄心，諸根寂靜，次第證入，故為定善。稱名者，不拘行住坐臥，隨諸動緣，現成拈出，故稱散善。次第證入者，全仗自力，故難。現成拈出者，專杖他力，故易。彌陀本願，唯在稱名。故本師說觀經末，仍結歸本願。(詳見上段。)善導大師，疏解觀經，力祛眾惑。而終身專修持名，勸化至廣。相傳大師為彌陀化身，至今推重。學者當知所適從矣。　(八)

問曰：人人皆有自性，不自力而專仗他力，正所謂自屈己靈，奈何？

答曰，耳之聞聲，目之見色，是自性否。曰，是。初祖告異見王，亦云然矣。曰，初祖所謂在眼曰見等六個在字，即是心之靈知靈覺否。曰，是。曰，假若明(有色)暗(無色)俱無，見性亦無否。喧(有聲)靜(無聲)俱無，聞性亦無否。(古來狂禪，多半死在此處。若近時衲僧，并此未曾夢見，說甚麼禪。)若道無，則耳目同於木石，屈煞己靈。若道不無，則安向何處。此處能離却聲色，轉身吐氣，救取己靈，許有自力分，也還救得一半。若不能，可知古德云，從緣薦得相應捷，就體消停得力遲。此一句佛名，正是雷轟電掣，勾者畢出，萌者盡達矣。莫謗他力好。(從緣薦得兩句，特借證託外之義，以顯他力，不可誤會。若果能直下念去，忽然如見桃花，如聞畫角，自不妨出格好手。而於他力之信，亦是萬牛莫挽。若誤作禪宗話頭，槃陀掃帚看待，則大錯大錯，兩門俱破。須知既是他力，斷不能以自家知見，分疏機趣，湊泊意識，十度氣魄承當。惟有直下念去，恰恰正好。)　(九)

問曰：彌陀本願以名接物，眾生發願稱名往生，願願相應理在無疑。但生者究少事證，何以取信？

答曰，千疑萬惑，總由不識現前一念所致。夫心體寂照一如，不落方所。有念則有方所矣。體猶鏡質，念猶鏡光。所念種種，猶光取影。論中已略說。(見無量壽經綱宗及雜說。緣心體實難名狀，姑沿舊解，取其易明。當知心體非真有質。且鍊銅發光，始名為鏡。光若離質，便成廢銅。諸如此類，不可執辭害意。)請更以楞嚴證之。開卷首唱妙湛總持不動尊一句，全體大用，和盤託出矣。正文先以七處徵心者，使人即影以推之本體也。(七處皆影。)次以八還顯見者，乃使離影而直認本體也。(所還皆影。)此本體真常不變，而其用萬變不窮。故無始無終，佛證之為無量壽。無向無背，佛證之為無量光。眾生雖迷頭認影，依然吾戴吾頭。是以現前一念，天上地下，縱其所如，無遠弗屆，為其本即無量光也。死此生彼，隨業輪回，至今不休，為其本，即無量壽也。

彌陀覷破此機，直據其本發願。令眾生念念捨一切法，而但稱名字。正是念念離一切影，而直認本體。然則願願相應，譬猶鏡鏡對照，光光互吞。自他條然，而渾合無間。此理顯而事在其中矣。試觀世人，或忽然耳熱，忽然噴嚏。輒曰，何人念我。故毛詩，願言則嚏。鄭箋云，汝思我心如是，我則嚏也。今俗人嚏云，人道我。此古之遺語也。據此，可見心佛眾生，通為一體。古今皆知之，但習焉不察耳。(古無佛說，而記稱王者禘其祖之所自出。孔子謂，知禘之說，於治天下，猶示諸掌。果何謂耶，讀者曷深思之。)夫凡心猶相應，況在聖心。獨願猶相應，況在兩願。雜念猶相應，況在專念。偶念猶相應，況在常念。且凡夫彼此懷思，正是光中見影，而猶相應。況直認本體，而勿忘哉。理在目前，何待身後。　(十)

問曰：彼此懷思，猶鏡中影。充是說也，將肝膽皆楚、越，君親同路人，何以立教？

答曰，盡人皆影，己身獨非影乎。正惟知一期生死之非真我，故所欲有甚於生，所惡有甚於死。苟違斯義，即為失其本心。子輿氏早言之矣。(此特借以證人人之有真我，非謂便出三界。且三界中地位，高下懸殊，倍蓰無算。觀高僧傳，居士傳，及諸燈史所載，暨宋元明諸儒學案，即其見地，但證初二禪天者，正是不少。蓋此中自非寄位菩薩，難保不退。墮生淨土者，則圓證三不退。盡此一生，直至補處。所以千經萬論，處處指歸也。)且子不觀大本經乎。五痛五燒章，歸重倫紀，明彰王法。反覆開喻，幾二千言。論中已略解之。(無量壽經綱宗)果能依教奉行，萬善回向。久久純熟，自然會得。當下即是，立處即真。打破鏡來，與汝相見。乃自禪學盛行，此經塵封大藏。即念佛者，亦高談元妙。目此段文，為小乘不屑置啄。羣疑眾難，皆自取之。有志淨宗者，所當深戒。　(十一)？

問曰：應願往生，正報彰矣。依報諸願，亦有證乎

答曰，有身斯有土。(即現在可見。)依報從正報生，亦從正報轉。(富貴貧賤分殊，而境自別。極樂四土九品亦如是。但三土皆不離常寂光，不可不知。)往生者，既必捨此報身，而後得彼報身。則安能取此報土，以借證彼報土。若概消歸自性，濫入恒真，迂儒誤解為寓言。(蓮池疏鈔，苦心孤詣，勸進初心，而讀者誤會不少。藕益諸師，所以力矯之。)狂禪終墮於空見。利小害大，西方合論，已明辨焉。且一一比擬，必有所窮。何不即以稱名之願證之乎。按彼佛本願，十方世界，諸天人民，有不知我名字，稱我名字者，不取正覺。金人入夢之初，中國固未嘗聞也。迨漢魏之際，大本經先後譯出，漸次流通。東林提倡，法門大開。緇素傾心，捷於風草。禪家初猶角立，旋即折而兼修。(不始於百丈清規也，惜無可攷。佛祖心要，有其明文。)讀晉唐兩高僧傳，佛祖統紀，及淨土聖賢錄，居士傳等書，稽其時代，纔數十年，法周沙界矣。甚至不念佛者，苦樂違順，觸境逢緣，不覺失聲，便道阿彌陀佛(白香山已有此語)。不論賢愚童髦，有若性成，而本師釋迦，當來彌勒修

行者，或反不知，豈偶然哉！豈偶然哉！佛無誑語，此願之應，既彰明較著如此，餘願可知，何待多辨。(今泰西各國，亦已通行佛教。美國有大善士，名阿爾格脫，本為將軍，因自疑其本教，徧訪名師。後遇俄國優婆夷某某，為說佛法大要，遂發正信，棄官專修，提倡勸化。本國官紳，初以立異為嫌，旋察其教法勝善，民心歸向，遂加意護持。凡值開壇傳戒，禮送殷勤，信從日眾，至數十百萬人。英法等大小各國士庶，莫不聞風傾向，以禮延致阿君，傳法求戒，合議專立佛教大會旗號，並設電報三四百所，專談佛法，日出報帋數十萬張，名曰令知報。蓋西國之於教理，隨順氏情，不執成見，與我三代盛王，觀民設教，同民出治之意，隱相契合如此。己丑夏秋間，阿君自日本傳教來滬，許息安及子簡先後登其舟見之。阿君即問曰：貴國大皇帝信佛法否？息安敬答：列聖護持。則懽喜曰：如此甚好。因問其以何為宗旨，則言：祇要信佛念佛，別無宗旨。現在總以照順人心，大家崇正闢邪為要務，如何貴國僧徒但知造廟？息安欲請其登岸說法，阿君謂：能有千百人同會聽講，甚所樂從。息安恐犯時忌，遂止。又有西儒李佳白先生，名李提摩太，英國人，兼通中國語言文字，且信佛法，亦與息安相識。徃歲特邀楊仁山居士，以起信論翻作英文，謂將刊布，以勸誘本國諸儒。李君志願甚大，憫我中國無人提倡正教，現於都門倡立尚賢堂，以經費不足，特回本國勸募，期於必成。於此可見是非之公，自在天壤；尤可見彌陀本願，名聞十方，確有實驗。更數十年後，當必佛化一統，公法所擬，弭兵之策，其在於斯。阿、李二君，殆所謂乘願再來，以應舍利重興之讖者與？)　(十二)。

問曰：心淨土淨，乃是妙有境界。綱宗謂淨土為實有，何也？

答曰：胸中留一毫元字脚，便濫入恒真淨土，去極樂淨土遠矣。

曰：何也？曰：維摩經云：譬如有人欲於空地造立宮室，隨意無礙。若於虛空，終不能成。菩薩如是，為成就眾生故，願取佛國。願取佛國者，非於空也。是其明證。何疑於西方淨土？且子今仰首見天，曾作是念：此有天乎？舉足措地，曾作是念：此有地乎？

曰：否。曰：是即所謂妙有、不有也，所謂實相、無相也。(莫又因如此說，并上來立處即真，當下即是等話，概作恒真淨土會。)子且謂此土為妙有乎？實有乎？夫即目猶迷元解，況乃遠在西方？本師歷數四十八願，不下一語分疏。(余每謂凡諸佛菩薩本願度生，經自藥師、地藏等，皆祇可消文釋義，不礙常解。不可觀心稱理，濫入空宗。)稱讚淨土功德莊嚴，自有土有佛。連說七有字，亦祇指陳名相。其於寶池德水，行樹微風，獨不能言性水性風，真空性覺，如楞嚴也乎？故知淨宗專說事修，一味平實。正是慈悲之極，曲被羣機。見淺見深，在人不在境。(惟然，故同證寂光。而四土有優降，九品有等差。若一一稱理，則反成事相矣。)試觀小本於靈鳥說法，特詳辨惡道之實無；大本於四天王、忉利天等依何而住，特借阿難發問。且言：我不疑此，但為將來眾生除其疑惑。此等處，讀者能即文字，離文字，眼光圓照，則於淨宗思過半矣。(觀經心作心是之說，疏鈔釋以託外義成，惟心觀立兩句，心苦分明之極矣。讀者猶誤解作別無淨土。故綱宗詳辨作是之義，而先斷以若不實者，雖念無成二語。庶

幾閱者深思之。〇自西學盛行，而佛書足相證明者不少。如天算家測星月，皆有山河大地形狀，類此地球。地球在太空中，亦一星也。眾行星饒日而行，其恒星亦各為日，亦有無數行星繞之，與此日輪等，但遠不能盡見爾。又言金、水二星，無隨繞之月。火星有二月，本星有四月，土星有八月，天王星亦有四月，海王星有一月。諸月皆繞行星，與地球之月無異。按此與佛說百億日月世界可證也。又言土星最奇體，外有光環，分三層，廣平而甚溥。其環之外，徑五十一萬餘里。按此光環，如雲氣而不散。與佛說諸天有地居、雲居之別可證也。又言諸星球所有動植諸物，必較地球諸物不同。其故有三：一則受日之光熱多少不同，二則攝力大小不同，三則體質疎密不同。按此與佛說十方諸佛國土莊嚴，佛事各各勝異等可證也。以上諸說，足見虛空無盡，世界無盡。西方極樂國土，即三千大千界外之星球，確有寶地，成就種種功德莊嚴，而亦不出眾生不思議心覺體之外。自來談淨宗者，徃徃謂即此方。蓋偏着性空，有理無事，錯之錯矣。）　（十三）

問曰：金經言：若世界實有者，即是一合相。淨土正與相相反，何也？

答曰，淨宗與空宗對待，法門綱宗詳之矣。相反正以相成，大智度論開卷即是，上來亦已引證之矣。靈光獨耀，迥脫根塵，則無一法當情，知見不立。眾生眼合色而見有色界，耳合聲而見有聲界，取相分別，情執深重，無由脫離生死。(宋譯大本經語)故說空宗諸經，以除名遣相，消歸性空。此兩語意，猶言一人發真歸元，十方世界，即時銷殞。乃就當人自證分說，豈真一切蕩然無存哉。此經建首無我，推至無四相。自始至終，以即非是名兩義，隨說隨掃，至於無得無說極矣。顧既言無得，又言以無我無人無眾生無壽者，修一切善法，即得菩提。既言無法可說，又言於法不說斷滅相，却不言不說常相。然則畢竟應云何住，云何降伏。末後揭出宗旨曰，於一切法，應如是知，如是見，如是信解，不生法相。而所謂應如是住，如是降伏者，了然矣。淨宗正從此建立。說淨土修淨土者，皆當從此契入，莫動本位。(莫見如此說，便道淨宗不取於相。須知纔着一念不取，即是動本位。切戒切戒。)余之篤信淨宗，實得於力。此數句用敢拈出，與諸方明眼共之。　(十四)？

問曰：善惡皆情見後起，既知性空，何用修善

答曰：修善正為性空，不可徒知其說。金經以四無修善，即是此理。蓋執著我見，是名凡夫。但空我見，是名二乘。并空法見，是名大乘。二見俱空，俱空亦空，是名最上乘。皆名也。其於本體性空，實無絲毫得失。故宗鏡錄引其經(不記何經)云：自性本無慳貪，隨順修習檀(此翻布施)波羅蜜。自性本無邪妄，隨順修習尸羅(此翻戒)波羅蜜。自性本無瞋恚，隨順修習羼提(翻忍辱)波羅蜜。自性本無懈怠，隨順修習毗黎耶(翻精進)波羅蜜。自性本無散亂，隨順修習禪那(翻靜慮)波羅蜜。自性本無愚癡，隨順修習般若(翻智慧)波羅蜜。(教中以善性、惡性、無記性為三自性，實則是業識。而推本言之，凡此等處，皆須詳辨始

得。即如此段文，正說性空。布施等六者，乃對惡得名，亦本無也。孟子不斥告子舊說無善無不善之非，但言乃若其情可以為善，及他章說性善，多以惻隱等心指點，正為人生而靜以上，不可以善惡名也。可欲之為善一句，真透頂語，分明從情見上說起。宋儒牽入易繫，傳及太極圖，謂情可為善，便見性之本善，全失孟子之意。余別有辨。)諸佛菩薩，以此六度，包括萬善，成就出世上上智，自利利他，諸惡盡除，善自不立。如空著楔，以楔出之，前楔既去，後楔豈留。故知順性起修，便是無修修。因修了性，便是無證證。淨宗之萬善回向，亦復如是。世人聞說修善，即耽著有為小善。聞說性空，即墮入豁達頑空。兩失之矣。然前失猶利人天，後失大壞世相。故淨宗專說事修，四十九年，熾然無間。禪宗於末後方一拈出，誠慮其險且難也。可見出世本懷，觀眾生機熟，示現受生者，決定不專為一期生死矣。綱宗及雜說，已略言之。　(十五)

問曰：同是一向專念，萬行回向，何以往生上輩，偏屬沙門？

答曰，此理前已略論之矣。在佛重佛，猶之在儒重儒。世間流品不一，而士為四民之首，為其身列膠庠也。究之通天地人之謂儒，萬中無一。區區科名，豈足以當之。佛制，欲出家者，先受在家五戒，滿分能持。然後白君王，白父母，下至妻子奴婢等，皆已聽許，乃得剃度。進沙彌戒，多年嚴淨。再進比邱戒，又多年嚴淨。方得圓具菩薩大戒。猶必學習精熟，開遮持犯，圓通無礙。然後可以匡徒領眾，號曰沙門。故一壇祇受三人過，即為濫法，雖求不得戒。夫必能赴至嚴之程途，乃不負至寬之歲月。(不蓄妻子，省塵勞。)必能甘至約之食。(日中一食，樹下一宿。)乃不負至隆之名。(為天人師。)誠如是，則四宏誓願，圓滿必成矣。焉得不重鬚髮之除，乃以防出入之渾。豈貴其易服毀形哉。維摩示疾，諸大弟子，皆推遜不任往問。佛道平等，不揀緇素可知矣。學佛者，既不深思佛制本意，但見讚歎出家，則遂專於頭毛上著眼。出家雖啞羊野狐而偏信，在家雖真龍全象而偏疑。佛書雖因果小品而見珍，儒書雖語孟大經而見忽。無惑乎召謗招譏，衰敗之不可收拾也。噫。(王制論秀書升，管子羣萃州處，成周學制也。孔孟之周流傳食，皆為世衰道微，不得已之創格。而讀者亦莫或知也。可歎。)　(十六)？

問曰：念佛修善而妄想不除，得往生否

答曰：決定得生妄想，不足病也。圓覺經云：居一切時，不起妄念。於諸妄心，亦不歇滅。住妄想境，不加了知。於無了知，不辨真實。子今以何者為妄念？曰：念佛時計算他事。曰：此却是起妄念，病在不覺。(古德云：不怕念起，惟恐覺遲。)覺即已除，無待更除。所謂知幻即離，不作方便。離幻即覺，亦無漸次。縱使數覺數起，數起數覺，念佛不斷，總得往生。何以故？就覺體觀，有念皆妄。淨宗教理，從初發心，便超二乘，直望三賢。(要解謂直超四十一位，是究竟說。今就凡夫學地說。)妄與非妄，不加了知，等圓覺故。就法門

觀，起念念佛，正是隨順覺性，託外全彰。妄無自體，但不覺故。試於念佛時，作意起妄，必起不得。而口中佛名，轉益了了。可見祇是一覺，更無起處。又使於念佛畢後，回想所妄，作何名相，必多茫然，毫無影響。而所念佛名，歷歷可數。略一反觀，湛寂如在。可見正念中，句句聲聲，實有力用。本非與妄成敵兩立，何病之有？ (十七)？

問曰：並不起念，外緣覺觸不能不起，奈何

答曰：起念念佛，有念便有身。身見未忘，覺觸總受。但不打失正念，便是定慧圓明。故學者內自勘驗，能於苦樂違順境緣，猝然相遭時，一句佛名，意中先發。則臨終把握，便在於此。不必深求高論，杜中下機。(必謂臨終自有無把握之把握，便失法門本旨。東坡臨終語，原自不錯。決定往生，祇為露聰明相，至今疑煞學人。若尹師魯所謂亦無鬼神，亦無恐怖，則真差矣。大抵儒者學禪，往往落無想無色諸天境界。當時若有善知識，祇銷問一句：你在何處？管教認得。東坡)曰：并無外緣，而匪夷所思遠隔。久忘境界，瞥爾現前，又將奈何？曰：此乃無始以來，第八識中六塵緣影。正因澄靜生光，偶然流露，隨時起滅，尤不足病。但到此境界，便入輕昏。世人往往貪著，以為身境漸忘，其實不可。亟須提起精神，甯使漸散。何以故，經文至心信樂四字，乃是佛願我願相應關鍵。昏則四字全失，散則非憶非忘，聲光了了。蕅益師云，若執持名號，未斷見思，隨其或散或定，於同居土分三輩九品。又云，信願堅固，臨終十念一念，亦決得生。若無信願，縱將名號持至風吹不入，雨打不溼，如銀牆銕壁相似，亦無得生之理。修淨業者，不可不知也。數語深得經意。故綱宗據此，謂總之死盡偷心，甯可顛倒妄想，決不於願門中別求解路，方是此法門的的宗旨。願深思之。(偷者，苟且徼幸之謂。如前所舉知見分疏，機趣湊迫等，及一切巧見，別求解路者，皆是。蓋一有此心，則信願必不真切，為法門之內蠹矣。故語意極其抑揚，不可誤會。) (十八)？

問曰：相宗八識之說，與淨宗有合乎

答曰：相宗名目繁多，性宗括略為五蘊，故從來不許和會。而以八識釋淨宗，頗易發明。(憨山八識規矩注解，最便初學。)蓋現前不念，起滅不停，體即無量光壽，寂照不二。何以故？若非常寂常照，誰為倏起倏滅？相宗就照用邊指點，據楞伽經，名為第八阿賴耶識。又推其最初無染，名第九庵摩羅識。眼耳鼻舌身五根，對前五塵不動念，而自然色來即見，聲到即聞，名為前五識。(此本自性靈光，相宗謂之現量境界者。以自性無量，而已落量數，故不名性而名識。禪宗所謂無位真人，常在面門出入者，不但不落所見所聞，亦並未有能見能聞，方是靈照，故名無位。破參發悟在此。)然纔覺見聞，已是起念，因而取相分別，名為第六意識。(落比量矣。六祖云：無意誰當分別？永嘉答云：分別亦非意，乃是禪家透過一層說，不可誤會。)隨即內計能見能聞，外計所見所聞，而我相成矣。(全

成非量矣，即綱宗所謂二我執。其俱生我執，乃是宿世帶來。觀初生赤子，七八朝後，便有知識可見。)所謂知見立知，即無明本矣。相宗從意識中，辨別此我執，名為第七末那識(無始以來，入胎出胎，皆此識用事。此識但能執着堅固，必牽連意識，方能作為。故四十二章經云：切莫信汝意，如意不可信，證阿羅漢道，乃可信汝意。可見意本非惡，惡在我執不化。故曰：一切法無我，得成於忍。聖人絕四意，我相為終始，便是儒佛同處)。據此可見，名雖分八，實無一物，惟是現前之一念。故淨土家，直以此念為始覺，佛為本覺。起念念佛，便是始覺合本。法門巧捷，至頓至圓，莫尚乎是。彌陀本古佛現身，雖現身相，而無身見。第七末那識，早轉為平等性智，故因地名為法藏(魏譯)，亦稱法寶藏(漢譯，梵語曇摩迦，吳譯同)，亦稱法處(唐譯)，亦稱作法(宋譯)。法在凡夫為意塵，在彌陀則意識亦早轉為妙觀察智，於法自在。即以此法智，運用前五識，為成所作智，攝取二百一十億佛土清淨之行(行者全性起修，全修在性之事相。諸佛土佛事不同，故必擇其與此土十方根機相應者)□□，修習莊嚴勝妙五塵。至本願圓滿，則第八第九識，亦盡轉為大圓鏡智。而即所現身，圓證三身，名為無量光壽。(阿翻無，彌翻量，陀該眾義。本師以光壽約之。故古德云：略舉則應稱阿彌，不應稱彌陀。今隨通稱。)即所居土，轉為淨土，名極樂世界矣。(諸經中稱劫名某某，佛名某某，世界名某某，皆如是。蓋佛法統歸師道。今泰西各國紀年，猶沿此例。猶中國統歸君道，易代改朔也。)於是即以果佛名號，接引眾生，使常稱念。何以故？以此名號，正由最初發願之一念而成，與眾生現前一念，無二無別。故眾生念念我執，為多生業根。今稱名，則念念向他。而第七識為他佛願力所攝，當下轉矣。眾生念念見取，(徧計我執，現生增長，由此。)為現生業相。今稱名，則念念正觀。而前五識為依正觀力所攝，當下轉矣。(故念佛時，無論耳自聽聲，或觀想依正莊嚴，或見或不見，總歸正觀。然此與上說，皆論其理如是，非謂便空身見。且往生專重信願，不論身見之空不空，三惑之斷不斷也。)故曰：五七因中轉，六八果上圓。蓋第六意識非他，即此念引而長之便是。(教中云：集起名心，思量名意，了別名識。起即是念，思量即是引長。)多生至今，窮未來際，出胎入胎，此念不斷，念不斷故意無盡。(諸大乘經佛菩薩及當機大弟子等名號，並其先後出現，皆有表相。如普門品稱讚念彼觀音力，則以無盡意菩薩發起持地，菩薩結證地，即意地也。彌陀因地名，法藏亦如是。表相者，如戴記云：龜為前列，先知也，金次之，見情也之比，不是寓言。)意欲云何便名願？意無盡故願無盡。如行願品說：彌陀當日示同凡夫，發起大願，精勤五大劫，自至成佛，亦用意識。惟其無我，故不為識而為智，(諸佛皆然，故名轉法輪。當知現量境界，無所作為，惟其不動現量，而人比量，乃為大機大用，乃為無礙智。)亦名無塵智。(就無我、人、眾生、壽者等見說，名無塵相。宗因連前五識說，名妙觀察。)精勤之極，多生習氣盡除，證入無念本體，乃名為圓。(古佛現身，豈有習氣？既示同凡夫，不能不如是說。禪宗大悟後，正修習為此，否則墮人偏空但空。)當知一圓一切圓，不

作次第而喫，重在抜我見故。專稱名號，皈命他佛，捨己就他，是淨宗要訣。綱宗兩篇備言之，頗望留意。（十九）？

問曰：念之引長便是意，則念佛為意識用事乎

答曰：正惟如此，乃持名所以為至妙，發願所以為至重也。試以現前一念，作一身觀。念之未起，猶身之坐，非無身也。念之起，坐而起也。然纔說起，而起相已不可得，變為立矣。念念相續，循環不斷，猶立而旋繞經行矣，然而未嘗動一步(念念不假思索，覓意不可得。勢至章云：都攝六根，淨念相繼。即念攝之也)。譬猶桔槔然，兩手扶橫木(兩足能用力，賴此比口中佛名號)。兩足上下，終日運奔，未嘗移尺寸，而滔滔法流，灌入識田矣。故必發願，求生彼國。使念念不出此願，則千念萬念，念念是始覺(覺在念念相繼處，此際即佛清淨法身。道有不可得，道無決定在，故為始覺合本)。念時或聽聲，或觀相，分明意識用事，而為名號所攝，亦多成始覺(凡可言說，皆是意識邊事，為禪宗所大忌。持名法門，所以超過一切)。念中偶一妄想，猶一足不著機關，一足得力如故，轆轤旋轉如故，舀水如故，兩手扶橫木如故(名號聲光力)，此身終不至傾跌(聲不斷，即念不失。觀經特舉惡人往生，以顯名號力。欲仗自力者，務須着眼)。蓋惟意地中，有捨穢取淨之本願攝持。故句句聲聲，多有著落。而翻來覆去，祇是四字自在流出。則一切攀援分別，莽蕩無歸之意境，自不得行。譬猶桔槔，實置平地。故有可著力，而著即無著，空亦不空。古德所謂取捨之極，與不取捨，亦非異轍。真透頂圓極語也（二十）。

問曰：明知淨土是實境，亦知寶池金地等功德莊嚴皆是自性，特借世所貴重以比況之。見淺見深，雅俗各隨性量，而捨穢取淨之願總發不起，奈何？

答曰：此由不信彼佛本願，正是眾生本願也。今試問：有生必有死，而自性無死法，子能信乎？曰：信。雖無死法，而不得自主，子能信乎？曰：信。曰：古云：心佛一體。又云：平常心是道。子能信乎？曰：信。信則平時常發是願，何獨念佛時發不起乎？曰：平日何嘗有是願？曰：子自不覺，佛則覺之矣。夫無始以來，流浪六道，至於今日。即使世世為人，其間種種顛倒妄想，無論為名為利，為賢為愚，為雅為俗，歸總不過求生求樂。然乎？否乎？曰：然。然則往生極樂，正是平生本願。惟其願之極，至於不自知其所以然，乃所謂無願願也。今試觀此身，以一念來而生，以一念去而死。生死，氣之聚散也。念體即自性，非氣也。今之來此，六道主何嘗有意來迎？子亦何嘗有意欲來？而適來者，豈非夙世臨終時，平日樂生之本願，一念感動，而業識茫茫，重處偏墮乎？(臨終見所惡而欲避，見所好而欲趨，皆是平日業識，其體即自性也。如尹師魯所見，亦是習氣偏重，終必鑽出頭來。已見前註。)其終不悔悟者，又豈非生死總在界內，見聞習慣，以為天實為之，無可如何乎？然則西方在界外十萬億剎之

遙，彌陀之必發願來迎，雖是慈力；眾生之必發願求往，雖似難能；要亦不外世間人情，平常道理，何為而不信乎？夫自性猶水也，本體一平而已。其流之就下，非就下也。失其本平，(自性生生不已，有身則限於氣數，必不能平。故雖侯王富貴，亦不知足。)體勢偏重，則自趨重以取平，固行所無事也。是故彌陀本願，諸天讚言，謂決定得成者，為其不外眾生本願，非有所加。(如壽本無盡也，自此生追溯無始可見。身本無老也，觀西人抽氣筒中生物可見。眼本洞見，耳本徹聞也，觀顯微鏡德律風等器可見。空行本無礙也，觀電綫空氣球等可見。四十八願，皆不外人情物理，諦審自明。)眾生發願求生，決定決得生者，亦惟還其本然，非別有得。故淨宗專重發願，彌陀極言之。(至心信樂即是願，乃至十念亦得生，是極力抑揚之。)本師結讚之，又再三申勸之。(大本言一念得生，小本三勸發願。)歷代祖師，著書發明之。(蕅益堅蜜兩師為最。)豈強人以所難哉。蓋求生之一願，實據多生，至今不自覺知。樂生之本願，并其所造無量無邊種種業力，統結於此念。於念念間，如長江大河，盡受百川趨重之勢。併力奔赴於海門，其必匯入薩婆若海，天神莫禦矣。(惟有一物能禦，曰自疑。)若不發願，則但是現生業力，限定一報終始。如水在圩內，來源去委不通，焉能到海。若發願而猶疑妄想之或障往生，則是見水面之風來魚躍，蹙起波瀾，遂謂底水。因此折回，不復順軌，誰能信之。講求教理者，當不河漢斯言。　(二十一)？

問曰：何謂念體即自性而非氣

答曰：此甚易明。念乃自性照用，本與氣離。氣但呼吸，而無起滅。念非呼吸，而有起滅。起則為用，滅即不用，而非無照。起念念佛，照用並行。用現於氣，念乃出聲。當出聲時，而有妄起，以本離故。然激氣成聲，即是此念。故聲念相依，無全走作。其浮與切，體認自知。若全走作，非停即錯矣(非謂可以隨口叫喚，謂不必着意遣妄耳，不可誤會)。而體認之知，即是走作，即是起妄。何以故？念即照在，多一照故。楞嚴經云：我真文殊，無是文殊。若有是者，則二文殊是也。不加體認，但直下念。聲在念在，為浮為切，多不自知。無念而念，是名正念。經云：而我今日，非無文殊是也。何以故？所謂大覺，歸於不覺故。尋常念起，即如是故。臨終見佛，亦如是故。氣絕往生，無二覺故。蓋生死本祇一念，念乃覺體之照用，與氣無關。故死後或為輪迴六道之身(現在此身，乃識受想行識五蘊所成。在凡名世間五蘊身，在聖名出世五蘊身。死而為鬼，名中陰身。陰即蘊也。謂前蘊已謝，後蘊未來也。皆是名相，實則一念而已)，或為往生極樂之身。而此覺體，乃諸佛眾生共之，從來無二。故臨終所見之佛，即彼佛之照用。現在之念，即往生之身。現在之為無念而念，念而無念。即往生之為無生而生，生而無生也。往生見佛之身，於極樂莊嚴，自在受用，不假作為。即現在念佛之念，於萬德洪名，自在流出，不假思索也。入此門者，知念之非氣。而現在之身，以一念生。則知往

生之身，亦以一念生。現生此方，身土皆實有。則知往生彼國，亦身土皆實有。此身土之實有，為在覺體中顯現。則知彼身土之實有，亦在覺體中顯現。何用種種深微元妙之談，索之冥漠哉（二十二）。

問曰：照、用二者若何分別？

答曰：照乃是自然覺照，因之起用，非無作為矣。蓋心性體用，一落言詮，但能相似。禪家釋此兩字，已似極力分疏。若微細剖別，愈辨將愈惑。今姑混括大旨，說為一大靈光，庶較易明。凡光有兩種：一內景，一外照。譬如鏡光，至平至淨，然能內景而不能外照。其內景也，毫髮畢現而不留跡。譬如日光，至直至捷(凡光皆直行不轉灣。天算家謂日光到地，速率無比，所謂不疾而速，不行而至也。火光亦然)，然能外照而不能內景。其外照也，目可得見，身可得觸，而全同虛空，不可得取，不可得壞。此大靈光，兼兩能為一體(凡姿質之智愚敏鈍，是光之內景。意象之寬隘重輕，是光之外照。閱人多者，一望而知。在本光從來平等，而萬別千差者，多生之業力氣習為之也)。故其力用不可思議(不可思者，心行處滅。不可議者，言語道斷。世多誤解作神妙莫測，粗浮可哂)，超過一切光(如鏡光不留跡，此則前塵綠影，憶持不忘，即第八阿賴耶識。如日光但直行，此則鉤深索隱，曲折多到，即第六意識。又如光皆可阻隔，此則洞達無礙。如賢護經說：余嘗於中夜念佛，繞室經行，忽見當頭星月皎潔。初猶不覺，並未舉頭。俄而覺之，潛隱不見矣。又嘗見四面佛，高約八尺，自頂至踵，前後衣摺多了了。案上銅香鑪，亦全同紅琉璃，而佛身卻不琉璃洞徹。當時不知自己眼在何處，亦並不覺異。經須臾間，覺之即隱。因此知靈光獨耀，無物不透，而物非無。又知見色聞聲時，纔覺見聞，便落前五識矣)。十方世界，諸佛國土，皆此光力攝持，而自體常寂。人在氣交之中，氣聚則生，氣散則死。其現前一念，乃此一大靈光之照，全不與氣交黏，安有生死？譬如空中閃電（電之為物，全類識神，故借以為喻耳。外道修習，得大光明，出入自由，以能出陽神為得道。自佛法觀之，祇是造成一盞大電氣燈耳。縱能遠照千百里，有成必有毀，豈本有哉？惟悟真外編不誤），各各眼前得一瞥地。不但電體與氣無涉，即此一瞥，亦與氣何涉？蓋氣有質點，故有聚散。靈光則渾成一統，合同而化。氣流行於靈光之中，猶煙霧布散於日光之中，隨其或疎或密，乃至須臾變滅，亦仍不離光，而光未嘗移。又如無數極細粉屑沙粒，在一盂水中，其屑屑粒粒相際間，無非是水。隨其體之輕重，或沈或浮，而水未嘗動也。凡夫終日膠擾，執定四大假合之身為我(第七末那識)，遂執現前一念，謂在身內。譬猶日光普照大地(喻第八識)，以鏡映之，信手迴轉(消第六第七識相併)，其影滉漾室中，認為真日。而此一大靈光，變為無明業識矣。念佛人求生西方，無論識性不識性，亦無論妄想之多少如何，但能發願真切，刻定課程，終身不間，決定得生。何以故？譬如同一誤認真日，而別以凹面迴光鏡(喻願)對日(靈光即自性佛，須知鏡與日原是一箇，不得不如此說爾)，安置向西，時時逼

正。其聚光點(喻念)，艾炷承之(喻淨土莊嚴實境)，而日與鏡相距，中間常有煙霧，冥濛不斷(喻氣及妄想，其實乃是自身遮蔽其間，故身見輕者，得力較易)，日光不能全透。臨終氣息漸微，煙霧漸散，現前一念仍在(即是日光)，佛身即於鏡中顯現(我願即佛願故)。氣絕而煙霧空，日光全體透過，鏡面艾炷，光燄勃發(一念淨光，成意生身上，則證法性身矣)，即是隨佛往生矣。蓋日光到地雖捷，猶有分力可算，以日與地，究是彼此兩體，故有去來相。靈光則西方此土，本是一體，東頭沒即西頭出，如拄杖子，一頭放下，即是一頭拈起，出沒同處，拈放同時，故曰生則決定生，去則實不去也(天如禪師語，讀者誤解此句，謂此土即是西方，則濫入恒真淨土矣)。大本漢吳二譯，謂暫信暫不信者，臨終見佛，如夢中見，口不能言，心中愧悔，歡喜交併，於此可證　(二十三)。

問曰：意生身與夢中身將毋同？

答曰：大不同也。夢有多種，(周官太十所掌，三者為綱。古夢所掌，六者為目。蓋推其本，則皆靈光天倪之動。故古人甚重之，佛家亦重之。)要歸不外現前之一念默照，故不能發氣出聲。以念本離氣，出聲即為讘語矣。意生身固同是一念，而靈光凝聚成形，如燈之燄，顯然有體。有聲有息，全同現在之身，而了無觸礙。其聲與息，亦全是光明用事。與凡夫恃呼吸之氣而生者，迥不侔矣。然教中多說光明，從不說氣。(惟後人撰五教儀，曾一及之。以借莊子援督為經之說，記亦不真矣。)祇可以儒書及諸子書證明之。蓋十方世界，在一大靈光中，猶海浮漚耳。由其光盛生威，(乍遇而懍然者是。)威生耀，(佛光如月光，并不耀眼。)耀生熱，(如以無生氣物置赤日中，必先生熱，後生氣，是其驗。)熱生氣。(此氣字無可換，換則不醒。所謂生者，亦非母子繼續之生。猶水生波，非水外別有。)此氣非呼吸有質點之氣。老子謂之谷神，(谷者，謂幽元也。音義皆同欲。)莊子謂之踵息。神仙家，(老莊為道家神仙，乃後起託附之。)謂之祖氣，謂之罡氣，謂之元陽。(若坐煞在此，便成外道。)孟子謂之浩然之氣。(春秋繁露引此說，謂常以陽得生其意也。班固答賓戲，引此作皓然。項岱注，謂皓，白也。如天氣皓然。蓋在成周教學，亦但渾言緝熙光明等，從無析言之者，故借天氣比況之。試觀上文，先言孟施舍不如曾子，又申言志至氣次，然後曰善養，曰難言，復兩提其為氣也，而結以集義所生，其非謂充體呼吸之氣顯然矣。且呼吸之氣，豈能塞天地？而既充體矣，又別生一氣，豈不漲死？集注但見其水旁浩字，不知古人浩皓音義皆同，遂謂為盛大流行。而論性不論氣不備之說，亦從此章起。豈知此章已先誤解，可哂。)實則周易所謂乾資大始，萬物資始者是也。人之覺體是光，其用即此始氣，(強謂此名以便文。)故稱神用，亦稱神力。彼國地如琉璃黃金者，堅固不動，光明相也。池水蓮花行樹，種種莊嚴，皆光明神力所成，與此土種類自異。蓋此土有質點之氣，由始氣生，(如子得母氣。莊子言黃帝得之以襲氣母，殆即謂此。管子輕重篇清神生心一節，文義與此最近。)故能生生不已。所謂坤作成物，萬物資生者是也。

記稱：氣也者，神之盛也。是其明證。(祭義此章明是輪迴之理，詳見後。朱子以氣之至而伸者為神，是有意顛倒說。)故曰：一陰一陽之為道，陽為本有之光，陰為後生之氣也。(故女人往生，即現丈夫相，離氣純光也。)又曰：陰陽不測之為神者，神立於光氣之界，間不容髮，故莫測也。(太史公六家要旨，道家、陰陽家必居儒家之前，從其朔也，惜其書不傳。陰陽家中必有光學，故墨家得之。董子謂陽常用事，陰不用事，借天光以立說，猶存古義。宋儒只知呼吸之氣，強為分陰分陽，如以一氣言，以二氣言等語，則并陰陽不識，全是夢囈)。此土物類體質，皆氣點所成，故化學家化之，都還為氣。其有數十餘種原質者，則又日光菁英所積，正是彼土莊嚴諸物之比例也。人終身在大光明中不能見，而但見日光者，譬猶白晝燃巨燭於室中，身從日光中久立，入室則眼前全黑，一物無所覩，一步不可行。目力勝者，或能見燭燄，亦不辨其遠近方位，室即軀殼之比也。彼國有日月而無晝夜寒暑，即此反比例可見，猶日下孤燈，照用不行也。凡教皆起於有世界，後世界初起，教中說為如海飄沫，正猶海中沙漲，漸積而成洲也。彌陀因地為寶海，大臣誓取淨土者(見悲華經)，猶今西人於海中訪尋沙島以闢地也。彼土自有蓮華化生之神明(大小本經皆有神明字樣，與三輩往生及聲聞弟子分言之，講家不說者，從略耳，非修成後但是一片白地，專待十方往生也)，以其種子清潔，故取以為淨佛國土也。又攝取二百一十億國土清淨之行而莊嚴之，即所謂隨其心淨則佛土淨，非空無所有也。法藏比邱現身此土，去國出家，而證果在彼土者，猶釋迦住世時，上升兜率、忉利、摩醯首羅諸天說法，是定中事。其應現王宮，說觀經，游步虛空，還耆闍崛山，則竟是色身往來。諸大弟子，得五神通者，亦皆能之也。修行五大劫成就者，猶此土天皇、地皇、人皇氏等，壽皆數萬歲。劫有大小，猶秝家之分章蔀，其積歲自有長短也。凡此種種，皆不外人情事理之常。就佛分上說，則曰無作妙用。實則亦必舉手動足，猶此身舉手動足，何嘗用意。然祇是習氣業識，不為妙用者，以身見法見不空也。釋迦說諸大乘經，多方淘汰，使人知心性本來廣大自在，終古不滅。而必指歸淨土者，以此土有成必有壞。(如漢世昆明池劫灰，及西人開壙，見有螺蛉結成之土。而眾行星，古有今無者甚多，尤其明證。)往生彼土，則還其本光之原質，永不變易也。故諸經普勸往生，祇作尋常語，指成莊嚴名相，不下一語分疏。譬猶勸人遷居，但說某地若何勝利，即得矣。而必欲深究其何以至此，則任舉何物，窮推不已，皆不可曉。如儒書說天開於子，地闢於丑等。人開人闢乎？自開自闢乎？子丑二字，又從何來？孰從而知之乎？(楞嚴說最初一念流動，而生世界。講家謂此人在何處動念，不許再究，正是善會。)此皆後來說圓說妙，種種巧見之理障，固釋迦所不及料也。　(二十四)

問曰：子於淨宗，可謂思之深，言之盡矣，顧作十成死語，何也？

答曰：言說無深淺，深淺在聽言，故余敢盡言。心得有深淺，惟心自知之。子心非我心，故不知我之淺，而求我之深。我雖累千百言以自解其不能深，子終以為不屑深，不欲深也。何也？深淺之數由量出，不得其量，終無由見。請與子言量。如華嚴阿僧祇品說：如來所知數量，以一百洛叉(或謂億，或謂萬，今從萬)為起點，遞次自乘至一百二十二次(疏鈔作百二十四數者，連起點之洛义、俱胝兩數計也)，為不可說。不可說轉，憂然而止，始終有數無義。乍讀之，愕然莫測。惟觀首題大方廣三字，知心體無方無盡，不落數量。而本師開口便說此品者，明一一修證，皆從體起用也。又嘗讀管子，知方生於圓，圓生於心，心體渾圓，而用必方。體大則用大，故此起點極大。以算家點綫面體推之，為縱橫邊綫各百，面積為萬，體積百萬，成立方體。邊綫必用百者，綫即一一點之積。明此一一點，通具十元門，十十無盡也。所知僅此空理，而於一百廿二遞次自乘之事相，終莫能入。專研久之，乃悟此品眼目在一知字(此知字，乃自性了然覺照，全是現量，與知見立知之知字不同。經文所知二字，所謂辭窮便文也)。說數量，正是說心量，故以心王菩薩為對機(疏鈔云：所以心王問者，表數不離心是也。稱心王者，明不落相宗所說五十一心所，故別譯亦稱不思議光王。疏鈔又云：令知普賢諸佛離數重重無盡也。)所謂知者，不但一一識其多少之名，當一一見其大小之實。實即心光所到之界分，所謂量也。(疏鈔謂寄數顯德，分齊為宗是也。以分齊二字詮解量字，顯豁呈露極矣。)心本無量，全體真空，理法界也。對物起用為知，(自然了知名覺，對物而覺名知，故知訓匹，見爾雅。)便落邊際。猶之百萬起點及一百廿二之自乘數，皆但空名，并無形相。苟以物實之，則多寡大小立見，所謂事法界也。如以此起點作寸方立體觀，則邊綫百釐，面積萬釐，體積百萬釐，了了可數。遞次自乘者，如以此百萬釐之寸方立體，變作邊綫，通長百萬釐，即是十萬分，即是一萬寸，即是一千尺，即是一百丈。以此百丈自乘，則為萬萬萬釐之平方面積，似與寸方立體之實積相去懸絕矣。而實則即是寸方邊綫之每釐破作百絲，共一萬絲。以萬自乘，即是萬萬絲之平面。再以萬乘之，即是萬萬萬絲之立方體。(起點百萬數，以算位計之，歷七位故。初次自乘超六位，共十三位。凡自乘皆倍本位，或倍而少一位，例推可知。)然則仍不出此寸方換名不換體。雖換名不換體，而多少大小截然不同，亦復了了可數，所謂理事無礙法界也。然則此寸方立體，在釐位即名一俱胝，在絲位(從釐進兩位)即名阿庾多，在沙位(從絲進四位)即名那由他。(從絲進四位以下，皆從根位進，例推可知。)是故就方寸觀，則為體，為本，為實，為心，為性，為寂，為平等，為圓融，為因源，為真空。就遞次自乘觀，則為用，為跡，為權，為法，為修，為照，為差別，為行布，為果海，為妙有。(此乃約教行理三經言之，切不可作總別同異成壞六相會。)而華嚴家以理事賅貫之。是故遞次自乘，乃至無盡，通為事事無礙法界。以一多

多一，互攝互入。(此乃六相之說。)歸根總此方寸之起點，無餘無欠也。故知現前一念，即起點也，信也。點之直行為綫，知其邊綫若干數，即解也。以綫為法，遞次自乘，即行也。求得面積實數，即證也。蓋心量無盡，在人擴充。信解行證四者，凡學皆然。下至百工技藝，亦莫不然。況佛道之無盡藏。而凡心光所到，學力所得，隱然自具一局面。(如水花之暈，燈光之照，自然平圓，四周均等。苟以數約之，必用八綫，則為方矣。)其為廣狹精粗，內照了了不昧，便是本來無盡處。故其現於數量，則為自乘。可見所照所得，脚跟下立處即真，真亦不住。從此起數，步步踏實，步步向前。遞次所用之法，即是能擴之心。求得面積之實，即是所擴之量。是則體用一原，能所不二。其外之推狹以至廣，正其內之研粗以至精。而此心之同於如來無盡藏，顯然可知矣。余因之自喜，欲自驗其心量大小。先就初乘百丈平方作觀，不能及半，已茫然莫辨丈尺。旋收作二三十丈，亦仍惝恍不定，乃大媿懼。竟變百丈作一丈，立方體觀，始覺分寸了了。即刻意求其釐毫，亦粗能辨。心量之淺至此，子尚何求？雖然，余以此意讀入法界品，而益深信淨土法門之圓頓直捷，而為一代時教之總要也。釋迦成道後，初轉法輪，便是此經。而三十九品中，佛說惟三品，純是淨土先聲。(阿僧祇品、壽量品，明是約彼佛正報。隨好光明功德品，約依報。)此品又為開宗明義第一說。是則終於入法界品，正與此品結應。試觀善財所參善知識，一一皆言：我已先發阿耨菩提心。彼善知識，自五十位以前，自說所得法門，亦一一皆曰：我惟知此如菩薩某等法門，而我云何能知能說？汝往問彼某善知識云云。則分明以善財當不思議光王，以諸善知識所說，當如來所知數量。全經語脈旨趣，節節通靈矣。(疏鈔謂阿僧祇品，該一部之數量。又稱賢首謂善財在信是信位，在住是住位，一身歷五位，隨在即彼收，以徧一切故，如普賢位云云。此等皆義學家法眼圓明處，視彼一橛頭禪，通宗不通教者，遠之遠矣。)夫不思議境界，即不思議心之現量。如虛空無象，而萬象森羅，其中豈有能入所入？而云入者，以念起也。念起，則猶以丈尺約虛空，有數量，有次第矣。故就聖道門說，則為以心入境，難行道也。就淨土門說，則為以境攝心，易行道也。(此品自具一多互入互攝之理，不待分疏。)念佛者，以彼佛不思議境界，攝我不思議心也。(念起處，即是所謂徧現俱該沙界也。心之生生不已為性，故達摩稱為佛性。因此感而遂通，即名不思議光。猶儒書言感物而動，性之欲也。此類名義，講家不甚分疏。而既落文字相，則又有不能不通用，不能不便文之處。讀者細心體會。)專重持名者，名不虛生，必有其實。如百萬名一俱胝，不同無記性一百二十二之遞次。自乘名不可說，不可說轉，不同無義味話也。故以無量光壽名號為能攝，現前一念為所攝。就所攝觀，全念是名，念外無名。猶之方體起點數，通賅渾括，為末次滿量數，而自無不足。何也？以我不思議心，正彼佛不思議境界，依以建立也。就能攝觀，全名

作念，名外無念。猶以末次滿量數，反本還原，為方體起點數，而亦不見盈。何也？以彼佛不思議境界，正我不思議心，託以全彰也。(按此以心境對待，生佛對待，原可一反一覆，說為彼此互攝。凡念自佛之差別，正從此生。今必以名作能攝，念屬所攝，為正說者。緣名與念相對而分能所，乃就法門作用言之。若論本體，則生佛公共，初無能所。而在眾生，則但是理即，毫無力用。在彼佛，則因行果德為全體，名號願力為大用。眾生不見其體，而聞名稱念，則能攝之力，在彼不在此，彰彰矣。故此文特地先言念外無名，及境依心立等語，以斡旋執著念自佛之異見。而使初入門者，亦可以自識本體。下乃申明名從實生，層層結出其所以能攝之故。以顯此宗專念他佛，散心得生之本旨。願與十方緇素明教理者，同入無諍三昧，平心察之。)然則念佛即佛念，念聲即佛聲，念光即佛光。若聽若觀，若聞不聞，若見不見，無非佛聲佛光。何以故？以名從實生。此實即彼佛果德清淨法身，圓報滿身，千百億化身。而正當念時，則為應機示現身。所謂循名核實，事如是也。亦實即彼佛因行四十八大願，圓滿成就，名稱普聞，熏發我念，非我現前思量分別心，所能忽然起念。所謂實至名歸，理如是也。是故不論朗念默念，定念散念，不論他方此方，人類異類，但能發願持名者，無不現生取辦，應念往生。以彼佛因果不可思議，故四十八願力不可思議。願力不可思議，故名號功德力不可思議。名號功德力不可思議，故能攝受眾生十念一念之力，亦悉不可思議。此無他，猶之末次滿量數名不可說，不可說轉舉前後遞。後次自乘數量，寬然容納其中。而又豈一切方圓弧角諸算術，所能測其積之多少，邊之大小也哉。余是以安於至淺，不復求深。誠自慙也，誠自量也。亦願子之離諸元，辨自量何如也。(莊子云，大視細不明，細視大不盡。故數量雖即心量，而數多量大，心力目力，皆不能諦了。今依楞嚴經說，以十二為輪，繪圖列表於左，冀覽者易曉也。)

世界數量圖(附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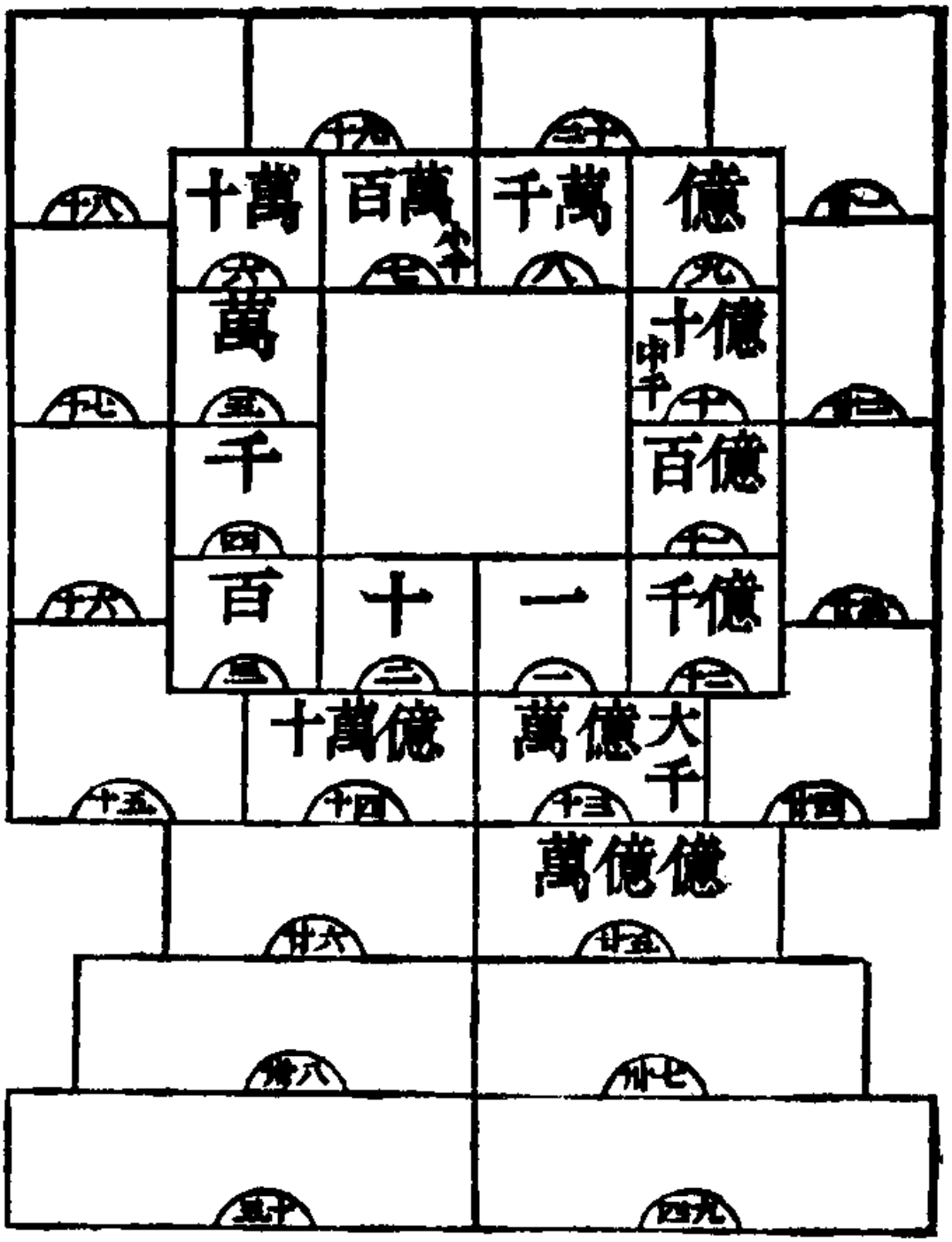
十萬
百萬
千萬
億
萬
十億
千
百億
百
十
一
千億
十萬億
萬億
大千
萬億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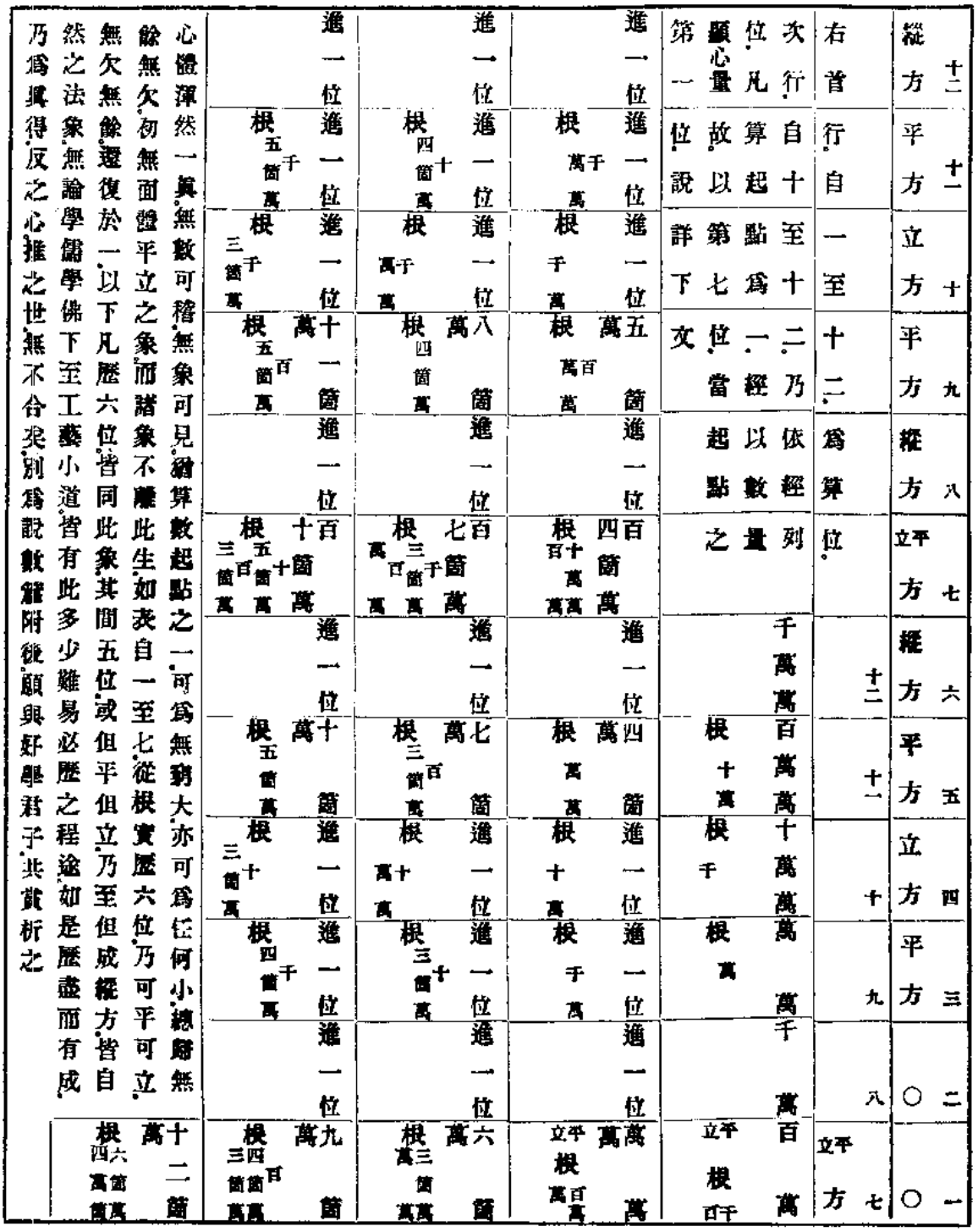

如右圖，知經以百萬為起點者，指小千世界數言之。此數歷算七位，七位以前之數量，人所共知，故不釋。舊解多以此世界一千為小千世界，誤也。試觀圖，第十位即二千，中千世界謂千世界，再疊兩箇千字以數之。第十三位還歸第一位，即三千，大千世界亦謂千世界，再疊三箇千字以數之。則可見小千者，亦須以千數之，謂一千千也，即百萬也。中千當第十位，其數即十億，更進一位即百

億。又可見佛說百億日月世界，仍在華嚴大千界內，非出界外也。按楞嚴說世界，謂世為遷流，界為方位。蓋過去、現在、未來為三世，東、西、南、北為四界。故云：三四四三，宛轉十二，流變三疊，一十百千。今據此以十二為輪，乃象數之自然，不待安排。算術逢十進一位，自本位起，進一位為十，二位百，三位千，四位萬，五位十萬，六位百萬。華嚴稱大方廣者，依數成平面方積者為大，成立體六面方者為方，再能變立體為平面者為廣。如表十則不成平面，百則能平不能立，千則能立不能平。萬數雖百倍於百，而仍能平不能立。十萬雖百倍於千，而平立皆不能，但成縱方。故必以百萬起點，乃真能大能方能廣。此所以小千世界，其數必為千千也。如是再進六位，其數萬萬萬(即是萬億)。則滿一輪，當第二輪之首，為第十三位，乃大千世界之大方廣相也。如是每進六位，皆能平能立。至滿第二輪，當第三輪之首，為廿五位，其數疊六箇萬字。從此再周兩輪，當第五輪之首，為四十九位，其數疊十二箇萬字。再周四輪，當第九輪之首，為九十七位，其數疊廿四箇萬字。以下皆依輪數倍倍前進，例推可知。然輪數、位數、法界數，雖極大、極方、極廣，至不可計算，而始終不離第一位，故約之方寸而自足也。(按字書，蠶吐為忽，五忽為系，二系為絲。自忽以下，微茫不可辨矣，然不可謂之無。故算家自寸以下，列算二十位。今以寸方約百二十二倍之數，固相去懸絕，善讀者不可泥文字以求之。)佛說華藏世界，如倒卓浮圖二十層，而娑婆與極樂，同在第十三層。夫一華藏世界，各有十華藏圍繞之，遞推無盡。而佛如是說者，可知正從數量見心量。自第一位倍倍增進，至第十三位，法象相符。以輪計位，纔到第二輪之首，又可見念起。即是所謂從第二頭相見，法象又相符。故彌陀經言十萬億佛剎，觀經言西方去此不遠者，皆謂其近在比鄰。以算計之，當第十四位，即第二輪之第二位也。或疑洛叉為億(清涼疏有此說)。華嚴以十為法，故以百億起點，正當第十一位。其算位亦當以十為輪，是從第二輪第一位起。如是倍倍增進，至第三輪之首，為廿一位，其數疊五箇萬字。再進兩輪，當第五輪之首，為四十一位，其數疊十箇萬字。以下亦例推。可知此說雖以心量比之，亦始終不離第一位。而其起點介於中千大千之間，固無所取義。且其象皆為平方面，而不成立體。則是但能大而不方不廣，與經義不合矣(若以十萬為億，謂百洛叉當第八位，其數千萬為起點，則自乘之。當第十五位，其數百萬萬萬。則是以縱方起點，而以下位次，皆雜亂無意義，更不待辨矣)。明眼者幸詳擇之。

報恩論卷首

報恩論卷正上

桐鄉沈善登述

淨土法門綱宗

釋迦如來說法四十九年，三百餘會，究其要歸，惟在極樂淨土。稱極樂淨土者，是寂照不二，體用一如義。由其一切具足，無假外求，一切現成，初不預計，謂之極樂，是就照邊用邊說。由具足故，有無相忘，由現成故，前後際斷，謂之淨土，是就寂邊體邊說。由具足故，有無相忘者，如人有耳目，決不自謂無，亦決不自謂有，而耳目宛在。由現成故，前後際斷者，如正當今日，決不計其昨日在前，明日在後，而今日天然。是則寂而常照，照而常寂，寂為體，照為用，體用一如，寂照不二也。此之名義，為一代時教之大綱領，大結束，明文奧旨，具在諸經，粗舉大端，約有六證。彌陀經言：六方世界恒沙諸佛讚歎釋迦能為一切世間說此難信之法，且各於其國讚歎此經，普勸信受。夫世界無量，眾生無量，法門差別亦應無量，是以本師十二分教隨宜演說，各就當機。今云一切世間，則此界不復揀擇；云佛佛同勸，則他方亦悉會歸。喻如羣曜拱[木*　]，萬流赴海，以其為無量門中之總持門，故其證一。無量壽經言，當來經滅，我以慈悲哀愍，特留此經，止住百歲。眾生值者，皆可得度。(準善見論，法滅在萬年後。以眾生壽命百年滅一歲計之，則正當人壽減至十歲時矣。)又一說，經道滅後，彌陀名號，獨留不滅。(不記出何經典。)法滅時分久近，諸說不同。新婆娑論，最為諦當。論稱世尊不決定說正法住滅久近者，欲顯正法隨行法者住滅久近故。謂行法者，若行正法，如佛在世時，及滅度未久時，則常住不滅。否則即滅。正法有兩種，一世俗正法，謂經律論等名句文身。二勝義正法，謂無漏聖道。行法亦有二種，一持教法，謂讀誦經律論等。二持證法，謂修證無漏聖道。若持教者，相續不滅，能令世俗正法久住。若持證者，相續不滅，能令勝義正法久住。云云。夫諸法無常，成必有毀。世尊哀愍眾生，何不多留餘經，而但留此。又何不令久留不滅，而僅百歲。蓋餘經聽滅，正顯此一切具足，一切現成之真心，歷劫不滅。(或問，若然，則真心本來不滅，何假世尊哀愍特留。答，此之經留，正謂世俗正法名句文身。有相之物，成必有毀。非假佛力，焉能久留。若不久留，行法之人，何從聞而生信。據此，則淨土門中，勝義世俗二種正法，皆留不滅。)云百歲者，當佛在世時，人壽早入減劫極長，大都百歲故。且就目前計之，猶言眾生滅盡，此經方滅。而眾生前後相續，不入壞劫，畢竟不滅，則此經亦畢竟不滅。(或問，壞劫後空劫，經與眾生一切滅盡，此一切具足，一切現成之真心，還不滅否。答，不滅。若滅，則不復能成。前經空劫後，安得復有現在世界。問，既云空劫一切皆空，此心不滅，住於

何處。答，待到爾時，為汝證明。)不直言不滅者，正如新婆娑論說，欲顯正法住滅，隨行法者住滅久近耳。是故彌陀亦有滅度觀音補處，觀音亦有滅度勢至補處，勢至則永不滅度。此之滅度，亦當如新婆沙論說。溯自法流東土，至漢魏時，無量壽經始有譯本。而自惠遠首倡到今，淨土法門，旋興旋廢。即近例遠，彌陀觀音住滅之理，可以微會。勢至永不滅度者，以此法為一切世間難信之法。雖當彌陀觀音正法住時，猶有隆替。久而彌光，至此始得佛化一統。蓋此菩薩，以念佛心，入無生忍。今於此界，攝念佛人，歸於淨土。是以楞嚴會上，選擇圓通，觀音居前，勢至殿後。餘二十三菩薩，盡入包羅。二菩薩皆彌陀補處，勢至尤為念佛初祖。足徵一代時教，成始成終，不越乎此。即今普門示現，及淨土設施，世多崇尚。餘法門皆寥寥罕傳，已有明徵矣。其證二。

千經萬論，指歸淨土。乃至華嚴，為眾經中王。而普賢行願，亦以十八願王，導歸極樂。夫一切法界，無非華藏法界。今不以淨土歸華藏，轉以華藏歸淨土者，不但華藏極樂同一土，遮那彌陀同一身。一多原自互攝，小大不妨相入。良以一切法界，皆唯眾生心作心是(詳見無量壽經綱宗篇)。是故眾生無盡，作是無盡，法界無盡。此作是心，不即現前介爾之一念，亦不離現前介爾之一念。窮根究源，祇是本來一切具足，一切現成。無可譬況，強名真心。雖在悶絕無記，未嘗斷滅。三途劇苦，宛爾逍遙。是以華嚴四法界無量法門，橫說豎說，漫無歸宿，不得不歸宿淨土。而善財五十三參，處處唱言，我已先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亦正指此。其證三。

諸經法門，不外除名遣相。遣除之極，至於無可遣除，乃顯真如。淨土法門，一味建立名相。建立之極，至於無可建立，當體真如。所以然者，譬如斗斛量米。諸經法門，意在舉似容積。故必傾盡米粒，方顯全量。淨土法門，即以滿盛之米粒，實證容積之全量。見米即知，不待算數。是知諸經遣除，正為淨土建立。猶之傾盡米粒，以顯全量。正為推求容積，以量米粒。(以大辯才說真空法。)若不爾者，空知其量，而不量米。同無斗斛，非中道第一義空矣。其證四。

色身即法身，妄念即正覺。全體大用，具足現成。諸大乘經，廣談理性，莫要於此淨土。諸經不然。功德莊嚴，不外根塵，且但說事。(十六觀經，諸佛如來是法界身八句，亦是說事，以顯觀體，本文自明。)不說理，但說修，不說性。所以者何？種種言說，皆是名相有對待法。惟此廣大心體，一切現成，一切具足，絕代無對。而體不可見，假用方明。無柰眾生，多生惑習，欲為其本。致為名相所轉，迷頭認影。千言萬語，愈辨愈惑。於是彌陀徹底悲心，隨順病情，方便與藥。即彼欲心，填我願海。還以願海，攝彼欲心。俾此一切現成，一切具足之理性，全成事修。即體即用，覿面呈露，不待言說。故

於淨穢苦樂一如之中，特地翻深出淺，分別彼此。緣淨還他淨，穢還他穢，樂還他樂，苦還他苦。(如以濁水清水，二水同一淨。)正顯此一念用處，全真起妄。尚自一切現成，一切具足，絕待無對，況在本體。是以說理說性，轉成剩言。而說事說修，正非分外。以眾生當體現成眾生，具足眾生故。譬如富家，財庫寶藏，現成具足，簿籍分明。畢竟逐一檢對，尤為親切。故知諸經所詮，無非證成淨土。

其證五

宗門剗除知見，一一消歸脚跟下。淨土即眾生知見，入佛知見，一一消歸他佛。所以然者，無念心體，唯佛獨證。此心體橫亙十方，豎窮三際。彌陀所證光明無量，壽命無量，即是此心。眾生原與彌陀公共，但為念念不停，無由證得。然現前瞥爾，一念起時，即是此心用處。是以乍聞佛名，或聞此經，不覺身心踴躍，便是從體起用。因而起念念佛，便是攝用歸體。久久純熟，任運自念，便是體用一如。宗門就無念處，直指心體，不立他佛。故曰：不用求真，惟須息見。此中理諦，諸經非不廣談，但未切指下手工夫，建立專門，故稱教外別傳。淨土即有念時，會取心體，專仗他佛。(淨土法門，以專念他佛為的的正宗，並無念自佛，念自他佛，念實相佛，詳辨在後。)故曰：託外義成，唯心觀立。此中理諦，諸經既多散見，而又特說三經，歸根一念，以總束之，乃真教內別傳也。(四字得未曾有。)論法門之親切妙密，千了百當，自然禪宗獨勝。淨土則拖泥帶水，似乎專接鈍根。不知此拖泥帶水，(近來禪客，堅執門戶，見從上祖師語錄中拖泥帶水處，偏能穿鑿解會。不知我釋迦一生所說種種法門，無非拖泥帶水，而淨土為尤甚。若能從淨土中薦取得，管教掀翻禪榻矣。)正是將彼所謂兩面回途，三關進步，一齊越過。(設有禪客不肯云，敢問如何是初關？答曰，南無阿彌陀佛。如何是重關？答曰，南無阿彌陀佛。如何是透三關句？答曰，南無阿彌陀佛。還有末後牢關鑿？答曰，逢人但與麼舉。)惟上根方能信入，(從上禪門宗匠，永明而下諸大老，最後皆歸心淨土，從可知矣。)即中下亦自入[口@玄]中。(不知信受此說，除是木人名腸。)是以不立悟門，更無悟門也。不尚參究，無可再參也。三性中不落無記，(近人不識無記性，徃往誤當心空，故辨之。)有念攝持也。得手後不墮死水，當念活潑也。惟然，故聞名皆得不退，凡夫例登補處。薄益所謂上善一處，是生同居，即已橫生上三土。一生補佛，是位不退，即已圓證三不退。較彼頓悟正因，僅為出塵階漸。生生不退，始可期於佛階者，不可同日語矣。故知此法門，包盡宗教，為教內別傳。大集經云，若人但念阿彌陀，是為無上深妙禪。(近人但著眼此禪字，便謂禪即淨，淨即禪。不知上句特下，但念二字。下句特下，是為無上深妙六字。經意分明以淨攝禪。可見不念阿彌陀，不妨是禪，而不為無上深妙禪。曷審思之。)至心想像見佛時，即是不生不滅法。正謂此也。其證六。(此條宗家閱之，不妨不肯。姑舉一重公案，與諸方商量。香〔巖〕頌云，去年貧，未是貧。今年貧，始是貧。去年貧，無立錐之地。今年貧，錐也無。

仰山道，如來禪，許汝會。祖師禪，未夢見在。香〔巖〕復云，我有一機，瞬目視伊。若還不會，別喚沙彌。仰山大喜云，且喜汝會得祖師禪。遂報溈山證明之。近人多謂香〔巖〕前說正是祖師禪，後說正是如來禪。而仰山偏顛倒說，溈仰家風，大都如此。余謂如此判煞，正好被兩公將黑豆換卻眼睛。且道應如何判。若道作家居士，宛爾不同，又正好被我俗漢將黑豆換卻眼睛。畢竟應如何判。莫是道合取狗口，莫是默然良久，莫是打一圓相，喝一喝，掩耳便走，拂袖便行，攔腮與掌，擘胸進拳，饒你將從上老古錐，所有一絡索，傾情搬盡，又正好自家將黑豆換卻眼睛。畢竟應如何判。)有此六證，行者自可深入法門，不為他歧所惑矣。然其中猶有千古淆譌公案，不得不明辨者。唯心淨土，自性彌陀二語，古人原恐學者高推聖境，不敢承當，特為親切言之，以見人人有分。乃後人又因此誤解，以為但淨其心，極樂不離。當下但了此性彌陀，原非別人。說土說佛，純是寓言。則毫釐之差，天地懸隔。於是蓮池蕅益諸大老，又痛辨之。謂淨土乃唯心之淨土，實有可到之地。彌陀乃自性之彌陀，實有可見之人。斯亦苦心分明之極矣。而至今學者，猶儱侗顢頇，齩嚼不爛。推原其故，總由離句絕非，種種元妙理解，結習難忘。不覺微涉恒真淨土，化現淨土兩門，時露楮墨。致令讀者，借此躲跟。不知實際理地圓融，行布原不相妨，而法門則判然不容混濫也。今不得已，甘招口業。將此二語，破句讀作。何為唯心，則淨土是。何為自性，則彌陀是。所以然者，不到淨土，焉證唯心。現在妄想，不名心也。不見彌陀，安了自性。現在業識，不名性也。夫所以反覆詳辨唯心自性者，為欲使人依經所說，深知彼土之他佛，即是自佛。彼土有相之他佛，即是自性無相之實相佛，而不礙有他也。今又以為既是自佛實相佛，便念自佛實相佛，則始終是他見未忘。他見未忘，則始終是我執不化。念念之間，盡成大小鐵圍山，重重障礙。西方極樂，去此十萬億剎之程途，未為遠在。且必回他作自，而後可以證心了性。則能念所念之阿彌陀佛四字，畢竟與唯心自性四字，名相不同。何不直念唯心自性四字之為徑捷，而復多此之遶耶。是故此宗專念他佛，稍涉意見，便成大法魔殃。戒之戒之。

無量壽經綱宗

出世無法。即世法中，修證圓滿，不見有法，名曰出世。以自心性，本無出入。稱出入者，分別凡聖。但換其名，不換其體。此乃佛說，一切經中，第一真實，圓頓了義。不如是說，即皆魔說。諸經法門，廣談性相，不壞世諦，密說此也。淨土法門，無量壽經，專談世諦，包羅性相，顯說此也。約而舉之，有六要門。其第一者，世間人民(四字本經，節節特提)，五倫為本。因欲所蔽，都無義理，不成法度。臣欺其君，子欺其父，兄弟夫婦，中外知識，更相

欺誑(七句經文)。是故當經，苦心誨喻，教令修善(二句經文)。反覆開示，二千餘言，歸重人倫。處處特提，再三不倦。且復懸記，當來經滅，惟此獨留，化度無盡。是則人道，一日不壞，此經典亦，一日不壞。我佛如來，出世因緣，設教本末，昭若日星。苟有心胸，應同信受。其第二者，世間人民，幽明共理。明有國法，幽有天神。因欲所蔽，無禮無義，無所顧難。王法牢獄，不肯畏慎。不畏天地，神明日月，自用偃蹇，謂可常爾(八句經文)。是故當經，開陳報應，神道設教，摹寫情狀。前後重疊，累數百言，令知儆戒。其第三者，世間之民，治生為急。因欲所蔽，徙倚懈惰，不肯作善，治身修業。家室眷屬，飢寒困苦，躭酒嗜美，飲食無度，肆心蕩逸，魯扈抵突。無尊無卑，無貧無富，少長男女，共憂錢財(十三句經文)。是故當經殷重特提，父子兄弟，夫婦家室，中外親屬，當相敬愛，無相憎嫉，有無相通，無得貪惜(六句經文)。為說報應，警其游惰，化其吝私，令安生理。其第四者，世間人民，生死死生，本是常理，因欲所蔽，戀著形壽，昧自心性，本無生死，蒙冥抵突，不信經法(二句經文)。生大邪見，作諸魔業，或撥因果，棄有覓空，或弄識神，認賊為子，或修仙業，長生久視，或習邪定，空散消沈。是故當經開示五趣，決正生死泥洹之道(三句經文)。節節唱言，自然三塗，無量苦惱，展轉其中，世世累劫，無有出期，難得解脫，痛不可言，令捨五惡，令持五善(九句經文)。專談世諦，具如上陳，重重誨勉，三輩往生，皆言臨終，佛來接引。觀經小本，亦同此說，不許現生，空談妙悟。又復唱言，善人行善，從樂入樂，從明入明，惡人行惡，從苦入苦，從冥入冥(六句經文)。不諱生死，斷諸疑網。其第五者，世間人民，如上種種，既因欲故，作諸罪本，窮欲之原，即是佛性，全真起妄，不可斷除，攝妄歸真，還從欲入。是故當經阿彌陀佛，開大願門，隨順眾欲，莊嚴淨土，令生彼者，惟身所適，意之所念，眼色耳聲，鼻香口味，勝妙自然，盡滿所欲，自身眷屬，顏貌光明，與佛齊等，亦滿所欲，壽命無量，皆與佛同，長聚不散，亦滿所欲。願來度世，修短自如，亦滿所欲。是種種欲，即生死本，為涅槃因。就路還家，至極直捷。是故唱言，宜自決斷。端身正行，益作諸善。修己潔淨，洗除心垢。言行忠信，表裏相應。人能自度，轉相拯濟。精明求願，積累善本。(十一句經文。)一世勤苦，亦須臾間。後生彼國，快樂無極。(四句經文，略潤節之。)法門善巧，至實非權。以離俗諦，別無真諦，非一二故。其第六者，世間人民，不識自心有如是力。聞斯經典，初念生信，轉念生疑，還為欲牽，念世五欲。念既不一，入善無門。善又多途，注念無所。彌陀大慈，現身說法。令專念已，闢直捷路，為總持門。以一佛名，名一切善。回一切念，念一佛名。正當念時，餘念自斷。久久純熟，欲累漸輕。觸境遇緣，此念先發。何善不集，何惡

不除。熟極兩忘，證自心體。是故當經六八願中，其十八云：設我得佛，十方眾生，至心信樂，欲生我國，乃至十念。若不生者，不取正覺。(七句經文。)又本師云：信心歡喜，乃至一念。至心迴向，欲生彼國。即得往生，住不退轉。(六句經文。)觀經勸信，小本勸願。(相傳作觀經勸行，小本勸信，非也。當經文義自明，善讀者自能得之，不待詳辨。)皆同此說。此六要門，如大醫王，曲體病情，次第與藥。前三對症，急則治標。第四斷根，令不變復。所以者何？欲生惡死，凡人常情。轉凡成聖，幸賴有此。若不惡死，則不可教。惡而能免，亦不可教。知不能免，聽之不惡，仍不可教。雖必不免，而畢竟惡，乃可以教。緣惡之源，即從欲起。而欲之極，無過樂生。是故唱言：人在世間，愛欲之中，獨生獨死，獨去獨來，苦樂之地，身自當之，無有代者。善惡變化，殃福異處，當熟思計，遠離眾惡。擇其善者，勤而行之。愛欲榮華，不可常保，皆當別離，無可樂者。(十七句經文)欲得常樂，當求往生。欲得往生，當積眾善。欲積眾善，當盡倫紀。苦心孤詣，截斷眾流。如是如是。第五培本。本者惟心。心體無念，徧十法界。無明業識，攬境局一。餘界似隔，而互隱現。隨了別之，成念起滅。此了別識，如鏡之光。不即鏡體，不離鏡體。但患局一，不可強無。大聖權巧，開念佛門。因其局一，而不自知，謂為本爾。故令舉念，自局一佛，不局餘者。因此業識，由欲障生。欲無厭期，原即佛性。惟佛法界，光明壽命，功德莊嚴，無量無邊，勝妙殊特，能滿所欲，發其肯心。行者當知，諸佛國土，非寓非幻，皆是實有。若不實者，雖念無成。故觀經言：是心作佛，是心是佛。語極明顯。惟其本是，所以可作。譬如蒸砂，終不成飯，砂非米故。惟其可作，方顯本是。譬如生米，亦不名飯，煮斯成故。又復當知，佛界既爾，餘界亦然。無非自心，全作全是。全是全作，何有苦樂，而容欲惡？纔有欲惡，即復自局。多生以來，不自覺知，念念不停，局於六道，故現六道。今回此念，念念不停，局於淨土，自現淨土。現淨土已，確然證得惟是自心，而亦宛然非無淨土。可知餘界亦惟自心，善惡因果決定不虛，苦樂境緣自然順應，如元氣復，病藥兩捐，自在無礙。第六藥引。導引諸藥，深入病所，非此不靈。眾生業識，積劫沈疴，窮推病源，從我執起。此執有二：徧計我執，名為見我；俱生我執，名為慢我。前粗後細，二乘菩薩猶所不免，若不抉去，雖藥無功，或反增病。彌陀悲智，照了此執，猝難遣忘，隨順其情，故現我相，以我名字令他執持。所以者何？二種我相，均對餘他隱自主宰。若他主宰，如僕從主，我聽命他，則我虛立，假名為我，自無可執。行者當知，彌陀往昔兆載永劫，為我等故，積植眾德，嚴淨國土，難捨能捨，難忍難忍，難行能行，具足修滿六八大願，接引我等而令我修。祇是平常日用閒事，初無少難，但稱他名，發願回向，盡

形不廢，即得往生。又其國土超勝獨妙，如我所欲，一切具足，不費我力。我所愛樂，為創現成；我所苦累，為祛現成；我有功德未能修者，為修現成；我有願力未能滿者，為滿現成。即今一念能念於他，亦他宏誓歷劫感我，我不自由，自非宿世與我緣深，安能如是？如是信入，生大歡喜，作必生想，一心亦生，散心亦生。二六時中，不妨作務默自稱念，亦復不妨念念有我。緣稱名故，為名所轉，早自念念，全翻向他。法門巧密，名字功德，利益之大，超過十方，彌陀所獨。(諸佛皆有宏願接引眾生，或相好，或音聲，或光，或通，大同小異，而名字接引，則彌陀所獨。)是故當經六八願中，稱我名字，聞我名字，居三之一。(共十七，見其一言，乃至十念，不明著名號二字。)而本師言：生彼佛國諸菩薩等，所可講說，常宣正法，隨順智慧，無違無失。於其國土，所有萬物，無我所心，無染著心，去來進止，情無所係，隨意自在，無所適莫，無彼無我，無競無訟。(十六句經文。)種種功德，八百餘言，以法無我，建首為本。足知此經，往生正行，專念佛名，餘俱為助。念佛名中，專念他佛，不念自佛，實相佛等，稱佛本願，力用勝故。如阿伽陀，萬病總持，不可思議，如上所述，綱宗粗具。一代時教，歸本淨土，淨土五經，歸本願門，願門六八，歸本念佛，念佛多方，歸本他佛。是以本師，復說小本，發明此旨。其云不可以少善根福德因緣生彼國者，正顯本旨。持名為正，餘行為助。純助無正，不發願心，則不得生。正助並修，不發願心，亦不得生。均違本願，善惡易雜，難明心故。(大意略具第五六節。)純正無助，發願往生，決定得生。但須權巧，撥置世事，剋期取證，證後兼助，以應本願，圓融真俗，揀二乘故。以正攝助，發願往生，畢生無改，亦決定生。正合本願，助亦歸正，不須現證，自圓證故。是四料揀，孰難孰易，孰便不便，有智行人，宜早決擇。其餘同部，往生呪經，鼓音王經，賢護經等(淨土之支流甚多，西方合論略備矣，皆當參觀)，則皆本師，隨機演說，令生正信，拔業障本。與此持名，力用不同，無取和會。嗟乎！此經性修不二，理事雙融，普攝三根，總持八教，開闡心法而質於言，經綸皇猷而泯其迹，自非大聖，孰與於斯？乃自後漢，始譯到今，塵封大藏，千六百年，疏解罕傳，遑云信受(聞東洋有善導疏本，惜未得見，何以中國失傳，亦所不解)？推原其故，高者談空，下者數寶，禪宗既盛，門戶益分。波及吾儒，鬬諍堅固，此經尤樸，兩為所遺。講師家法，矜守一途，推高鑿深，均所不免。此經義富，世諦紛陳，判教既難，亦遂忽棄(二林居士起信論，極力主張，理致深元，初心難入。今之綱宗，但據所譯，順文演說，無取苟同)。致令如來，懸記孤留，徹底悲心，無量眾生，萬劫依怙，常住大典，若存若亡，譌替日甚。羣魔伺便，借法售欺，惑亂愚民，分立邪黨，世相之壞，言之痛心。而我儒流，曾弗少

悟，猶復闢佛，為魔助攻，哀哉斯人，何辜至此？是用大懼，述為此文，千慮之愚，容有一得。其間疑難，應申論者，著於後篇。

往生正因定論

淨土法門，以一佛名，貫攝眾善。使稱念者，時時處處，如憶慈母，如對嚴師，如質帝天，如臨君上。則惡念起時，自能降化。善念起時，自能擴充。此正彌陀善巧方便，令眾生心不離佛法，以行世法。自然不壞世法，而證佛法。是以彌陀本願度生之力，雖歷兆載永劫之久，能感眾生發願往生。眾生發願往生之力，雖隔十萬億剎之遙，能感彌陀本願來度。緣法法之本一，故願願之皆如。惟然，則何論伏惑斷惑，何論一心散心。但肯發願持名，孰不現生取辦。法門之巧，功用之大，全在乎此，斷可識矣。小本彌陀經，言不可以少善根福德因緣，得生彼國者。正恐世人雜修善根福德，而不專念求生，則違彌陀本願。故云不可以見持名之為正因也。下言執持名號，一心不亂，臨終見佛，即得往生者。復恐世人不信散心得生之理，又違彌陀本願。故令尅期自證，以見字字句句念念之間，本無二心，本來不亂。證與未證，皆不過如此。臨終往生，亦不過如此。非謂苟未證到，便不得往生也。蓋彌陀眾生同此心，但在眾生為理即佛，在彌陀為究竟佛。所異者，修證階漸耳。而心性實無可修證，則惟即一念之專雜憶忘，以為修證。即修證亦難分階漸，則惟即世法之善惡等差，以為階漸。若必高談無善，尅求一心，轉推轉遠。緣離善惡外，別無無善。離散心外，別無一心。理境愈元，收機愈狹。又安見名字功德之不可思議哉。此說非創，具在無量壽經。如佛前發願章第一願云，設我得佛，國有地獄餓鬼畜生者，不取正覺。(此願為眾願之綱，以見人性至善，本無容惡之地，故其國無三惡道。)第二願，國中天人，壽終之後，復更三惡道者，不取正覺。第十五願，國中天人，壽命無能限量，除其本願，修短自在。若不爾者，不取正覺。(此二願互相補備發明，以見至善之性，本來不滅。所以生彼國者，壽命無量。縱使發願度生，回入惡世，本性圓明，自不更作惡業。)第十六願，國中天人，乃至聞有不善名者，不取正覺。(此願見生彼國者，永不退轉，故能純善無惡。)第十八願，十方眾生，至心信樂，欲生我國，乃至十念。若不生者，不取正覺。唯除五逆，誹謗正法。(此願見欲生彼國者，必遷善改過，故曰至心信樂。凡罪皆許懺悔，故曰唯除五逆，誹謗正法。若不遷改，即非至心。若聞佛名，恃以無恐，或借法作諸邪業，即是誹謗。此二種雖畢生念佛，亦不得生。)第十九願，十方眾生，發菩提心，修諸功德，至心發願，欲生我國。臨壽終時，假令不與大眾圍繞，現其人前者，不取正覺。第二十願，十方眾生，聞我名號，繫念我國，植眾德本，至心回向，欲生我國。不果遂者，不取正覺。第三十五願，十方無

量不可思議諸佛世界，其有女人，聞我名字，歡喜信樂，發菩提心，厭惡女身，壽終之後，復為女像者，不取正覺。(此三願，菩提心與修眾德，詳略互見。即下文三輩往生之差等。以見欲生彼國，必兼眾善。淨土極詣，不同二乘。)第三十七願：十方無量不可思議諸佛世界，諸天人民，聞我名字，五體投地，稽首作禮，歡喜信樂，修菩薩行。諸天世人，莫不致敬。若不爾者，不取正覺。(此願言菩薩行者，具足萬善，永斷惡緣，故得現生天人致敬。壽終徃生，不言可知。)按四十八願中，其四十願，詳陳彼國種種功德莊嚴，令得生者，悉獲種種快樂自在，及他方諸佛菩薩，聞名稱讚修行之類。惟此八願，為接引人天眾生往生正因。自始至終，不過曰善、曰惡、曰至心、曰發願、曰繫念、曰十念、曰諸功德、曰眾德本、曰菩薩行，詳略互見。初無散心、一心之分。此一證也。三輩往生章。上輩行作沙門，發菩提心，一向專念無量壽佛，修諸功德，願生彼國。中輩不能行作沙門，大修功德，當發無上菩提之心，一向專念無量壽佛，多少修善，以此回向，願生彼國。下輩假使不能作諸功德，當發無上菩提之心，一向專意，乃至十念，念無量壽佛，願生其國。按一向專念，與發菩提心，三輩皆同。惟一則曰修諸功德，一則曰多少修善，一則曰假使不能，而品位遂判。此二證也。勸進往生章。首言何不力為善，念道之自然，著於無上下，洞達無邊際，宜各勤精進，努力自求之，必得超絕去，往生安樂國。中言：當熟思計，遠離眾惡，擇其善者，勤而行之，其有至願生安樂國者，可得智慧明達，功德殊勝。末言：宜自決斷，端身正行，益作諸善，精明求願，積累善本，雖一世勤苦，亦須臾之間，後生無量壽國，快樂無極。按此章重在扳愛欲本，斷生死根，然其法不過為善、擇善、作善、積善，而以念力、願力貫攝之。此三證也。五善五惡章，略準五戒、十善、五番唱言：一心制意，端身正行，獨作諸善，不為眾惡。又吳譯本云：諸欲往生阿彌陀佛國者，雖不能大精進、禪定、持經戒，大要當作善：一者不得殺生，二者不得盜竊，三者不得淫泆，四者不得調欺，五者不得飲酒，六者不得兩舌，七者不得惡口，八者不得妄言，九者不得嫉妒，十者不得貪饕，不得慳惜，不得瞋怒，不得愚癡，不得隨心嗜欲，不得中悔，不得狐疑，當作孝順，當作至誠忠信，當信受佛經，當信作善後世得福，奉持如是之法不虧失者，在心所願，可得往生阿彌陀佛國。按五戒、十善，本人天因，今以念佛回向，遂為淨因，其云一心制意者，仍不過一向專念之謂，初無深元。此四證也。四證之中，以第二證為綱紐，上順彌陀願輪，下開當經教理，特標發菩提心一向專念為正行，修諸功德萬行回向為助行，以正攝助，於念念間轉一切因、一切緣、一切業、一切果為淨因、淨緣、淨業、淨果，轉一切法門、一切功德、一切知見、一切境界為佛法門、佛功德、佛知見、佛境界。而惟是一念，不假方

便，即初步，即究竟，此其所以能全收三乘十二分教。當來經滅，巋然獨存，眾生值者，皆可以具縛凡夫，徑登補處也。行者從此信入，決定得生，莫更計較散心，一心自生障礙。且所謂散心得生者，非悠悠泛泛之謂也。必須尅定課程，畢生無間，隨時隨處，覺一念善，便提佛名，著力回向；覺一念惡，便提佛名，著力懺悔。不得體究此覺是誰流入，默照邪禪；不得自疑能覺即佛，無須更提佛名，當面蹉過；亦不得疑此是察識端倪工夫，為儒家所唾棄。總之，死盡偷心和身，倒入彌陀願海，甯可顛倒妄想，決不於願門中別求解路，方是此法門專念他佛的的宗旨。行者須知盡我多生以來所有福德，乃至所積罪業，在彌陀願海中，皆不及毛端之一滴，則亦何不攝受之有？盡我多生以來所有智慧，乃至所見理諦，在彌陀願海中，亦不及毛端之一滴，而亦何可思議之有？近見修淨土者，多為一心不亂四字，自生疑阻，特為拈出此旨，俾知得生與否。在當人於念慮間，默自勘驗，不必計較臨終之如何，而旁人則勘驗其平生行履，亦不得槩舉臨終為定論也。此中大有淆譌，與世法亦大有關係，略判等差如右，俟明眼正之。

壇中所作正論五篇，傳鈔不乏人，惟香巖李丈評點一過，今照錄之。稱譽過情，知必為世所詬病，然而不遑自恤者，不獨解人難得，不忍棄也。近世禪宗埽地無復可言，而淨宗亦淆譌不少，魔民乘間亂本日深，鄉曲豎儒曾不知　國家二百數十年來護持至意，與夫近時近地若彭、若單諸君子隨機化誘深心，方復奮其吏氣，封禪院，括寺田，嚴禁喫齋，驅迫窮黎入於異教，可駭可痛情狀，今略具於醒迷歌中，有心人當自覺之。是論出後，息安許居士讀疏文至挽回路絕，呼籲天高二語，北向稽首，痛哭失聲，持示李丈為評點之。如此，天下之大知必有通儒碩彥乘願再來，能擔當此評語者，余願生生世世捨身供養。丁酉冬日附識。

辨正五逆謗法不得往生說

無量壽經，彌陀釋迦，前後兩言，往生眾生，唯除五逆，誹謗正法。而觀經言，下品下生者，五逆謗法，具諸不善，應墮惡道。臨命終時，遇善知識，種種安慰，教令稱念阿彌陀佛，令聲不絕，具足十念。命終見金蓮花，住其人前，如一念頃，即得往生。二經相反，講家多方和會，終有未安。昨念佛頃，豁然心開，悟得兩經本文，正自相成，無勞和會。蓋觀經許得生者，是指臨終甫聞淨土法門者言之。按本文九品，前五品，皆言以此功德，回向求願往生。後四品，皆言臨終遇善知識，為講淨土，教令念佛。可知下品下生者，生平未聞，臨終甫聞，一聞即念，念畢即終。悔力信力，二俱

勇決，更無轉念，故得往生。此剎那頃，稍一遲疑，決難儌倖。其所以生平未聞者，按無量壽經言，佛告彌勒，汝及十方諸天人民，永劫以來，輾轉五道，乃至今世，生死不絕，與佛相值。又復得聞無量壽佛，快哉甚善，吾助爾喜。又言，多有菩薩，欲聞此經，而不可得。又言，諸佛經道，難得難聞，若聞斯經，信樂受持。難中之難，無過此難。據此足證，斯經難聞。菩薩尚爾，況下品下生，平日具諸不善者乎。然則其所誹謗之正法，必是其餘十二部方等經典，而非淨土諸經可知。緣語氣承上節下品上生，雖不誹謗方等經典而來，故但言具諸不善，不重出經。若謗淨土諸經，則平日疑根已深，臨終何能盡拔。雖有善友開慰，亦力薄無濟矣。五逆重罪，倖逃法網，臨終地獄相現。(亦承上節下品中生而言，故不重出。)苦逼求救，必其自陳罪本，善友方能知之，而為說法開慰。若所犯眾著，早罹王難，又誰能曲庇，令得病終乎？且阿闍世王，固早聞淨土法門矣。然逆事未成，痛悔求佛，佛為親與懺摩，方得脫罪。則下品三輩，所遇善友，亦必身證聖道，方能開示拔濟，不同尋常講師可知。而諸經典中，多言持誦功德，臨刑可免者，亦非五逆之比，又可知矣。無量壽經，不許往生者，是指平日已聞淨土法門者言之。按本文，彌陀成佛，在釋迦十劫之前。發願時，又經不可思議兆載永劫，方能滿願成佛。則所言誹謗之正法，即指本願，而非釋迦所說一切經典可知。既聞猶謗，自不得生，然猶可懺悔。世親菩薩，初謗大乘，後悔欲自截舌。其兄無著，勸令轉謗為讚，乃真懺悔。遂著唯識論等，成菩薩道，是其證也。若五逆明知故犯，則必墮地獄，經歷多劫，受苦無量，經有明文。緣所害冤對難逃，而性種不能復發，故不通懺悔也。兩經各明一義，正顯彌陀大願，所開淨土法門，其力用之大，世諦之圓，眾生得聞信受之難，當來獨留關係之重，直有超過一切經典不可思議者。即自曹魏時始譯，至今閱千六百餘年，若緇若素，罕聞受持讀誦無量壽經者。難得難信之說，已明驗矣，佛豈有虛語哉？諸有智人，如何勿思？

二教通喻

空有相資，無方無盡，本此立教，中道斯顯。教由緣起，其緣維何？千萬億年，千萬億眾，人心結成，時至理彰。有聖人出，因斯建立，法爾如然，初不作意。自有生民，嗜欲日開，機智日出，變故日更，養欲給求，日新月盛，規制損益，亦日整齊。譬如造屋，梁柱椽棄，長短大小，牆壁窗戶，厚薄闊狹，與地相準。斧者削者，鋸者鑿者，斲者汙者，次第奏工，色色粗備，大匠指揮，遂成廣廈。非散匠拙，而大匠巧，時之未至，則物不備，物之不備，即時未至。至斯備矣，備斯至矣，法爾如然，緣起故也。惟我孔子，

生春秋時，書契以來，羣聖制作，爰集大成，故稱至聖。釋迦降生，先百餘歲，過去七佛，化儀遺教，道通為一，故稱法王。其先後者，中國西竺，眾生緣熟，機感不同，應蹟斯異，隨宜設教，大旨維均。其均若何？如屋成已，此屋主人，與其眷屬，下迨奴婢，於此屋中，舉足下足，無非空地，安置家具，無非空地，方位左右，次序上下，維適維宜，無非空地。初不在於梁柱之上，牆壁之間，安身立命，亦復不計此為梁柱，彼為牆壁，制度何若。并其從前土木經營，辛苦有此，承誰之力，亦都相忘。惟遺大匠所記簿籍，料配羣材，丈尺贏縮，及其間架寬窄之度，鉅細分明。後來仿造，隨地變通，不離都較。上來取譬，孔教大旨，比例可知。佛教亦然，相資為用。教分五時，善巧方便，發明心性。緣此心性，隨時隨處，無在不在，難言說故。如屋主人，忽逢人問：向所造屋，土木萬千，堆砌而成。汝居其中，不窒礙否？主人則答：屋中空曠，受用自在。向所經營，梁柱椽棼，牆壁窗戶，但是外廓，何所窒礙？復問主人：汝云空曠，都無窒礙，故得自在。向之土木，將非幻化，抑太虛中，可搆造耶？答云：否否！我屋實有，不同化城。太虛空中，無可措足，安能建立？我之自在，實據平地。復問主人：室廬外廓，汝力所成，自是已有。所據平地，非關汝力，孰容汝據？答云：此地是我祖遺，曠大無垠，莫識涯畔。隨屋所在，都是世業。復問主人：屋據平地，上下四旁，邊廓周正，其中實空。空非太虛，與地相資。此空與地，較屋外者，有分別否？答：無分別。又復問云：汝之自在，由地與空。既與屋外空地無別，則屋虛設，從前經營，得無多事？答云：否否。屋外空地，盡眼所見，莽蕩無歸。為見空故，轉不自在。即今屋中空地相資，習久不覺。承問憶屋，乃始恍然。故知一向受用自在，全賴有屋。屋雖外廓，原與空地相資不離。居之斯安，不為多事？又復問云：如斯受用，承誰之力？答云：我念屋中空地，雖我本有，不加尺寸，非屋不顯，不得受用。輾轉推求，大匠之力。今寶所記，經營簿籍，傳之子孫，流播世間，普同自在。上來取譬，佛教大旨，比例可知。故知凡教，不外空有。有不自有，空不自空。即有見空，即空見有。互顯互隱，中道宛然。并中道忘，斯為極詣。工夫階漸，仍在二邊。由是則知，世人種種，演孔刮佛，佛曰儒星，彼此相傾，都成戲論。由是則知，惟孔與佛，離不成二，合亦非一。並垂萬古，不容偏廢。由是則知，孔佛而外，決無他教，可參為三。緣有與空，人心所同。物理亦爾，離空有外，更無三故。普望一切異見眾生，平心靜氣，諦審思之。

雜說

理學家言，氣聚則生，氣散則死，無所謂輪迴。世多信之，以為精理。不知善人惡人，多不免死。善人死後，還之太虛，猶之可也。惡人死後，亦還太虛否？還則樂得作惡，不還則在何處？若云其氣漸滅多盡，此滅盡處，有空隙否？若有空隙，仍是太虛。若無空隙，仍在一氣，何云漸滅？即如彼說，似乎還之太虛。常存不滅為勝，漸滅都盡為劣。既太虛矣，誰受勝者？既漸滅矣，誰受劣者？善惡報應，皆無所施。輾轉矛盾，何以立教？

今人不識自心，所以不信佛。以上六條，門內人自應洞然明白。門外人乍聞念頭是用，別有一心是體，必然大駭。今不得不設喻以明之。心譬如鏡，念譬如鏡之光，念東念西，念好念醜。譬如鏡光，照東照西，照好照醜。假若除却一切口可得說，眼可得見之名物形狀，便無從起念可見。此念頭上之東西好醜，全是外物影子，落在心光裏，並非心體。然心體無從尋覓，無可拈舉，不比鏡體易於辨別。以纔欲尋覓拈舉，即是念頭早已落在光上，非心體矣。

問曰：既云離念之外別有心體，而又無可尋覓拈舉，將何作證？答曰：仍將念頭作證。譬如室中懸一大鏡，四面不露邊際，門外人不知有鏡，而驟見己身及一切物影子在對面顯現，便決定知其有鏡。夫不見鏡體，而可就其光之照影證其有體，則不見心體，亦可就其念之照物證其有體。

問曰：鏡或銅質，或玻璃質，故能發光。心無形段，光從何來？答云：此問甚善，可以識性。凡物虛極、淨極，則有光如火(本當喻以雲海鏡光，因見者少，姑借火喻。其實火無自體，頗類識神，明眼者辨之)；平極、淨極，則有光如水；密極、堅極，則有光如五金、如玉石。心無形相可言，此虛、淨、平、靜、堅、密六者，則其性也。由有此性，不同頑空，是故當知性從心生。其文左心為母，右生為子，聲兼義也。又復當知物各有例。此六者，借物例推，實不同物。其虛也，一切莫能窒塞之；其淨也，一切莫能汙染之；其平也，一切莫能高下之；其靜也，一切莫能撓亂之；其堅也，一切莫能破壞之；其密也，一切莫能間入之。故曰性善。柳子厚大鑒禪師塔碑云：其教人也，始以至善，終以至善，不假耘鋤，本其靜矣。可謂知言。

今心為念，亦聲兼義。說文云：今，急時也。世間最急，莫過於念。如念阿彌陀佛，後念纔起，前念已滅。微細推求，當念阿字時，前念佛字已滅；念彌字時，阿字已滅；念陀字時，彌字已滅；念佛字時，陀字已滅。句句字字，當處出生，隨處滅盡。然則念念是現在，即念念是過去，念念是未來。三際皆不可得，畢竟何物是常住不滅者？若無常住不滅者，則亦無過、現、未三際矣。四時代謝而不窮，為天常住也。五方易位而不亂，為地常住也。(天無實體，地有變滅，姑借以發喻耳。)人肖天地以生，而念念不停若此，獨無常住不滅者在乎？此理可深思矣。

戰國時，天下之言，非楊即墨，孟子辭而闢之，纔一二百言，而其道遂熄。今其書僅存(楊氏之書，附見列子)，無傳其業者。佛法入中國殆二千年，漢、魏迄唐，儒家攻之，僅在粗述(漢、魏間闢佛大意，略見牟子)。宋儒輩出，以為是固未足以服之也，於是略涉其藩，并其精義而亦巧辨醜詆之。此風相沿，至今未息，可謂極盛。其間復經三武之暴(魏太武帝、劉宋武帝、唐武宗)，設為厲禁燬滅之，而到今天下佛法如故。自搢紳先生，下至氓庶，無智無愚，斷然以為不足信者，千中不及一二。夫楊、墨之言盈天下，其禍烈矣，孟子闢之如是之易。使佛果為禍於中國，二千年來，貽害無窮，不啻百倍於楊、墨。乃以人主之威力，諸儒先析理之精審，持論之嚴正，曾不能動其毫末。吾不知闢之者之心思才力，猶有所未至耶？抑其道果不可闢耶？兩者必居其一矣。使果不可闢，請無以孟子藉口；使猶有所未至，則狂夫之言，聖人猶述焉。具如後條，幸平心察之。

方今法門衰極，僅存粗迹矣。敢即就粗迹略論之。直省州縣，僧徒多少，通牽約共四百人，香工等之依以為活者約百人，是一千三百餘州縣，統計得六十餘萬人。此六十餘萬人，不耕而食，不蠶而衣，誠哉可恨。徐而察之，直自魏晉至今，歲歲如是，終唐之世，且不啻數倍之。假使此千八百餘年中，天下郡縣，率有六十餘萬飢民，需終歲之賑，恐雖有聖人，不能以一朝居。自頃南北數省飢荒，　國家發帑，官紳勸分，約二百萬金，首尾不及兩年間，已竭蹶不遑。若此，然後知福田利益布施之說，所以破慳囊為久計者，固非自私而自利也。以昌黎原道之義正詞嚴，而必結以鰥寡孤獨廢疾者有養，蓋知其故云。

此六十餘萬僧徒中，窮極無歸者十之七八，怨懟自廢者十之二三，或逃罪，或躭閒，錯雜此兩類中者十或一二，真知佛理而為之者千不得一焉，浮慕其名者百或得一焉。綜此數類，大率鄉愚無知，氣質粗駁。假使吾書院義學中，歲歲聚此一輩鄉愚而教督之，歷千八百年之久，其不敗壞者幾希。今彼中略識字者居然十得九，粗解筆墨者居然十二三，且皆勉就範圍，粗嫻禮貌，其借法售姦者百中或二三，公然為惡、全無顧忌者千中一二耳。而其間出類拔萃、通知大道、行解相副、卓然為一代宗匠者，歷朝史傳、先賢文集及諸家燈史所載，指不勝屈焉。然後知一代時教規制之善，罪福、因果、報應諸說裁成變化之巧，實有合於古昔盛王先養後教之遺意。明道先生於某寺觀齋僧，歎為三代禮法盡在於是，蓋知其故云。

印度文字與泰西各國相類，但有語聲，並無義理。經律論三藏皆是語錄，翻譯時先通其語，代以華言，然後述為華文。譯語與筆述者，各有巧拙不同，故諸經有前後數譯本者，詳略亦異，然大旨皆同，即金剛六譯本可見。諸呪相傳，有五不翻。或謂如軍中口號，但許密傳，故不許翻。或謂一句兼數義，故不能盡翻。諸說皆是臆

度。蓋印度語言，有中國所無者，如人名、地名、物名之類。現翻泰西各國之書，祇能肖其口音，不能以文字替代。泰西各國之書，載中國人名、地名者亦然。即如稱中原為采納，實則彼國向無中原之稱，仍是中原二字之轉音耳。佛書稱中原為支那，正與采納相類，皆轉音也。昔人即不解呪語，本無可翻，創為五不翻之說。理學家尋縫覓隙，遂謗為呪必淺陋，借不翻以藏其拙，均是癡人說夢。五不翻中，其一謂惟佛與佛能解，此頗近理。佛菩薩及八部鬼神之見聞境界，與人不同，譯師不解，祇能仍其本旨。諸呪從無弟子說者，是其明證。四果八部之名目，不與凡夫同類，難以文字替代，故亦仍其本音，猶今西國各書之稱中國人名也。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但翻心字者，心之一言，華言所有，故能翻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九字，華言所無，但知其為無上正等正覺之稱。譬如中國常言至精極妙一語，彼國所無，但知為極好之稱，故甯譯釋其意，而不改其口語。一則以其為一代時教中總要名目，故極意加謹，不敢輒易。一則佛之常言，諸經屢見，故亦仍其本真，示尊敬意。如遼、金、元三史，多仍國語，其詔旨直錄原文不改，即其證也。

佛制諸經，不立文字，蓋有深意。照錄當時語言，直敘問答氣象，一涉文筆，易失真面目也。如諸經中，世尊語止，復說必重呼弟子名，不憚再三。弟子答語，亦累呼世尊，不憚再三。且有節節詳述世尊向某人邊，某人向世尊邊，不憚再三者。讀之，覺世尊慈悲懇切，弟子親愛尊敬之意，流露言外。其偈頌，則是佛教中文字，如中國詩歌箴銘之比。故必申明，欲重宣此意而說云云。以見長行是語，而不是文字也。偈語原必有韻，譯以中國文字，則無可協，故無韻。間有用韻者，如後出偈經之類，譯師善巧點竄，既是文辭，但求達意，不妨略改，令人易誦也。華嚴字母，教中極重，流入中國，遂為韻學鼻祖，是其明證。儒者不解此理，刻意求疵，見偈中有韻者，反謂彼教焉得有有韻文字，斷為緇流臆造。且即以證經之類多臆造，何不思之甚也。佛教既不立文字，故三藏皆是語錄，本無經傳序記等名目。經之梵語為修多羅，原翻為線，言其貫穿也。流入東土後，以中國文字經為尊稱，故亦稱經。既是語錄，弟子尊其師說，有聞必錄，不必皆有深義。如小乘中傳述因果報應，或問答名義諸小品，在中國成書，則如雜攷雜說之類。醫痔經偶說方劑呪水治病，在中國成書，則如藝術之類。教中亦不以為重。但同是平鋪直敘，而無中國文字一切體製，不得不概謂之經，儒者分別觀之可也。鬬諍堅固，不暇深求，纔覩首題，便斥為僭竊吾聖人箸作之尊號。然則楊子之太元經，文中子之元經，既同其名，并擬其體，何說乎？兵家、術數家、藝術家，亦多稱經，甚至相馬相貝，品茶品酒，亦概稱經，更何說乎？且惟帝王制法於民，則謂之律，

臣下箸述章程之屬，罕有敢用此稱者。(惟醫門法律，他未之見。)今不惡律藏之稱律，獨惡經藏之稱經，平心自思，其故安在？

古聖人心跡出處之難於窺測，莫如吳泰伯背棄君親，偕弟遠遁，病不歸省，喪不奔赴，且斷髮文身，裸以為飾。自孔子歎為至德，又申之以民無得而稱焉(可見當時是非未定)。至今三吳文物之盛甲天下，咸知推本於讓王開基。設非孔子有此語，或有之而不見於論語，僅見於他書，恐至今少可多否，是非未易定也。有宋諸賢，類多探索內典，或積至十餘年之久，最後則曰，佛教滅絕彝倫，其他何須更問。夫佛之出家，誰不知之，不待讀其書。使果滅絕彝倫，則是罪惡彰著，顯而易見之粗跡也。乃遲之十餘年之久而始覺之，有是理乎？亦可知其非出本心矣。佛制，在家男女受五戒者，須先諮白父母，次眷屬，次君王，皆聽許已，乃為說戒。其欲出家者，先以此戒為基。出家時，重白父母眷屬君王，皆聽許已，乃得鬀度，受持沙彌戒。五年習熟，進比邱戒。七年習熟，進菩薩戒。其不得受戒出家而與法會者，曰清信男、清信女。凡出家二眾，冬夏入蘭若講學，春秋歸家養父母，故僧家序齒稱夏臘，不稱年。在家四眾，亦冬夏入蘭若聽講，思欲則歸，欲飽還來，皆聽之。此佛在世時也。迨滅度後遺制，凡受戒，每壇三人，過則法師得濫法罪。出家必鬀除鬚髮者，猶吾師儒，章服必異於眾，又重為之防，不使兩混也。合前後觀之，其圓通方便若彼，鄭重謹嚴若此。曩有客問余曰：使佛教盛行，人類當絕，柰何？余曰：賴有卿輩在，否則當時被教各國人民，旱無孑遺，安能流入東夏？其人不悅。余曰：子不讀論、孟乎？樊遲學稼，夫子答以好禮義信，焉用稼？孟子闢許行，而言大人勞心，小人勞力。使當時孔、孟之教盛行，人人皆欲不稼而好禮義信，不勞力而學為大人，應亦孔、孟所深許而不能禁也。子將不慮其復變為茹毛飲血之世乎？其人失笑而退。

或言：自古高僧，類皆絕異於眾，可畏不可近。是以先儒見歸宗禪師遺像雄偉，歎為狀貌如此，必其資性能為賊禍於天下，如操、莽之流。余笑曰：子誤矣！此先儒讚佛語，子以為毀乎？夫操、莽皆以文學見重於當時，其初固吾黨人也。今云歸宗之資性，即操、莽之流，可知操、莽之資性，亦歸宗之流矣。以本歸宗之流，濟之以文學，而卒成操、莽；以本操、莽之流，納之於叢林，而遂變歸宗。佛教之入中國，害乎？利乎？問者笑謝去。

心性之學，莫精邃於佛書。宋儒千言萬語，或錄全文，或括大旨，皆本於此。其大綱領之顯著者，如事理對舉(惟楊子有說事者莫詳於書，說理者莫辨於春秋，二語亦是分說)，無為善惡對舉，心要內外兩忘，心有全體大用，及體用一原，顯微無間(此程子所謂必不得已而說出者)。諸說皆唐代諸禪師經疏語錄中首發者。蓋時至理彰，入而俱化，不自覺知，必謂陰用而陽拒之，亦過也。其毀之者，無極太極，陰陽五行

之成見，牢不可拔。不知六經語孟言心性處，原不如此也。(或難云，至理愈闡愈精，六經語孟，辭意簡質，本無如許高妙之談，安得以其原本佛書者為是，原本太極圖者為非。答曰，此理易曉。譬如作時文，以心性為題，由淺入深，逐層疏剔，不假安排。道理完密者，自是正宗文字。而經旨亦合別立柱意，或創新解，或專一經，縱說得盛水不漏，終是強題。就我偏鋒文字，與經旨微隔一絲矣。)

類聚六經、語、孟及西漢以前諸子百家言心性者為第一編，東京而下迄於隋初諸子百家言心性者為第二編，唐代諸儒及宋五子前言心性者為第三編，宋五子以下迄於　國朝諸大老言心性者并其為學宗旨為第四編。諸儒或贊歎佛書，或拈弄機鋒，及與高僧往來贈答詩文，皆附編末。第一編可以觀吾儒言心性之本旨，第二、第三編可以觀其漸入佛理，第四編則儒佛之異同原委，燦若列眉，時代前後，彰彰可攷，自不容以筆舌空爭矣。

類聚闢佛之說，若史傳所論，及詔令奏議，私家著述等，唐以前為第一編，其崇佛者為第二編，唐以後迄於　國朝(其人生存者不錄)為第三編，其崇佛者為第四編。四編中凡僧俗辨正，及講學家彼此互諍者，隨條附入。如此則一時之風尚，兩家得失之淺深，及其用心之公私厚薄，均可於言語氣象閒得之。四編之前，恭錄　本朝列聖闡揚佛理，護持正法諸詔旨詩文(從無闢佛者)，及當時諸僧奏對機緣，編定入藏，或見於諸大老文集者為卷首。以見　本朝家法，儒佛並重，聖人作用，道合時中，所以為子孫黎民計者，至深且遠。普天率土，千萬億年，長承幬覆，於此而猶生疑謗，辜負深恩，井蛙小天，何足以辨哉！

昌黎與大顛三書，顯然緇徒偽託。東坡篤好佛乘而不信三書，紫陽闢佛之力遠過昌黎，而偏以三書為真，且著為論說以證實之，竊所未喻。周子大賢曾與東林、佛印諸禪師往還論道，亦誠有之，不必諱。彼徒遂稱太極圖為東林口訣，誣罔孰甚！夫周子太極圖得於穆脩，脩得於种放，放得於陳摶，胡五峰言之詳審。彼徒既倡為陳摶得於麻衣，麻衣得於壽涯，壽涯得於國一之說，以為東林秘授之證，而朱子又并諱其源流，直云周子之學莫知其師傳之所自，亦所未喻。蓋自儒、佛兩家鬬諍不已，彼徒往往援引名公，列入宗派以自固，最為無識可醜。吾儒分別觀之，宜取諸家燈史所載諸名公之與高僧往還者，詳攷事蹟，萃為一編，各著所出。其生平奉佛見於他書，而無論說可入前數編者，依時代先後，并入此編。若韓子之詢佛法，大顛叩齒三下，周子之問易理，東林勸倡道學之類，隨條辨正之。蓋賢者學佛固多，而不肖者亦不少，不必以此為賢者諱，亦不當以此為不肖寬。前如張無盡之傾險，後如李卓吾之狂悖，並稱宗教兼通，真是法門之玷。佛法難做人情，此編足為龜鑑焉。

以佛理入儒書，蓋始於魏晉間。今易論語註疏，及皇侃義疏可證。此亦所謂入而俱化，不自覺知。苟足發明，雖聖人復起，亦不責

也。(佛書能所二字，猶之儒書動靜字，最為簡明。以詮易理，自然要言不煩。必謂原本乾，始能以美利利天下。不言所利，亦是強辨。若朱子釋書，能覺為道心，所覺為人心，亦可謂之原本易文言乎。)若李長者華嚴合論，處處以八卦五行方位牽配，則直有意藉此欹動儒者。不特齊文定旨，墮語滲漏矣。夫儒佛兩家，離之固不成二，合之亦正非一。明教嵩禪師，稱其可以心通，難以迹較，洵為知言。若從文字上牽引附會，縱能密合，亦是借重他家，無益有損。憨山之註莊子內篇，蕅益之釋周易及四子書，用心良苦。而不知儒者早有讀華嚴八十卷，不如讀艮卦一爻之誚。此風沿流到今，動稱三教同源，著為邪說。惑世誣民，釀成亂本。搜剔病根，畢竟是急於求信之一念，走作至此。故不得不痛辨之。頗望後賢，永為炯戒。

三教之稱，蓋創自北魏道士寇謙之，故文中子亦有此二字。不知道不成教，所祖之老子，不過九流之一，漢書藝文志彰彰可攷。生平著述，祇有道德經五千言，不但與後世道士虛誕之說全然風馬牛，且與莊列亦大相逕庭。世俗所行常清靜經，是唐時學禪者偽託，文理字句，全不類春秋時語，極易辨別。至靈寶等經，皆是寇謙之、鮑靜、林靈素輩先後偽造，全竊佛書之粗淺者，甚至套襲句調，昔人早痛辦之。其源流之雜湊不一，方維甸先生抱朴子序攷論最詳(并附錄於後)。尤可笑者，佛家諸呪，其字多著口旁。緣華書無其字，祇能以數字合音代之。著口旁者，須讀作彈舌音之標記，猶儒書之發音加圈耳，并非其字有圈也。乃道士偽造呪字，亦多口旁。試問老子與所稱元始天尊者，外國人乎？張天師一派，本非道家，乃周時巫祝之遺法，能交鬼神。秦漢之際失傳，後為黃巾賊張角兄弟所得。張道陵即張角之後裔，其交鬼神之道，還是古法。後人不知恪守，見世俗道士偽派盛行，又互相比附。如[竺-二+虧][竺-二+(齒*其)][竺-二+齪][竺-二+(齒*定)]四字，係明嘉靖間妖道所造，今天師府亦用以為正法，真堪絕倒。

方維甸抱朴子序

道家宗旨，清淨沖虛而已。其弊或流為權謀，或流為放誕，無所謂金丹仙藥、黃白元素、吐納導引、禁呪符籙之術也。秦漢方士，絕不附會老子，即依託黃帝，亦非道家之說。漢書藝文志以黃帝諸篇分屬道家神仙，蓋本七略，七略又本於別錄。劉子政固誦習鴻寶，篤信神仙者，而典校秘書，仍別方技於諸子之外，不相殽也。東漢之季，桓帝好神仙，祠老子。張陵之子衡，使人為祭酒，主以老子五千文都習。神仙之附會道家，實昉於此。抱朴子內篇，古之神仙家言也。雖自以內篇屬之道家，然所舉仙經神符，多至二百八十二種，絕無道家諸子。且謂老子泛論較略，莊

子文子關尹喜之徒，祖述黃老，永無至言，去神仙千億里。尋其旨趣，與道家判然不同。又後世學仙者，奉魏伯陽為正宗，是書偶及伯陽內篇之名，並無一語稱述，惟神仙傳中言參同契假爻象以說作丹之意而已。是稚川之學，匪特與道家異，併與後世神仙家無幾微之合。余嘗謂漢之仙術，元與黃、老分途。魏、晉之世，元言日盛，經術多岐，道家自詭於儒，神仙遂溷於道。然第假借其名，不易其實也。迨及宋、元，乃緣參同爐火而言內丹，鍊養陰陽，混合元氣，斥服食胎息為小道，金石符呪為旁門，黃白元素為邪術，惟以性命交修為谷神不死、羽化登真之訣。其說旁涉禪宗，兼附易理，襲微重妙，且欲併儒、釋而一之。自是而漢、晉相傳神仙之說，盡變無餘，名實交溷矣。然則葛氏之書，墨守師傳，不矜妙悟，譬之儒者說經，其神仙家之漢學乎？孫伯淵漕司篤好古義，兼綜九流，以明抱朴子及天一閣鈔本錯亂脫誤，手自校讎。復屬余與顧澗蘋各以家藏諸本，參證他書，覆校數過，伯淵敘錄篇目，將以刊行。余因舉神仙與道家者流古今分合之故，論次為序，覽者或有攷焉。

凡教必有化被一方不變之儀式，其所以能如此者，前篇論之，所謂空有二邊，互形互顯，人心物理皆同，必不能廢。儒佛兩家，本斯立教，故能獨立。空有之外，無第三件可說，故道不成教。試問道家化被何方？其全藏經文，雜出不一，任意更改，定制安在？世俗不察，以誤傳誤。向見日本人所編內外一覽，詳攷五大洲中各國之教，其中國下註云：儒教、佛教。嗟乎！堂堂中國，千餘年來，莫能決擇，轉為海外小邦，冷眼窺破，可歎可愧！

佛教以發菩提心為初步，涅槃為究竟。涅槃者，不生不滅之謂。不生不滅者，本自無生，今亦不滅也。故又借以為死之稱。正所以證明常住真心，死亦不滅也。子張云，君子曰終，小人曰死。吾今日其庶幾乎。子貢曰，大哉死乎。君子息焉，小人休焉。可見常住真心不滅之說。(儒家謂之道心。)孔門亦然。(諸侯曰薨，大夫曰卒，士曰不祿。德必稱位，故皆不斥言死。庶人則言死矣。)死者，人之所必不免。佛滅度時，頭痛背痛，右脇而臥，經有明文。世人徒見幻身之委化，不見神明之常留。千言萬語，莫能開悟。所以諸大弟子，往往臨終示現瑞相。而中國諸禪師，亦每坐脫立亡。以顯此常住不滅之說，實有憑據。利之所在，弊即隨生。後人專在此處著眼。甚至垂危之際，旁人強扶之坐，盤屈其膝，以顯異惑眾。不知坐脫立亡，外道邪定者亦能之。是以佛門不貴石霜禪師。早有坐脫立亡即不無，先師意未夢見在之呵。夫此際尚欲作意擺佈，更何事非作意擺佈哉。去道之遠，何啻萬里。吾孔子夢奠之讖，記者明言寢疾。曾子易簀之際，亦稱反席未安。後儒乃多以端坐而逝為美談。蓋即此可見平日之定力，非杜撰禪和，作意擺佈之比焉。

如來為一大事因緣，出現於世。一大事因緣者，死生是也。生必有死，常事常理。何為大事？蓋生者欲之極，死者惡之極，蠢蠢凡愚，莫不皆然。故孟子云：所欲有甚於生者，所惡有甚於死者，人皆有之，賢者能弗喪耳。充此欲惡之極，可以無所不至，理喻勢禁，二者俱窮。然雖欲之極，而生終不可以苟得，雖惡之極，而死終不可以苟免，亦萬億愚賤之所莫能柰何也。至於莫能奈何，而欲惡之心終不死，然後常住真心，本無生滅之理，可以方便開示。有本無生滅之理，以順其欲惡，然後可以閉塞惡門，開通善道。如來所謂張大教網，入生死海，漉人天魚，置涅槃岸者，手眼全在此際。故曰：一大事因緣。又曰：觀眾生機熟，示現受生。世人著眼大事二字，忽略因緣二字，遂以死生事大，無常迅速語意，依稀解會，則是專為一己生死，何所謂眾生機熟哉？

今人多言儒家但有入世法，佛家兼有出世法。古來若僧若俗，通曉佛理者，亦不免作此語。不惟鄙淺，且多誤人。茲詳辨之，惟入世法，無出世法。無量壽經，反覆開示二千餘言，不出三綱五常，而總結以度世上天泥洹之道，其證一。遺教經，佛臨涅槃，略說法要二千餘言，首以淨戒，終以四諦，而總結之以當勤精進，早求解脫，其證二。金剛經，以無我人眾生壽者，修一切善法，即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其證三。法華經，治世語言，資生產業，皆與實相不相違背，其證四。諸如此類，不勝枚舉。可知出世法，即在入世法中，換名不換體緣。但就常住法身言之，則本未嘗入，何所謂出。兼就一期報身言之，則始終不能離世，又安能出世哉。侍者問鳥窩禪師，如何是佛法大意。師拈起布毛吹之。白香山問佛法，師答曰，諸惡莫作，眾善奉行。有人問師，前答怎地奇特，後答三歲孩兒都說得。師云，三歲孩兒說得，八十老人行不得。可知不能入世者，必不能出世。其所謂出，高則不過二乘，下則竟是邪魔，畢竟不出三界，正我佛所深呵也。

佛法平等者，乃物物本來平等，今令各還本位，故稱佛法平等。譬如色有妍媸，不到眼則已，到則普見。聲有清濁，不入耳則已，入則普聞。此即眼耳之本來平等處，並非不可揀擇，實是不能揀擇。乍見聞時，自然妍還他妍，媸還他媸，清還他清，濁還他濁。此即物物之本來平等處，並非不可安排，實在無從安排。人惟從不能揀擇，無可安排中工夫，打成一片，親切證到是箇甚麼佛法，盡在是矣。不得將儒家廓然而大公，物來而順應，依稀解會。近來一種邪魔，誤解此二語，又誤解金剛經是法平等，無有高下二語。男女混雜，則曰平等無男女相。善惡不分，則曰平等無善惡相。世法敗壞至此，佛法從何建立。安得大權菩薩，現宰官身，起而正之。

達摩答異見王問性云：在眼曰見，在耳曰聞，在鼻齅香，在口談論，在手執捉，在足運奔。徧現俱賅沙界，收攝在一微塵。識者知

是佛性，不識喚作精魂。此數語，宋儒誤解，以為與告子以知覺運動為性同病，正孟子所呵。不知見聞等六者，原是知覺運動，其每句安一在字，是何物耶？明道先生云：會得時，自活潑潑地；不會得，只是弄精魂。斯不誤矣。近來宗徒，逢人問著，便擎拳豎掌，說相似禪。余嘗問：如何是徧現俱賅沙界？便舉手指眼前。又問：如何是收攝在一微塵？便默坐良久。余曰：正好錯會。假饒不錯，也只是達磨底，大德分上如何？其人罔措，反詰余曰：不辭道破，恐道了又只是我底，與大德分上仍沒交涉。固詰不已，曰：但道適來錯在何處？余曰：適來原不錯，只消倒過來。其人有省。余後舉似許靈虛，靈虛亦首肯。余兩人都不會禪，痛宗門之埽地，并此不解，因記其說於此，俟諸方明眼檢點。

達磨在西竺為二十八祖，在東土為初祖。受二十七初祖般若多羅尊者之傳，發明心要。先在本國降化六宗，一有相宗，二無相宗，三定慧宗，四戒行宗，五無得宗，六寂靜宗。後至中國，見梁武帝機緣不合，退入嵩山少室，面壁枯坐九年，罕與人接。蓋為當時義學家，執著文字，講得口水漉漉地，故以枯坐不語痛埽之。據此可見達磨早證聖道，故能降化六宗，並非到中國後，方學坐禪也。世人誤解，謂是九年枯坐，面壁功成，以訛傳訛。外道邪師，因此偽造達磨胎息歌，(如云一息便指，氣氣歸臍，一提便嚥，三家相見云云。此楞嚴十種仙中之邪法，大悖佛教，達磨安得有此。)引誘男女，教他結跏趺坐，海底穴不得著橛，運氣嚥津，種種邪法。試問此類，多在色身上打點，如何可對婦女面談。且莫論從此別生過犯，即其誤信之根利者，功夫逼緊，現諸怪異，為魔所攝。而根鈍者，至於積年呆坐，不食不眠，深山窮谷中，往往有肌體衣服，與土石黏連不分，惟兩眼尚自閃爍者。非鬼非人，不死不活，哀哉哀哉。假饒如此成佛，於已何益，於世何補，西來大法，安能流傳到今。普望明眼作家，逢人開導，世道隆汙，法門興替，關係均不小也。

代眾回向發願疏

淨業弟子沈善登等，同共發心，不為自求世間福報，祇以上年杭州般若庵僧妙然，倡願摩崖大字阿彌陀經，屬付弟子善登書寫。今於本年二月十五日，在江蘇吳縣聖恩寺，延請住持僧中安，依法結壇，對佛長跽，虔持穢跡金剛呪，敬謹書寫，字字頂禮，並遵造像法式，一一密安梵書[口*紇]哩字種，冀此經法，普放光明，常住不壞。閱三七日寫畢，復如前法，寫楞嚴大勢至菩薩圓通章，留藏本寺。荷蒙慈佑，次第告成，因竭愚忱，依教演說淨土法門綱宗，無量壽經綱宗，往生正因定論，五逆謗法不得往生說各一篇，及二教通喻一篇，辨正沿譌等雜說二十五則，綜為報恩論二萬餘言。清稿

先具，餘意未盡，如勸俗醒迷等歌，擬撤壇後續成，以顯正教，翊皇度，息諍辨，破邪外，仰答慈恩萬分之一。自發筆日始，弟子胡雅澄，張敬，朱謙，張德培等，隨同念佛，寺僧中安，亦隨喜助念，共歷五十三晝夜，無間無襍，於今四月初八日，佛誕良辰，一切圓滿，剖瀝微忱，願垂聽許。伏念大法東流，垂二千載，歷代崇奉，無踰本朝，列聖宏揚，佐成上理。蓋惟聖知聖，導俗無方，以心合心，同民出治，本見仁而見知，為與知而與能，默寓勸懲，曲談因果，順幽明之一理，開折攝之二門，斯欲惡之與同，自觀聽而不惑。近自數十年來，中外多故，民病財殫。治世資生，上下交瘁。至教因茲譌替，魔說日以喧豗。往歲兵灾，較然覆轍。曾瘡痍之甫起，昧萌蘖之有由。凡我同倫，鮮克遠覽。或因噎而廢食，甚吹毛以索瘢。執一家門戶之私言，忘列聖提撕之深意。龍藏未窺隻字，狐疑已溢千端。遂令學語淺夫，效尤苦諍。邪見外道，抵隙生心。樹黨售較，誣民惑世。法門既壞，名教亦虧。弟子等半解一知，口眾我寡。挽回路絕，呼籲天高。惟同體之大悲，或積誠而冥感。既幸宿霑法乳，薄植信心。忍坐視其淪胥，負含靈之同具。雖復障深慧淺，業重福輕。自度未能，敢云普濟。而力不自量，心不自安。願以五十三晝夜中，書寫持誦，毫末善根，代為回向。所冀他方此界，男眾女流，盡其畢生所積疑謗。或囿於方俗，或溺於見聞。或借此以稱能，或無知而誤會。如是等眾，下逮愚氓。或輕聽邪師，曾立惡誓。或被牽魔侶，誤入岐途。或中悔而已遲，或護前而不覺。種種緣業，種種罪愆。若重若輕，若故若誤。若覆若露，若憶若忘。仗佛威神，普與懺悔。願從今日，窮盡未來。一切異見眾生，早萌信種。一切執迷魔外，悉化正因。同入願門，同歸覺路。同扶聖化，同作良民。弟子等今生多生，宛愆業障。承斯善利，亦悉消除。盡此報身，同生安養。仍回濁世，廣度眾生。統祈三寶證明，哀憫攝受。謹疏上聞。
光緒四年四月初八日。

寫經記

聖清光緒三年丁丑，般若庵僧妙然，募刻此經。明年戊寅二月，佛涅槃日，桐鄉沈善登，結壇吳縣聖恩寺，對佛長跽，頂禮書寫。筆墨到處，以穢跡金剛呪攝持之。并仿造像法式，字字安●([口*紇]里伊斯四合音)字種，閱三七日寫成。復寫楞嚴大勢至圓通章，表法門所自始，留本寺別勒石。既畢，略述淨土大旨，汎及儒佛異同，為報恩論，以顯正教，翊聖化，息諍辨，破邪外。餘二萬言，海鹽胡雅澄，張敬，張德培，海甯朱謙，同會念佛，輪轉五十三晝夜不絕聲。住持僧中安，隨喜助念，至四月佛降生日，一切圓滿。其檀

施，為錢唐許息庵樾身，並與中安，及餘姚錢步高為外護。壇內給事，則甘泉強慶恩，臨朐譚心成，例得并書。閣筆謹記。
報恩論卷正上

醒迷歌(五十章。〇寫經壇中原作十四章，與勸俗歌同例，雜以里諺，使上中下根皆易曉了，原不敢瀆搢紳先生也。越今二十年，憫時局之阽危，民心之乖離日甚，因取舊稿稍稍潤色之，併省為十章，而增四十章於前，以諷當路諸君子，庶幾悔禍，勿復執腐儒門戶之見，為外道淵叢之毆。衰病餘生，見聞淺陋，倘並世不乏有心人，欲求其語趣，別有經正民興說，詳在卷附，雖必為講學家所詬病，亦不遑自恤焉。)

佛教與儒教，可以心理通。言說皆應跡，萬萬難強同。門內巧推附，門外醜抵攻。何不將此心，普入眾生中。(一)
遷殷動浮言，先人作災福。尋師視三軍，亦云夢與卜。人心有鬼神，馭世微權託。即此是教原，一大事機熟。(二)
死生有其說，鬼神有情狀。合之以教民，厚本而尊上。一氣論屈伸，喪祭等誣妄。死則還太虛，天民真逸蕩。(三)
授田復還田，孅悉到餘夫。民無甚貧富，後世能也無。相形豈不羨，畏死忍須臾。來生仗佛力，此情其念諸。(四)
小學徧國中，大學羅俊選。王子齒庶人，性善無貴賤。此意一以亡，入夢金人現。咄哉本論篇，道得祇一半。(五)
昌黎不知佛，儒術見根本。原道良相心，蒼生要安穩。野狐腥穢涎，殷鑒況滋近。不同門戶私，爭勝弄唇吻。(六)
陳時觀民風，納賈觀好惡。四教亦非他，當代之掌故。榮古而陋今，乃詫用行誤。從此[厶/亠/虫][厶/亠/虫]氓，永斷入頭路(七)。
虞廷授受語，仲尼祖述焉，明稱亦以命，何處益三言？偽書巧回互，突出拈花前，從茲孔教外，別有心法傳。(八)
華嚴四法界，理事雙圓融。體微用則顯，不二台觀宗。子思述祖德，乃似他家風。三身性道教，枕秘將毋同。(九)
輶軒不采詩，詩亡春秋作，是是而非非，凡以同惡欲。五孝立大本，天性無不足，中庸擬華嚴，兩經束高閣。(十)
大學明政本，修治有次第。物來心有知，著力在誠意。推之好惡同，始能畏民志。如何道闕譌，支離乖大義。(十一)
三吳庶富教，讓王開其先。聖人稱至德，難弟但中權。同逃不同讚，倘出莊列篇。文身且斷髮，抹殺三千年。(十二)
纔窺少分禪，舉出大頭語，十年讀其書，弗覺吁可怪。淨宗道平常，又怕齒牙掛，知他何心行？應示孔子戒。(十三)
纔將佛字提，元辯渺河漢，離句絕百非，怕落斷常見。譬諸吾道傳，開口說一貫，手無一文錢，何處用錢串？(十四)

即論一貫傳，歸結民生重。參乎說哀矜，賜也歎綏動。譔集多苦心，兩語揭真種。可憐七百年，空談禪儱侗。(十五)
空談窺聖人，大似霧中坐。不見微子篇，明白兩言我。曰惟斯人徒，曰無可不可。推高而鑿深，禍烈祖龍火(十六)。
空談道統傳，無乃語顛倒。不見堯曰篇，從政有心要。尊美首因民，屏惡先不教。四海倘困窮，何畏儼然貌。(十七)
禍福由自召，有時顛倒施，不答南宮問，知其所不知。昨夜又明日，正繫今日思，誦言而忘味，三生真我欺。(十八)
三生固茫然，往生有誰見。借問有生來，可識厥初面。匆匆數十年，一瞥隙中電。平心放下看，無量光壽現。(十九)
孔子去文王，五百有餘載，黮黑頎而長，琴罷宛然在。現量難為言，拈向指弦外，且道觀佛門，何故便驚怪？(二十)
聲音道最微，恍惚中有像。八變地示出，六變天神降。真言三密宗，先梵一音暢。同是譜宮商，何泥文字相(二十一)。
五胡雲擾時，性命爭呼吸大悲乘願輪，異地並來集棲止視遠安，去殺賴澄什洵知出世心，總為度生急(二十二)。
歷代護法君，往往在開國，藉以維人心，正史多諱飾。性道駕空談，興衰昧實跡，溫公真我師，斯言不可易。(二十三)
世祖建皇壇，開國法輪轉。勸善頒要言，佛語選平淺。語淺入人深，樂與民同善。一舉國本安，百世廟謨遠。(二十四)
列聖承家法，儒佛道並隆。元旦祭堂子，典禮天壇崇。護持關至計，出治民心同。以平欲惡憾，以濟刑賞窮。(二十五)
小民信因果，正是向善機，士夫鄙勿道，反更斥其非。魔民乘此隙，引入岐中岐，邪正不復辯，厥咎將安歸？(二十六)
川楚用兵前，疑謗法門少。官紳多護持，小民看樣好。上下情既通，魔說露形早。硃批諭旨中，成案可稽攷。(二十七)
川楚用兵後，粉飾稱太平。諱邪為齋匪，鉅變至林清。因咽而廢食，疑謗益橫生。前車不知鑒，粵寇亂遂成(二十八)。
驅僧括寺田，祖宗有明禁，詔編會典中，永遠著為令。如何置罔聞？違制絕窮命，一罪百抄封，此例誰家定？(二十九)
西人富強本，護教順民心，民心所信向，不論其淺深。今我患貧弱，病本須推尋，大醫王出世，頂門先下鍼。(三十)
醫王莫遠求，法會當今集，狂禪及迂儒，勸戒恩周洽。硃批手親編，切用成方恰，庶幾勿愆忘，遵守先皇法。(三十一)
右三十一章，為疑謗者說(此與下九章皆新增)。
儒教莫講求，佛教更何有？西學人人談，何者為綱紐？民心日散離，利器付誰手？廿年練水師，可忍一回首(三十二)？
西方勝天堂，娑婆有地獄。充盡苦樂情，萬化入爐橐。無遮折攝門，鬬諍恣蠻觸。善導因所明，乃讓泰西獨。(三十三)

美國阿爾君，提倡佛正教。風動徧四洲，合建新旗號。專電四百所，日發令知報。斯真菩薩心，乘願再來到。(三十四)
賢哉各國王，從民所欲惡，初禁旋即開，不忘佛囑付。戒壇新戒多，官長親送護，鄰善民之望，敢告我當路。(三十五)
英國李君言，教必明生死。因緣起信論，勸進彼多士。此亦乘願來，開闡真如理。可知公是非，終古不能毀。(三十六)
西人開哲學，各教加品題。無緣而平等，惟佛大慈悲。餘教莫能外，公論千古垂。弭兵消劫運，先兆其庶幾。(三十七)
眾行星繞日，日行繞恒星，恒星亦有繞，終古常不停。常動故常靜，即此一念靈，莫謂無淨土，覺體包萬形。(三十八)
摩醯首羅天，常為諸天主，請佛轉法輪，同脫五衰苦。西教殆相沿，數典而忘祖，從今倘晤明，五洲一佛土。(三十九)
儒佛兩大教，中國人心同。儒教賢智獨，佛教愚賤通。失之為顓獺，得之即淵叢。我歌當誰聽，付之天下公。(四十)

右九章兼為外國人說。

我讀全藏文，八千五百卷。無非說眾生，佛性本來善。本善而皆修，佛道原不遠。奈何末法中，卻受魔說轉。(四十一)
魔說卅餘種，一樣敬三寶。各自有祖師，各自稱正道。各自立名目，暗號瞞人巧。不佛亦不仙，多道秘傳好。(四十二)
豈知佛正教，如日當中天。處處多照見，那有秘密傳。人人多有分，那用出銀錢。何不依佛說，了此魔障纏。(四十三)
佛說十種仙，三災終不免。惟有佛淨土，天人常充滿。純陽與紫陽，仙籍最名顯。尚且樂皈依，況在道根淺。(四十四)
佛說淨土教，包括盡無餘。十方大菩薩，普賢與文殊。馬鳴龍樹等，一切聖賢徒。尚且求往生，況在凡夫愚。(四十五)
又說彌勒佛，歷劫苦修行。不聞無量壽，終不斷死生。可知三世佛，多由念佛成。彌勒尚稱重，眾生豈可輕。(四十六)
佛說當來世，一切經滅後，大悲願力持，獨留無量壽。稱名求往生，有願必成就，舍此而不求，諸佛不能拯(四十七)。
如是佛正說，供奉在　內廷，　萬善殿常諷，無量壽佛經。維皇誠感格，福國佑生靈，維皇宏護意，我儕當敬聽。(四十八)
宏護恩已深，更使魔歸化髮逆甫蕩平，減賦詔隨下國恩佛恩深，難報敢言謝安分念彌陀，肝膽共傾瀉(四十九)。
如何念彌陀？彌陀正相望。釋迦久涅槃，彌勒未下降。賴有此法門，現在作倚杖。請看摩崖經，相勸歌更唱。(五十)

右十章為歧誤者說。

勸俗歌(五十章)

佛法無量門，總門歸淨土，釋迦為本師，彌陀為教主。稱讚六方同，攝受三根普，所以一聲佛，獨留萬萬古。(一)
淨土今何在？今現在西方，西方原不遠，來路爾自忘。爾忘勸爾記，彌陀大願王，歷劫有宏誓，導爾還故鄉。(二)
右二章，淨土總綱。
法華經中言：大通智勝佛，發心出家時，捐去國王職，王子十六人，同修佛功德。第九即彌陀成就極樂國(三)。
悲華經中言：無諍念輪王，見佛發大心，莊嚴淨道場，親蒙佛授記，作佛在西方。輪王即彌陀，國名安樂邦(四)。
出生菩薩經：輪王名持火，太子勝功德，童年信因果，棄俗作沙門，勤修不退惰，太子即彌陀，修成識故我(五)。
又說光明王，太子年十六，聞說陀羅尼，七萬世修福。皈依舍利弗，精進不睡宿，太子即彌陀，歷劫因果熟(六)。
方等總持經，無垢燄如來。當其說法時，僧眾繞蓮臺。一僧號淨名，通經萬法該。淨名即彌陀，蓮華結聖胎。(七)
賢劫經中說，雲雷佛化導，爾時有王子，名為淨福報。供養諸如來，宏揚佛經奧，淨福即彌陀，多生修得到。(八)
過去世無量，精進佛陀耶，力宏法化日，國王名德花。聞法證三昧，修道而出家，德花即彌陀，賢劫說無差(九)。
彼經又宣說，佛號金龍光。時有一法師，寶音震十方。力宏佛經教，苦海作慈航。法師即彌陀，樂土在西方。(十)
無量法門經，國王名勝威，供養師子佛，尊重而皈依。常修禪定行，念佛絕百非，勝威即彌陀，光明萬古輝。(十一)
成利惠如來，寶積經中記：爾時有國王，皈佛名燄意，與太子同修，珍寶多捐棄。燄意是彌陀，釋迦即王嗣。(十二)
智印經中說，然燈佛以前，有佛號月髻，度眾生無邊。時有惠起王，修善種福田，成佛即彌陀，惠起證夙緣。(十三)
賴叱和羅經，有德光太子，王名額真無，天親樂依止，不起五欲貪，同得如來髓。太子即釋迦國王彌陀是。(十四)
法炬陀羅尼，山上佛滅時。菩薩號明相，建塔如須彌。塔中供舍利，永作天人師。明相即彌陀，密部勸受持。(十五)
謗佛經曾說，國王名月得，供養辯積師，獲陀羅尼力。竭誠七日中，成就多福德，月得王非他，即今彌陀佛。(十六)
耆年號首達，釋迦夙世因。維先年少者，教化六萬人。首達謗維先，地獄受沈淪。維先即彌陀。佛說生經云(十七)：
觀佛三昧經：有四僧同住，不得見空王，煩惱覆心故，諸天令念佛，四僧皆得度，前生阿彌陀，當其第三數。(十八)
鼓音王經說：彌陀眷屬全，父號月上王，母名殊勝顏，太子號月明，弟子集羣賢，永離胞胎穢，同生七寶蓮(十九)。

如上諸經文，釋迦金口授，乃知阿彌陀，萬德莊嚴就。無央數劫來，聖果證無漏，故號無量光，又名無量壽(二十)。

右十八章眾經說彌陀夙因。

即此無量光，眾生障耳目。即此無量壽，眾生局軀殼。諸佛觀眾生，誰餘誰不足。不修生娑婆，修之生極樂。(二十一)

因之佛又說，無量壽專經，專談阿彌陀，成佛之一生。本居國王位，出家慕修行，其名曰法藏，古佛為證明。(二十二)

古佛號為誰？世自在王是。法藏見佛時，心生大歡喜，頓發六八願，願願度生死，皆順眾生心，滿願而後已。(二十三)

眾生心欲壽，淨土壽命長。眾生心欲富，淨土七寶莊。眾生欲清淨，託質蓮華房。眾生欲尊貴，妙相金輪王(二十四)。

天膳及天衣，天華并天樂，園池鳴仙禽，快心悅耳目。同會上善人，團圞多眷屬，經法到處聞，神通自在足。(二十五)

右五章，大本說彌陀本願。

如是大願王，盡滿眾生願，眾生願往生，稱名可操券。因復說小本，發願三番勸，更為說觀經，勸信令親見(二十六)。

乃知極樂國，不同幻化城。彌陀修歷劫，眾生修一生。譬如祖父業，子孫享現成。善感而善應，祇在一念誠。(二十七)

念誠亦非難，難在牢牢記。一聲阿彌陀，管束身口意。善則與佛同，惡則與佛異。善惡心自知，此是真實際。(二十八)

是故念彌陀，先當孝雙親，雙親即活佛，供養及生存。親喜佛亦喜，親瞋佛亦瞋，經中言孝養，往生植正因。(二十九)

是故念彌陀，皆當敬君長。及時完錢糧，莫存推諉想。國豐民自安，大本經中講。粒米見至心，當作佛供養。(三十)

是故念彌陀，在家勝出家，眾生尚普度，何況妻子耶？妻是蓮花葉，子是蓮花芽，隨緣消宿業，依經自無差。(三十一)

是故念彌陀，弟兄要和睦，本是同根生，同在佛心腹。俗眼同路人，佛眼同骨肉，依經勿欺侵，同向蓮胎託。(三十二)

是故念彌陀，親友莫拋疎，有緣幸相識，緩急當招呼。牡丹花雖好，全仗綠葉扶，依經戒欺誑，即此是工夫。(三十三)

是故念彌陀，無須諱生死，怕死求長生，邪魔從此起。為善更念佛，念念常歡喜，臨終決定來，華臺迎接你。(三十四)

是故念彌陀，錢財莫貪多，便宜在自己，喫虧即在他。平心安分過，勤儉補蹉跎，厚己而爭利，大本經中訶。(三十五)

是故念彌陀，不礙家務紛。念佛愈純熟，作務愈精勤。游蕩敗家子，訶斥在經文。佛法通世法，本來無可分。(三十六)

是故念彌陀，老實為第一。唆訟搬是非，不但傷陰騭。一字入公門，九牛拔不出。王法當畏懼，大本經中述。(三十七)

是故念彌陀，有過即當改，明知而過犯，加倍沈苦海。五惡五痛燒，依經常懺悔，懺悔求往生，佛垂金臂待。(三十八)
是故念彌陀，在家律弗深。戒殺食五淨，戒盜戒邪淫，酗酒大妄語，一一戒從今。前迷概勿論，還復清淨心。(三十九)
是故念彌陀，平常勿揑怪。彌陀與眾生，祇說家常話。但除煩惱心，了却輪回債。一生便成佛，還要如何快。(四十)
是故念彌陀，名為易行道，單提一念心，一切皆包掃。根弗論利鈍，數弗計多少，至心十念稱，彌陀誓擔保。(四十一)

右十六章，決正念佛法門。

是故念彌陀，妙有即真空。雕塑及彩畫，皆與法身同。佛既無不在，豈獨離像中。癡人怕著相，反落空魔宮。(四十二)
是故念彌陀，即是無上禪，大集經中說，誰敢道不然？散心同一心，至頓且至圓，塵勞無障礙，淤泥出青蓮。(四十三)
是故念彌陀，即是多善根，即為多福德，古本有明文。臨終佛來接，慈悲加佑恩，令心不散亂，往生隨至尊。(四十四)
是故念彌陀，即入大願門，譬如願則嚏。俗語詩亦云：我願應佛願，願願相注存，時至覿面現，生佛本同根。(四十五)
是故念彌陀，即是彌陀靈。彌陀本願說，十方知我名。今此願已應，豈不願願成。一應自百應，求生決定生。(四十六)
云何求生者，但執持名號。三身十界通，萬德一聲召。譬如遙喚人，全體心心照。易知而易行，聲到心自到。(四十七)
云何決定生，全仗佛功德。如寒定須依，如飢定須食。非關喫著能，米漲綿溫力。莫執心性談，心性但理即。(四十八)
理即說惟心，惟心量無邊。理即說自性，自性萬德全。非謂無佛土，豁達墮狂禪。心佛生平等，真實常通圓。(四十九)
圓常通真實，真實斯元妙，說法[廿*廿]九年，於此握樞要。出世達心源，入世扶王教，所以能獨留，普為當來告。(五十)

右九章，結歎念佛功德。

往生公據述意

昔人謂淨土法門，於在家尤為切要旨。深哉斯言，於無量壽經徵之矣。經言：三輩往生，皆以發菩提心、一向專念為正行，修諸功德、萬行回向為助行。其所謂修，不外有為事相，且廣談世諦，歸重人倫日用，前後反覆至二千餘言，直令行者即世間法成出世法。何則？本以一念流動，現諸有為迹象，還以一念回向，發願攝歸本際，則全體大用，觸境圓彰，不墮偏小，是真就路還家，至極直捷，普收羣機而無外者也。故自東林蓮社開先至今，綿歷千五百餘載，搢縉士大夫，下至傭奴販婦、屠沽雜流，躡跡往生於劉、張、

宗、雷諸賢之後者，代不乏人。　本朝名臣若張蘭渚，宿將若金光前，通儒耆德若周安士、彭二林諸先生，類皆不捨塵勞，脫然西邁，事蹟尤著。而我世宗憲皇帝以天縱神聖，激揚宗乘，御選語錄，亦深契雲棲，列聖奎章，咸贊極樂。至會典垂法萬世，且奉斯經為　中正殿僧徒日課定制，而歲時　大內諸佛事亦多用之。葢三古以降，帝王導俗之微權，盡未來際眾生成佛之慧命，胥於是乎在。慧遠法師所謂適俗固是教源，濟俗亦為要務，良不虛也。比來法運中衰，迂儒狂禪堅固鬬諍，宗教律儀罔弗訛替，魔伺其便，邪說橫行，僅此真俗不二、圓融無礙法門，張皇支撐於其間，亦復若存若亡，不絕如綫。吾儕幸沐聖化，薄植信根，將欲報佛深恩，護世眼目，赤骨擔荷，今正其時。若乃沈空滯寂，高談性天，舍此現前一念平實心地法門，謂為別有，則離經畔道，上負列聖提持之深心，而自招疑謗法門之懼，亦世道之憂。曩歲感憤發願，探本斯經，述報恩論若干篇，以顯正教、翊皇度、息鬬辨、破邪外，都凡二萬餘言，粗舉綱要。香巖、息庵兩君讀而善焉，為之評點流通，屬更備其章條，以貽同志。爰復廣甄教典，辨異統同，演列五門，為日課表。首信願根本門，次正行莊嚴門，次助行回向門，次戒行培護門，次方便憶持門。門若干條，別為詮釋，使上中下根、境緣違順、柔強秉異、廣略好殊，皆得據依以自考驗。因取坡公語，名之曰往生公據，與見聞隨喜共證明焉。勉矣！行人資糧已具，到家消息不離途中，他日一笑歸來，留此數百十番故紙，以當游記，舉似諸方，其不虛此娑婆之行、多生之本願也哉！庚辰春日，善登謹識。

往生公據

往生公據



光緒　年　分淨課單

定加課十念共	百十時	稱跡金剛呪
教厚倫紀	十日	十事	大悲呪	萬千百十遍
長佩王法	十事	準提呪	萬千百十遍
勤治生業	十日	十事	藥師呪	萬千百十遍
定加課佛號共	百十萬千	禮大悲懺	百十部
禮西方三聖	千百十拜	禮藥師佛	千百十拜
禮釋迦本師	千百十拜
禮小淨土懺	百十部
禮四十八願	千百十拜
禮九品往生	千百十拜	戒邪見戒殺	十日	十日
小本經	千百十卷	不具足餘四戒	十日
大本發願章	千百十遍	具足餘四戒	十日
大本經	千百十卷	日齋月齋	十日	十日
中本九品章	千百十遍	遺教經	百十卷
中本經	千百十卷	梵網十重章	百十遍
往生淨土呪	萬千百十遍	梵網經	百十卷
宏法利生	十事	十事
華嚴行願品	千百十遍
法華普門品	千百十遍	爲法方便	日
楞嚴勢至章	千百十遍	護緣方便	日
		隨順方便	日
		調伏方便	日

淨業學人　住

| 光緒年月旬 | 信願根本 | | | | 正行莊嚴 | | | |

助行回向																戒行培護									方便憶持			
華嚴行願品	法華普門品	彌陀勢至章	藥師本願經	往生金剛咒	大悲咒	準提咒	藥師咒	禮大悲懺	禮藥師佛							戒邪見戒殺	具足餘四戒	不具足四戒	日齋月齋	遺教經	梵網十重章	梵網經			爲法方便	隨緣方便	隨願方便	調伏方便
遍	遍	遍	卷	遍	遍	遍	遍	部	拜							日	日	日	日	卷	遍	卷			時	時	時	時
																									日	日	日	日
遍	遍	遍	卷	遍	遍	遍	遍	部	拜							日	日	日	日	卷	遍	卷			時	時	時	時
																									日	日	日	日
遍	遍	遍	卷	遍	遍	遍	遍	部	拜							日	日	日	日	卷	遍	卷			時	時	時	時
																									日	日	日	日
遍	遍	遍	卷	遍	遍	遍	遍	部	拜							日	日	日	日	卷	遍	卷			時	時	時	時
																									日	日	日	日
遍	遍	遍	卷	遍	遍	遍	遍	部	拜							日	日	日	日	卷	遍	卷			時	時	時	時
																									日	日	日	日

往生公據

淨課日單。橫排十日，直立五門，每門略開禮誦等條。行者各量日力，或專或兼，或多或少，隨條記數。如別有所課，則於後列空條下記之。每屆月終，彙集所記，填入月單若干紙，一於佛前焚化發願，求生極樂，一附日單後，餘送諸同願，互相考校，並為焚化發願，同生極樂。滿一年後，次年正月，再集上年逐月所記，填入年單若干紙，如月單例，並加送諸同學各一紙，留為將來往生證驗傳記張本。如是通年日單三十六紙，月單十二紙，年單一紙，共四十九紙(閏月多四紙)，合成一冊，行者留存，隨時自考，臨終焚化。昔東坡居士繪阿彌陀佛像，謂是往生西方公據。今此單日日自記有據，月月佛前證明有據，同學互校有據，年年彙總白佛有據，白眾存驗有據，真可謂大公無私，真憑實據矣。諸欲往生者，不必問臨終感應之如何，第於此自信可以對佛，可以對眾，則執此以往可也。

首信願根本門者，信彌陀願力不可思議，故十念決定得生。信淨土法門一切圓融，故世法決定不廢。願修持十念以顯佛力，令眾生同入淨宗。願不捨世法以證佛法，令眾生同開圓解。必如是，乃為自他兼利，菩薩發心。然後一切正行，無非莊嚴。一切助行，皆可回向。而往生有根本矣。

十念為淨宗最深密義，能信受者，乃入願門。故慈雲、幽溪、楚石、堅密諸祖師，皆於常課外，終身力行，並以勸眾。今以晨起及臨睡兩時，為極少之定課，或量力酌加，或為雜緣所牽，不及照常記數念佛，即多加若干時，逐一記之。

不廢世法，乃真佛法。大本經勸修五大善二千餘言，悉是世法。今以三條約之。一重倫紀。如家門雍睦，一無間言，可逐日記之。如承事親長，躬執勞役，侍疾居喪，竭誠盡力，及料理親族戚友醫藥婚喪等大事，乃至消釋嫌疑，規過勸善等，均逐事記之。

二、畏王法。如勸息諍訟、遵完國課等，亦逐事記之。

三、勤生業。如安分營生，終日不閒宕，不偷懶，可逐日記之。

三者皆本分內事，所謂庸行。故但記一事一日云云，不必著明何事。

二、正行莊嚴門者，以本宗諸行莊嚴，此信願根本也。十念之外，專一持名，勿夾雜觀想參究，亦勿論散心一心，但出口入耳，聲聲記數，各量日力，甯少念而有恒，勿貪多而費事。如有餘力，多念歸入，加課記之。

所列各條，略以前後分緩急。如不能宏利，即但經呪。不能經呪，即但懺禮。不能懺禮，即但念佛。又如不能禮願，即但禮懺，乃至但禮三聖。不能誦大本全經，即但發願章，乃至但誦小

本。總之，各隨境遇，及所信樂，量力勤行。但能外不廢事，內不偷安，即是當日圓滿莊嚴，不在乎行之多少也。

宏法，如校刊著述，施送一切藏經善書，及於三寶門中，一切護持修建，供養莊嚴之事，乃至為人講說，隨緣勸誡等。利生，如賑濟飢寒，放生薦亡，(若追薦五服親屬，及宗族戚友等，應記重倫紀條下。)及一切利人利物之事，乃至隨手方便，隨口勸讚等。皆不論其事之大小，及其已竟未竟，已成未成，但本日曾費心力，即記之。此兩條，皆陰德不可宣露，故亦但記數，不著何項。

三、助行回向門者，以餘宗一切善法回向，此信願根本也。三藏經典，皆可回向。今專取世所信樂，而又合於淨土願門者，列之行願品。普賢願王，導歸極樂。藥師經，仗彼佛本願，送往西方。普門、勢至二經，顯菩薩願力，攝受行人。大悲、準提兩呪，令行人滿願，往詣淨土。而穢跡為本師大願，化身金剛，護持正法，摧滅一切邪魔穢惡，悉變清淨。於末法時，在家菩薩道場，尤切要焉。

此門各條，先經呪，後禮拜，與正行門不同者，緣既為助行，行者自以餘力及之，無分緩急。餘如儒門格言、善書、醫方、算術，道家道德經、感應篇，及至斗懺雷經，文帝、武帝、純陽、紫陽勸善諸文，凡平實切近，有裨世法，不謗佛法者，苟所素習，不忍捨棄，但以念佛為本，勿論深淺雅俗，皆可回向。惟除修煉精氣，遣召鬼神，一切丹經符籙等術，即確有真傳，心得亦必割愛，方是正知正見，深入淨宗。

四、戒行培護門者，梵網經云：戒為諸佛本原，菩薩種子。此專指聖道門而言也。淨土門則以信願為根本，故大本經言：雖不能大精進持禁戒，要當作善。蓋根本既立，還以五戒十善培養之，防護之，使日生日長，有進無退也。

諸惡悉從邪見起，故淨土諸經，皆但言臨終感佛來迎，不許現生空談妙悟。行者若稍存元妙見解，及希望奇感捷應之心，即是違背教理，生大邪見，障往生路，故應首戒。

諸戒勿論已受未受，曾犯不犯，行者既依上來三門，求生極樂。則佛前求懺後，但自謹飭，將來不可空悔，已往自生疑障。且在家五戒本寬，但制粗述。惟殺戒必應嚴細，雖蠅蚊蟣蝨等微命，亦不得殺。當知物我一體，斷無令物慘死，而自得樂生之理，故與邪見戒並重。特列專條，逐日檢點。餘四戒寬嚴粗細，或具或不具，量力自勉可也。

持齋不必論功德，現獲三種利益：一斷殺緣，二免穢濁，三省費用。然在家必不能終身長齋。佛制有不見殺，不聞殺，不為己殺，及物自死，鳥獸殘等，為五淨肉可食。又正、五、九月，為四天王巡察人間善惡，名三長齋月，見梵網經，誦此經者應持。

初八、十四、十五、廿三、廿九、三十，為龍樹菩薩六齋，修淨業者應持。加初一、十八、廿四、廿八，為金剛十齋，又為準提齋，持此二呪者應持。他如諸佛、菩薩、蓮宗、諸祖誕日，及天赦、天願等日，均宜齋素，各隨心願，多多益善。

佛制已受戒者，當於望日晦日，誦梵網經。若不誦者，非菩薩，非佛種子。然十重戒，實人人所當力持，即當常誦，不嫌盜法。遺教經略說戒相，為本師臨入涅槃，最後教誨無量悲心，言盡於此。知有佛法者，皆應持誦，無分道俗也。　此門實各條，並重其先後次序，為欲方便勸誘中下根耳。

五方便憶持門者，如上世出世間一切善法，行者既隨分酌取，日有常課，自入彌陀大願門矣。還當隨緣進止，方便安心，使常與不常，不離念佛，方可一無違礙，從容到家。如為宏法利生等事，及重倫紀條下等事，以致間輟一時多時，一日多日，不能禮誦，乃至不能念佛，及應齋不齋，而僅持十念者，於為法方便條下記之。如為客中主伴，異見生嫌，恐他謗佛，而間輟僅持十念者，於護嫌方便條下記之。如為公私急務，賓朋往來，應接不暇，而間輟僅持十念者，於隨順方便條下記之。至於病困之中，顛沛之際，禮誦固所不能，念佛正當著力，設實身心危殆，不得自由，亦可僅持十念，於調伏方便條下記之。當知此四方便，正為萬不得已，而心常憶持，故不為退惰。又當知記此一時隨緣之方便，正以勤策終身不變之有常，故不為退惰也。

淨課月單，每屆月終，彙集所記日課，隨條填入。先以一紙佛前焚化發願，再填若干紙分送同願，彼此互易，以相攷校。並各於佛前代化發願，同生極樂。婦女則令家屬出名代送，不得自通。單末填明某某眷屬字樣，否則不收。

一寸時光，一寸命光。諸同學但日自檢點，信願真切否，諸戒不犯否，淨課不退否，孝養無缺否，家門和順否，國課遵完否。如是自心自問，或生歡喜，或生慚愧，便是佛光加被，性地開明。不必頻相往來，向人討消息。尤不可集會禮誦，致多雜緣閒費，翻招疑謗。

淨侶難得，氣類難齊，苟非彼此熟識，勿相送。單至方外，自有同參，雖或相識，亦勿攀引。單到不收。

送單，專為互相警策。一切人事應酬，向無者不必因此而有，向薄者不必因此而厚。惟生死事大，如本人生日，或父母生日，子女彌月，則各為念佛，或念消灾延壽藥師佛。喪事則加經呪懺等，各隨心願，皆自於佛前回向發願，不得會集道場，亦不得到本家禮誦。

初次送單，各置一冊，記明各人十念佛號兩條，各若干數。倘後單到數缺，而四方便條並無所記，則是無故退惰。即各於佛前發

願，願以日課若干，回施其人，策其精進。如是歷三月不改，不復答單，改後再答。

修世善法，歸重倫紀，經有明文。如或過誤，同學交深者，應隨時善巧規勸，並於佛前代為求懺；交淺者，則但求懺，亦三月為限，如上條。

單上作阿彌陀佛攝受接引像者，明所記各課，一一皆自心光，與彼佛光，互攝互入，無間無漏，故填單時，當作必蒙證明想，發殷重心。下作僧相者，明當人身在娑婆，此心早歸極樂，他日往生，不論道俗男女，皆具足大丈夫相，法衣被體，故化單時，當作決定得生想，發歡喜心。彌陀願力如是，應同信受也。

伏讀會典詳載：

大內供奉　佛菩薩像，及一切典禮，備極尊崇。而定制萬善殿僧眾日課，尤以大本無量壽經為最多。仰見　列聖提持至意，實統世出世間道法一貫。諸同學幸沐聖化，獲聞斯經，　國恩　佛恩，應早圖報。爰據教理，公議規條，附列單首。庶幾日省月察，常共遵循，盡此一生，同歸極樂。

(月單於上端年字下填寫某月字，年單於年字下分字上填寫全年字。)

佛說阿彌陀經禮想儀

願此香煙雲，徧滿十方界，供養一切佛，阿彌陀世尊。當來獨留經，世間難信法，觀音與勢至，及諸上善人，普熏諸眾生，皆發菩提心。

一心頂禮娑婆世界五濁惡世說難信法本師釋迦牟尼佛(一)。

一心頂禮四維上下世界稱讚本師說難信法恒河沙數諸佛(二)。

一心頂禮東方世界，出廣長舌，勸發正信，護念持名，恒河沙數諸佛(三)。

一心頂禮南方世界，出廣長舌，勸發正信，護念持名，恒河沙數諸佛(四)。

一心頂禮西方世界，出廣長舌，勸發正信，護念持名，恒河沙數諸佛(五)。

一心頂禮北方世界，出廣長舌，勸發正信，護念持名，恒河沙數諸佛(六)。

一心頂禮下方世界，出廣長舌，勸發正信，護念持名，恒河沙數諸佛(七)。

一心頂禮上方世界，出廣長舌，勸發正信，護念持名，恒河沙數諸佛(八)。

一心頂禮西方極樂世界成佛至今現在說法阿彌陀佛(九)。

一心頂禮西方極樂世界、神通變化、寶樹靈禽、宣流法音阿彌陀佛(十)。
一心頂禮西方極樂世界、光明普照、念佛眾生阿彌陀佛(十一)。
一心頂禮西方極樂世界、十劫成佛、壽命無量、名稱普聞阿彌陀佛(十二)。
一心頂禮西方極樂世界，攝受持名，臨終現前，慈悲加祐，令心不亂，接引往生，阿彌陀佛。(三稱，三拜，十三，十四，十五。)
一心頂禮西方極樂世界，大願攝持，已今當願皆得不退阿耨菩提，應願往生阿彌陀佛(十六)。
一心頂禮西方極樂世界阿彌陀佛所說經法，及此娑婆世界當來獨留稱讚不可思議功德一切諸佛所護念經(十七)。
一心頂禮西方極樂世界寶欄楯邊、寶羅網下、寶行樹間具受諸樂一切菩薩摩訶薩(十八)。
一心頂禮西方極樂世界、蓮華池內、寶樓閣中一切菩薩摩訶薩(十九)。
一心頂禮西方極樂世界黃金地上盛華供佛一切菩薩摩訶薩(二十)。
一心頂禮西方極樂世界靈鳥樹下聞音正念一切菩薩摩訶薩(二十一)。
一心頂禮西方極樂世界阿羅漢果聲聞弟子及諸菩薩摩訶薩(二十二)。
一心頂禮西方極樂世界觀音、勢至一生補處諸上善人菩薩摩訶薩(二十三)。
一心頂禮文殊、彌勒諸大菩薩，舍利弗等諸大弟子，及無量諸天一切聖眾(二十四)。
一心頂禮結集流通，迦葉、阿難、舍利弗等，諸大比邱，護法天人，一切聖眾。(二十五)

禮經必二十五拜，令經文完全。若作禮懺用，則除去末一拜。
緣懺須發願，恭對三寶，與禮經不同，故不必觀想流通分也。
禮二十四拜後，接唱慈雲：懺主懺願。原文謹附於後。

右參酌堅密大師及玉峯師所輯本，據經增損，使廣略適宜。約有六善：一顯彌陀三身，謂第九為報身，第十為化身，第十一十二為法身，第十三為應身，亦即報即法即化也。二顯諸佛接物，俱有四益，彌陀獨多名號一益，謂第九說法為聲益，第十變化為神通益，第十一光明為光益，第十三現前接引為身益，而第十二壽命為名益。以大本直稱無量壽佛，觀經下品下生文中，亦明云應稱無量壽佛也。所以者何？猶之光壽同是法身，而壽可賅光，光不可賅壽，故無量壽為通稱也。三散心一心，皆得往生，彌陀本願如是，大本及觀經具有明文，而本經結重，亦全在此。故特據

唐譯本慈悲加祐，令心不亂二句，增入禮想，以釋行者自疑，令平日熟習，臨終任運往生，感應倍捷也。四種種依報莊嚴，據經撮略，次第唱念，令觀想易熟，倍生殷重，宛似神游。又令不能讀經者，不啻全讀。讀而不解者，亦漸能解也。五、不依懺法常儀，兼及十方三世三寶。顯極樂淨土，即賅恒真淨土。極樂世界，圓攝華藏世界。亦令行者專想易成也。六、據大本增入當來獨留此經。又據賢護經增入彌陀所說經法。以大本雖據當經，而宗旨歸重，一向專念，正與此經同其力用。賢護明載彌陀法語，亦正此經現在說法之證也。以上六者，在兩師本，或顯或隱。且一則令行人拜時，廣想種種依正莊嚴，似非初學雜亂垢心所能猝辦。一則令拜時，但想經文，以代妙觀，似較簡易。而文句長短不齊，前後顛倒不全，恐亦難為通軌。今盡取什師、奘師兩譯本，並大本經種種依正，[(隱-工)/木]括綱要為句。令拜時，曼聲唱念，隨聲入觀。則觀拜會一，身心會一。並向來常儀，能禮所禮，性空寂等句，亦不必更舉。似較簡捷圓融。日課單中，有禮經一條，特擬此公諸同好。又培護門中，特提殺戒最重。故并擬懺願偈一章附後。

戒殺懺願偈

稽首本師釋迦佛，西方阿彌陀世尊。稽首淨土修多羅，諸佛本源毗尼藏。稽首清淨海會眾，願同攝受我今願。我聞無量壽經言，諸欲往生極樂者。雖不能大精進戒，要當作善首戒殺。又聞觀經九品章，慈心不殺是諸戒。及與迴向發願心，皆得上品上生記。又聞在家五戒相，能淨一戒即生天。若迴天業求淨土，應願往生蒙接引。因茲發願依教持，第一殺戒期嚴淨。等慈一切眾生類，常勤救護令安穩。復依在家修齋法，內量身力外護嫌。或正五九月長齋，或六齋與十齋等。餘日但食九淨肉，獸毛蠶吐衣亦淨。更依龍舒懺願法，日課加持佛名號。若經若呪若禮懺，迴施所食所衣眾。及一切時一切處，不見不聞誤殺者。願悉承斯懺願力，多生殺因緣業果。盡此一報償無餘，先我往生安樂剎。當來同我上善會，亦同我願入娑婆。廣宣如是戒功德，莊嚴我佛大願海。令諸有情咸發心，以慈忍力證淨樂。如是一念戒光明，畢竟無作無受者。三寶一體自證知，決定現生滿我願。

附錄慈雲懺主懺願文(禮拜已，兩膝跪地，執手爐燒香，至誠而唱是言：)

我今普為四恩三有、法界眾生，悉願斷除三障，歸命懺悔。(起禮復跪，執手爐云：)至心懺悔。[〇@叩]我弟子某某，及法界眾生，從無始世來，無明所覆，顛倒迷惑，而由六根三業，習不善法，廣造十惡，及五無間，一切眾罪，無量無邊，說不可盡。十方諸佛，常在世間，法音不絕，妙香充塞，法味盈空，放淨光明，照觸一切，常住妙理，徧滿虛空。我無始來，六根內盲，三業昏闇，不見不聞，不覺不知，以是因緣，長流生死，經歷惡道，百千萬劫，永無出期。經云：毗盧遮那，徧一切處，其佛所住，名常寂光。是故當知，一切諸法，無非佛法，而我不了，隨無明流，是則於菩提中，見不清淨，於解脫中，而起纏縛，今始覺悟，今始改悔。奉對[〇@叩]諸佛彌陀世尊，發露懺悔，當令我與法界眾生，三業六根，無始所作，現作當作，自作教他，見聞隨喜，若憶不憶，若識不識，若疑不疑，若覆若露，一切重罪，畢竟清淨。我懺悔已，六根三業，淨無瑕累，所修善根，悉亦清淨，皆悉迴向，莊嚴淨土，普與眾生，同生安養。願[〇@叩]阿彌陀佛，常來護持，令我善根，現前增進，不失淨因。臨命終時，身心正念，視聽分明，面奉[〇@叩]彌陀，與諸聖眾，手執華臺，接引於我，一剎那頃，生在佛前，具菩薩道，廣度眾生，同成種智。(起云：)
懺悔發願已，歸命禮阿彌陀佛及一切三寶(一拜)。

(次旋繞法，或三市，或七市，乃至多市，如是稱念，隨意隨市，不拘遍數，稱云：)

南無阿彌陀佛
南無觀世音菩薩
南無大勢至菩薩
南無清淨大海眾菩薩摩訶薩

自歸於佛，當願眾生，紹隆佛種，發無上意。(拜　三歸，遵華嚴淨行品)。
自歸於法，當願眾生，深入經藏，智慧如海。(拜　原文)
自歸於僧，當願眾生：統理大眾，一切無礙。(拜)

附一法治四病說(改正玉峯師作，原名四大要訣。)

念佛有四種病：一貪靜境，二參是誰，三憂妄想，四求一心。惟以一法治之，曰出聲記數而已。出聲記數之法，無他巧妙，只要信深願切，每日限定多少數，開口散念，終身不改。久而久之，自知不可貪靜境，不可參是誰，不可憂妄想，不可求一心。四病盡除，而往生可決矣。當知每日限定多少數，開口散念，終身不改，即是信

深願切。信深願切，即是至心信樂。至心信樂，即是阿彌陀佛四十八願中喫緊為人語。既合阿彌陀佛之願，即報阿彌陀佛之恩。而釋迦本師惡世說法之恩，六方諸佛勸讚護念之恩，亦無不報矣。所以決定往生也。若無此一法，便生四種病：一貪靜境，必以清坐頑定為奇特，極力持名為平常。一參是誰，必以依稀解悟為奇特，憶佛念佛為平常。一憂妄想，必以權巧強制為奇特，老實記數為平常。一求一心，必以泯默無記為奇特，開口散念為平常。以邪為正，以正為邪，豈不顛倒之甚。此四種病，究其根源，前二由於混濫禪宗，後二由於誤會本宗。故稍或犯之，必難往生。今逐一詳辯如左。

一、不可貪靜境者，靜境是四禪八定偏小之法，念佛人貪之，即是背大向小，捨妙有之用，取偏空之體，何足為奇？譬如死水不能藏龍。若是大乘境界，全體大用，正在一句彌陀活潑潑處，譬如大海，神龍出沒，教理分明，無庸更辯。每聞他師於念佛止靜時開示云：此是好消息，各人要仔細看看。脚跟未穩者，以為奇特，便捨却阿彌陀佛，向鬼窟裏作活計，香又坐不來，佛又念不起，真是可憐生。多日念佛，不說其功，暫時養靜，稱好消息，豈不大違經中執持名號、憶佛念佛之旨？夫念佛止靜者，譬如行路，時長力倦，暫歇而已。若當作好消息，豈正當念時反是惡消息乎？如此開示，不但辜負彌陀慈父在蓮花上日日望汝之恩，且非禪非淨，二門俱破，真實可悲可痛，將萬脩萬人去之勝異門，翻作銅牀并鐵柱之黑暗門矣。故余嘗有偈云：仔細看一看，已隔千萬山，不如老實念，恰恰是真參。今更續四句以明之曰：稱名為動，清坐為靜，捨動取靜，墮坑落穽。

二、不可參是誰者。經云：是心作佛，是心是佛。可見念佛人，分明以我自己本來之心，念西方阿彌陀佛。仗西方阿彌陀佛，顯我自己本來之心。念念是我心向佛，念念是佛向我心。心佛宛然，心佛一體。感應道交，不可思議。故要解云：離卻現前一念無量光壽之心，何處有阿彌陀佛名號？而離却阿彌陀佛名號，何由徹證現前一念無量光壽之心也？若念佛時，更參是誰？即是頭上安頭，騎驢覓驢。故靈峯大師呵云：以參語為奇特，念佛為平常。棄如意珠王，競取瓦礫。可哀矣！堅密大師亦云：劫濁盛時，眾生垢重，無以持名雜參語。雜參語，則濁智騰波，定起邪見。又云：淨土必不可入禪機。意見稍乖，二門俱破。此皆二大祖師父子相傳的的宗旨。若不聽受，即是信不深，願不切。縱使日日念，刻刻參，亦不得往生。何以故？念分兩頭故，與佛本願不相應故也。每聞他師將一箇誰字語頭，破卻我佛徹底悲心所說執持名號之大方便法門，害人參又參不到，念又念不起。假饒參得到，還是守屍鬼。緣不見彌陀，徒然發狂慧。不如不參者，念念知慚愧。奉勸發心念佛人，恪遵二

大祖師之訓，勿稍疑惑。當知念佛法門，乃是以他佛名，顯自心體。他與自，佛與心，名與體，正同一東一西，兩面相對，中間一條直路，並無絲毫灣曲斷著，不得絲毫巧見。故幽溪大師云：瓊林玉沼，直顯於心源。是從彼一面，直透此一面之謂也。徹悟大師云：能於念念中，頓契靈源，直趣覺海。是從此一面，直達彼一面之謂也。故念佛時，祇須直心直意，一直念去，不可更問是誰不是誰，反成迂曲。他師教人參念佛是誰者，亦非杜撰。乃因禪宗本有參誰字語頭法門，不論行住坐臥，一舉一動，皆令自看是誰。後來學者，參不得力，或兼學念佛，或竟改念佛。彼宗師匠，乃不得已，勸令更看念佛是誰。此實曲為彼宗之善巧方便，意在化淨為禪，並非淨宗本旨。故淨土諸經，及蓮宗諸祖之書，皆無此說。惟雲棲大師兼采之，而靈峯父子，終不以為然也。今恐他師自亦不知此說所由來，將謂淨宗本旨如此，致成鬬諍。故不憚苦口痛辨之，而復括以偈曰：念佛為直，參誰為曲。捨直取曲，瞎人天目。

三不可憂妄想者，妄想是意地之法，果位聖人，尚難除斷，何況凡夫。故直指云，能運身口之念，無論其散，但不間斷，自能一心，亦可即名一心，惟行之不休為度，固不必憂散亂矣。夫出聲持名，即口業清淨。手珠記數，即身業清淨。深信切願，求得往生，即意業清淨。的的確確，是三業清淨，至圓頓，至直捷之大法門也。故善導永明，極重記數。古稱二祖，皆彌陀化身，決定可憑。當知持名法門，功重帶惑，位重橫超。六方諸佛，釋迦本師，極口勸信，悉皆為此，總仗彌陀大願普收故也。末世眾生，障重心亂，欲向今生脫苦，捨記數持名一法，決定無門。其餘竪出三界之法，必須斷盡無明業惑，方了生死。禪宗所謂毫釐繫念三途，業因自力難成故也。曾見他師，輕念佛人云，汝念佛時，若有妄想，定然無用。其人不能答。余恐其被惑，因問云，汝不念佛，有妄想否。答，無妄想。又問云，汝不念佛，既無妄想，當有何用。亦不能答。因復告之云，雖無妄想，而不念佛，實無可用。譬如黑夜中，無浮雲，亦無明月，必無所用。念佛人有妄想，實有大用。譬如白日中，太陽熾盛，雖有浮雲重重，亦不礙陽光普照，令大地人，皆得受用。故靈峯云，深信切願念佛，而念佛時，心多妄想者，即是下品下生。雖是下品，亦不礙與諸上善人俱會一處，同受法樂，豈非大用。故余又嘗有偈云：彌陀一句法中王，雜念紛紛也不妨。萬里浮雲遮赫日，人間處處有餘光。又云：散亂持名大有功，幽途蒙照悉皆通。莫令佛日西山落，那怕迷雲百萬重。故知多妄想人，肯記數念佛者，定是信願堅固，決定往生，以其即是多善根，多福德之大因緣也。不念佛者，說無妄想，不是無妄想，實在通身，是妄想自不覺耳。縱使真無妄想，而坐在無事甲裏，轉身不來，出身不得，亦禪家所謂立地死漢耳。縱使由此無妄想境界，漸入九次第定，居然能

坐脫立亡，亦教家所謂不迴心，鈍阿羅耳，何足貴哉。總緣彌陀經中，一心不亂四字，今人錯會不少，致念佛退息者多。經意只要專意持名，不被貪嗔等所亂，即是一心不亂，並不教人斷盡妄想，方名一心不亂。若斷盡妄想，判位已是大阿羅漢，千古以來諸大祖師，能有幾人到此地位。然多有往生者，全仗平日信願堅固，念念不退，合佛本願，被蒙攝受故也。智者大師，即其明證，位登五品，帶惑可知。何況今時之人，業障越重，功行越淺，豈能斷盡妄想。普賢菩薩教人發願，願我臨終，盡除障礙。慈雲大師教人發願，願命終時，心不倒散。此皆平時念佛，不求無妄想之明證也。今人何故不肯勸人先多念佛，偏要逼人先除妄想。認頭作尾，認尾作頭，顛倒之甚矣。經云，汝若不能念彼佛者，應稱阿彌陀佛。如是至心，令聲不絕，具足十念，即得往生。夫心不能念，即是散亂之極。口稱十念得生，即是帶惑往生。故西齋下品下生詩云，一旦魂飛心散亂，十稱佛號罪消鎔。金蓮鑠鑠如初日，當念西昇極樂宮。又經云，末法億億人脩行，罕一得道。唯依念佛，皆得度脫。末法億億人脩行，罕一得道者，即是今時妄想紛紛之人也。唯依念佛，皆得度脫者，即是帶惑往生也。若是定要斷盡妄想，方名一心不亂，方得往生。且道如何融會。可知末世眾生，業障越重。此法度世，功德越顯。乃全仗彌陀大願加被，帶惑得生故也。亦因眾生與彌陀結緣已深故也。奉勸有緣之士，立決定志，記數持名，莫管妄想不妄想。當知脩行法門，有橫有豎。餘宗豎出，斷妄方成。淨土橫超，帶惑可至。故不論散亂多少，只要信深願切，決定往生。普望諦聽不疑。繫以偈曰，帶惑為橫，斷妄為豎。捨橫取豎，彌陀叫苦。

四、不可求一心者，疑。問曰：一心不亂是彌陀經所說，開口散念是祖師所呵，何謂以邪為正，以正為邪耶？答曰：可惜汝未曾久常念佛。若久常念佛，自知一心不亂，定從散念做成。若不先重散念，焉能成就一心？譬如儒士必先讀書，然後能成文章。今責人先成文章，而不許先讀書，豈非以邪為正，以正為邪乎？又譬如一切技藝，從生至熟，乃至熟能生巧，無不皆從肯學而成。今不肯學散念記數，何能便成一心不亂乎？且所謂不可求一心者，非余杜撰也。上條所舉直指之說，即是此意。其曰無論其散，但不間斷，自能一心者，正謂欲求一心，必先散念，由散漸一，自然而然，不可遽求其一，亦斷不能強求其一也。又曰亦可即明一心，惟行之不休為度，固不必憂散亂者，正謂一心甚難，而能不畏其難，日日定課散念，至死方休，則即此不畏難一之心先已歸一，故雖未實到一心，亦可名一心也。當知此乃妙叶法師透徹淨宗，普收九品圓極之談。喫緊全在但不間斷，行之不休為度兩句。若非信深願切，必不能無間無休。果能無間無休，則念念之間，多散者自必漸少，少散

者自必漸一。原非謂全不用心，隨口叫喚也。願深思之，願深思之。每聞他師先將一心不亂四字打退，多少信心學者，都說今生做不到西方也。不想甚或怕開口之易散，而用力默努，致成病痛。或昏沈成片，墮入無記，而誤認為心空境界。總由說法不知難易故也。用敢不惜話墮，復說偈以救正之曰，散念為易，一心為難。捨易取難，過頭狂談。大眾倘能不棄我語，惟願同除四病，同學善導，永明記數之樣。每日或千或萬，多至數萬，盡力行之，必定往生。古崑為感眾友極力護持，得滿摩崖經及種種心願，乃成此篇，以暢破病之志。故於光緒七年秋日，在護國寺彌陀關中，敬然臂香四十八炷，供養阿彌陀佛。至心發願，願我一卷苦書，豎窮橫徧不絕，滅我多生罪愆，斷人四種疑惑。人人依此脩行，箇箇同生極樂。

改定僧玉峯摩崖圓滿白眾偈

光緒三年秋，般若庵妙然法師擬刻阿彌陀經石本，商之眾善信，皆曰：不如摩崖。遂於是冬卜地杭州錢唐門外碁盤山，發心創募。次年二月佛涅槃日，沈覺塵居士與張常惺等四居士結壇蘇州鄧尉聖恩寺念佛，許靈虛居士助緣外護。沈居士長跪寫經，口不絕念，字字頂禮。閱三七日寫畢，復如法寫楞嚴經、大勢至菩薩圓通章，並著報恩論二萬餘言。至四月佛降生日，一切圓滿。先後五十三晝夜中，佛聲浩浩，無一息之停。而一壇主伴祇有五人，輪轉精進，無病無惱，實為世間甚難希有之事。若非精誠所結，蒙佛如被，焉能及此？爾時妙然法師因冬春間募緣開山，奔走風雪中，感病垂危久矣。自知不起，惟竭力念佛，祝願此事之必成。適於三月初六本經寫成日，安詳西歸。若非法師願力與彌陀願力感通攝持，又焉能遠隔四百餘里而冥契若此？可見此事之關繫法門重大矣。法師辭世後，事多掣肘。遷延至六月，諸居士因余曾於創議時力贊其成，遂寄書勸請。爾時余正患病，掩關舜江旌教寺，念佛待死。又自問抄化等事，生平未諳，不敢應命。次年七月，護國寺成。方師兄渡江來，備述崖工情形，知沈居士已收回鈎本。余若堅不肯出，則甯可緩辦，決不輕付他手。余前讀諸居士壇中發願文，不勝悲感。以為現當邪魔徧地，不但法運大衰，而世相亦壞。幸賴諸居士發此大心，成此勝功德，或尚可漸漸挽救之。今若半途而廢，豈不可痛。因虔禱佛前，拈鬮求示可去承辦與否。三拈皆可，遂決意破關。至護國寺，細看崖工，一道齊平，宛同粉壁。上鑿飛簷，旁留兩柱，全體似石屋式。柱外開溝，直透崖頂。頂亦有溝，以瀉雨水摩崖。如此精緻，實從來所未有，足見前手一片苦心。惟因經費不充，遷就圖成。高廣丈尺，未照原議。沈居士恐經文排擠行長，離地太

近，易致汙損。然尚幸崖下留有石坡，若亦鑿去之，使與地平，而人不能登，則崖壁自然顯高數尺，萬事隨緣。可了即了，應當如是。即雇船訪沈居士於青鎮，不遇。又至南潯，歡然相接，取鈎本歸。乃敬然臂香四十八炷，供養阿彌陀佛，發心募刻，祈早圓滿。並粗述募刻偈，懇諸同學代為廣勸。一時樂助者三千五百餘人，共收鷹洋三千八百三十圓，別具名冊。壇施既集，遂一面開工鑿坡，一面啟建四十九日念佛道場。至十一月十七日，阿彌陀佛聖誕良辰圓滿，發願為助。緣諸善信回向西方，莊嚴淨土。幸蒙佛佑，於今光緒七年四月，一切工程次第告成。除前手工費各自經理外，統計續開崖工鷹洋六百五十四圓，刻字九百圓，置道場地四百七十三圓，造彌陀院九百圓，造彌陀橋、修接引橋、周公橋並填地基、鋪路、開河等九百零三圓，此乃就所募信施隨收隨銷之數。其間各項工程先後緩急，實亦入不敷出，乃各以香儀、賙資補湊之，並於佛前立誓云：承辦崖經，敢不慎過，因果分明，公超私墮。凡崖壁經字各工匠，始終皆齋素從事，於七年三月先成。余當爾時迴想渡江接手以來，共閱二十一月，無日不早出暮歸，經歷許多曲折，自媿毫無道力，不耐動緣，以致萬念起滅，大為苦累。若再違誓不住院之本願，管此道場，必造生死業，實大可怕。急欲辭歸，成方師兄發大慈心，挽留切勸云：兄自專辦西方一切勞役，我願身代。余乃作禮三拜稱謝，同發誓願：願往生後，我為法師，他為僧主，盡未來際，同揚佛法，廣度眾生。又有淨民同學，亦發慈心，助力百圓，願同往生，常為善友，作大護法，真可謂百劫千生難遇之因緣矣。遂起七回向，至第三日，念及承辦此事，至今打失，正念所累之際，失聲痛哭。因發憤，於解七日閉關，立志求早往生，以報眾德。對眾告假時，說及近時念佛法門之病，聲淚俱下。得要語四則，隨手錄之，名為念佛四大要訣。今將摩崖始末及不肖前後心行，披露白眾，並演作長偈，普望證明。戀西學人玉峯古崑謹記。

我集四要訣，　究竟從何起？　總為辦石經。
事大身無倚，　不蒙眾友扶，　必定隨他去。
一片西求心，　變成東想意。　今日想護法，
明日想施主，　若能都想倒，　更加苦不已。
如此惡作為，　諸佛皆不喜。　我若到此時，
惡報將誰抵。　因此心發憤。　封關立規矩。
四月七進關，　示眾淚如雨，　幸蒙佛力護。
成此報恩語。　又想六方佛，　及我娑婆主，
同說彌陀經，　功德不思議，　但一稱洪名。
萬德齊包舉。　再不生深信。　轉迴何日止。
想我得出家，　真實心歡喜。　本是地獄種，
受苦無窮已。　何幸於今日，　名標蓮池裏。

總是佛慈悲，　徹骨又徹髓。　故我讚淨土，
拚命讚到底。　讚到心血乾。　還要讚幾語。
纔得有此書，　供養諸善侶，　唯願見聞者。
切莫看不起，　當發至誠心，　信受如佛語。
種種諸疑惑，　從此永勿起。　佛說一切法，
門門好無比。　我為業障重，　只可憑一語。
不是毀謗他，　實為愧自己。　十方諸學人，
正可將心比。　倘若業障重。　切莫貪元理。
急須相信我。　依我立規矩。　每日念彌陀。
必從一萬起，　朝朝十念法，　必要盡力舉。
倘若肯信我。　即是我善侶。　我若到西方。
決定不忘你。　倘若不信我。　我亦記得你。
待我入婆娑。　決定來尋你。　不如早信我。
早作西方侶。　大家同回去。　一團大歡喜。
十方諸上士，　見我如是句，　莫謂是魔言。
當信是佛義。　我曾立誓願，　不貪虛名利，
豈肯出妄言，　自投拔舌地？　實為諸眾生，
同具此心理。　心理既皆同，　即與佛一體。
是故阿彌陀，　等視如一子。　哀我六道中，
流浪多生死。　特開大願門，　普望同歸去。
還恐我障深，　觀想力不濟，　教我但稱名。
出口念能繼，　又恐我亂心，　難到一心地。
許我帶惑生　妄想，亦不忌，　又恐我命窮。
業緣多牽繫。　教我脩十念。　朝朝向西記。
庶不費工夫。　相續亦容易。　如此大悲恩。
昊天同覆被。　我每一思量，　感極為墮淚。
況既為佛子，　眾生即同氣。　若作自了漢，
豈稱慈父意？　故采種種言，　流通於處處。
苦苦勸同倫。　此事非兒戲。　當知呼吸間。
無常難迴避。　及早同西歸，　莫再自暴棄。

報恩論卷正下

報恩論卷附

桐鄉沈善登述

海鹽張常惺校錄

上鍾子勤夫子書(以下三書，勸讀書人，兼論道家。)

某月日，接讀復諭，適微感風邪，身熱嗜臥，越日乃愈。今一切如常矣，肅復稍遲。職是之故，秉氣受形，名為始有，實日即於無。波斯面[唆-口+芻]之談，距近故易見；陰符殺機之說，據遠故難知。其實一而已矣。(陰符雖偽託，而其理甚精，文亦奇倔。久無其本，頗思一繙，未識函丈有否？)坡公赤壁賦，變不變兩義互融，最為空靈敏妙。慈體頭風，因熱益劇，而課卷批閱，勢不可更緩。同是境風所迫，而儒冠獨當其衝，抑亦時為之耶？日夕神馳，感歎曷已。命擬再書後篇，而具釋前者不敢不能之疑，敢勿勉力。惟太史公論道家要指，語意似未可闌入。吾聖人之時，與西方聖人之所謂時，皆兼定不定兩義，而互為體用。隱無正而元年必正，桓無王而始終皆王。於辭則本無而故著有，於義實因有而益顯無。總之，物物現成，覿面即見，不待差派，還其本來。(春秋之義，本〔未〕有正有王，所謂王心也。而隱心本來無正，桓心本來無王，則兩還之。不兩還，則一亦不立矣。慈意所謂春秋記人心者，疑是如此。本經不熟，私意窺測，未知然否？)佛教小、始、終、頓四者，亦是當機本來。其實師子搏兔，何非全力？華嚴圓旨，普具眾經。惟其各還本體，故曰我無加損。(情見乎詞，不獨詞已。)惟其各還本來，故曰方便說法，非遷移變化之謂也。(人人心中，本來有正有王。今乃無正無王，而正王之義顯然矣。人人心中，本來各具圓旨。今乃局於小始終頓，則還他小始終頓，而華嚴圓旨自見矣。故未嘗隨之遷變也。)史公所稱道家無為無不為，及有法無法，有度無度等，似與此近，而實大不同。下文虛者道之常，因者君之綱兩語，分明吐實。非虛無以為因，則體用祇著一面。而所謂無為無不為等者，顯然以無為為為，而不知為即無為。以無法為法，而不知法即無法。以無度為度，而不知度即無度。故善用之，則為管子，而規摹不能宏遠。(管子列於道家列傳，敘其一生本領，亦止一因字。馬班皆鉅眼也。)不善用之，則或清靜而廢事，(班志所謂任一清虛。)或刻覈而少恩。(致虛之流，極必至於此。老子與韓非同傳，史公未必無意。)要其本原，祇是不為天下先一語。惟善於用因，故却覺其不為物先，不為物後。以視儒佛之物各還物，本無先後，而我亦未嘗與焉者，相去不可道里計矣。比之算術，似祇平圓面積，而未合球體。楞嚴所列十仙，(道家似當堅固精氣。一種仙道，似二實一。)達磨所闢六宗，(有相無相，定慧戒行，無得寂靜。後二宗正是道家，其實皆是也。病在執著耳。)燦然明白。范書以佛經為道書之流，自是牽於志略家數。又譯本少出，宗旨未透，無可比儗。(班志於各家，必曰其源出於某某。章實齋以為成周官師之掌，殆為近之。佛生於周昭王時身毒，至漢武時始通中國。前此莫徃莫來，安得淵源吾柱下之藏，而沿為此流耶？蔚宗以其無可位置而牽合之。後人樂其說之足以勝佛也，遂不加察，而并以為多襲莊列。真所謂齊文定旨，不

足辨也。)今欲暢明儒佛貌異心同之旨，似未可更涉道家，轉見椎拍痕迹也。時節因緣四字，妙絕無對。時節即數，因緣即理。(不答南宮之問，正熾然說此四字耳。)必兩義交融互攝，乃無滲漏。前信以圓體顯時，自當以八線詮理，親切易明。(理本是萬物之線路耳，許書本義自明。)而近來算術一事，眾心所注，於焉取譬，冀可曉了，亦誠如慈諭所云。惟措詞恐難得恰好，與說經體裁，尤易犯手，容徐思之。隨時擬稿，錄請訓定。連日擬議，似可以問答發端。即從經圓例方一語引入，頗亦真切，而仍巧捷。更推上一截，從刻書起。如曰刻既成，或問云云。篇末遂及集資情事，如漢碑陰例。則此一段時節因緣，似亦可於言外得之。其中間尚有一層，必應補足斡旋者。生斯為斯，闇然媚世。天下中庸有胡公，臣妾人人學圓轉。其於聖人之時，真所謂彌近理而大亂真。孟子既稱聖人所惡，又直斷之為邪慝。且以是殿七篇，而後歷敘道統，以見自任之重。大聲疾呼，憂深思遠，概可見矣。今欲拈時字為儒佛貌異心同之據，將上焉者誤解為易地皆然，無分別中轉生分別。(文中子即如此。)其次委心任運，墮入無字甲裏。(隨任不是，諸祖痛呵。)其下謬詡通方，正蹈鄉愿之害，更不可救藥。(張蒿庵論誤解中庸二字之失，今且無賢無愚，無貴無賤，觸處皆是，可勝浩歎。所謂偷心不死，佛也救你不得。)殊不知春秋雖東周列國二百四十二年中之事之文之義，而實從此內外九州百千萬世後聖有作，更無二義眾經。(必如開皇時揀別疑部方可，安得復有智果其人者？儒書雖亦有此憾，而智慧日出，文字彌縫，居然言之成理。直繙易曉，橫繙多隔，一層無如何也。)雖迦維衛國四十九年中之言說章句，而實從此無量阿僧祇劫墨塵世界未來諸佛普說此句。何則？推驗一時之人心，是非邪正，無不曲到。猶割算一渾圜之綫，縱橫弧直，無不周徧。必周徧至見綫不見圜，而後其中之孰法孰實，無不會歸圜體。猶必曲到至見心不見時，(自三世之說盛行，遂疑聖人有所諱避，正好為鄉愿開解免之路，可歎。)而後其中之若予若奪，無不恰好時中。故知小圓不異大圓，即此時不異彼時。彼未嘗割算周徧者，必不能泯合圓體。未嘗推驗曲到者，必不許假託時中。(前信所言，兩聖生於今日，論語及諸契經，未必一無改易者。正謂必如上云云，而後改易猶不改易也。)如是立說，庶幾可息疑謗。而工夫下手處，亦自分明，不生諸弊。至象山先生語，簡括顯豁，而嫌於太渾侖。且異同之爭，到今未盡息。引之恐似特地更樹一幟。又三教並稱，(不知起自何時中說，居然筆之於書矣。)漫無區別。道家是非且置，好辨之徒，復有謂既是儒佛一理，何必更佛者。亦有謂物莫能兩大，果孰優劣者。此兩疑皆甚淺，而實不易破。殊不知儒書見綫不見圓，使人因綫以會圓，而終未嘗舉似本無諸綫之全圓。(論語有多章，分明道破矣。而為集注塞斷此路。春秋諸例錯出處，亦隱然舉示矣。而非函丈之穀梁補注，八面紮緊，直會到無字句處，迸出字句，亦徒覺其亂。)佛書亦何獨非綫，却隨處道破。綫從圓出，使人欲求本來自具之全圓，

不得不從綫入。故曰，不立一法，亦不捨一法。又曰，治世語言，資生事業，皆順正法。乃為彼學者，又死煞句下。必謂羲媧孔顏，皆即某應真示現，何其陋也。(其竝取媧，分明惑於漢後之道書。)然則全圓無則已，有則豈能廢佛書。(宋儒所得，盡從此出。漢唐以來，學脈具在，不可誣。○且自不覺耳。必謂陰用而陽拒之□，過也。)諸綫無則已，有則又豈得謂不從圓生，而圓反從綫生乎。置全圓於此，曰是不成綫。置諸綫於此，曰是不合圓。從而優之劣之，稍知算術者，必為噴飯矣。登又嘗疑春秋託始乎隱。為隱讓國耶，則且不正之矣。為平東遷耶，則何不於惠矣。一部大書，發端乃無一事，真是大奇。或者有元有春，有王有正。(不必盡如五始之說。)則天清地平，本來無事。聖意正欲從此拈起。而既為王者迹熄而作，則時代不可太遠。於惠固礙有公即位，文義不可削。於桓則弒立，於莊閔僖又皆繼弒，而復遠在周桓莊之代，故不得不於隱歟。不能詳實，但向空寬處搜求，未識有當否。敢求訓示。(細思始元終麟之萬八千字，在聖人祇是欲無言。是故開端元年春王正月者，天何言哉也。向下千八百餘事者，時行物生也。絕筆獲麟者，夫何言哉也。故曰我欲託之空言，不如見之行事之博深切明也。如此拈題，似極現成。昨夜枕上忽然見此意，尚不是入魔道否。敢求訓示。)至蒙擬示，再書後文。語雖止六七句，而意已圓到。登他日屬稿，或照錄入，或但用意，且看通體文勢如何，茲難預定。竊議若可不著理學心學等字樣，似當略少葛藤。又諭謂補注心思門路，在漢莫近於揚雄，在國朝莫近於李榕邨。登仍有未喻，疑亦謙詞。止尚書說事、春秋說理兩言，恐亦祇大段見分曉。使章章節節執筆詳說之，正未知如何。素不喜法言，不知溫公何所見，以侍談時每聞稱許之。因復假讀數過，眼光自是不同，然似未脫辭賦家習氣。道理亦似其文，依墻摸壁，湊泊得來者多，游行自得者少。太元尤不解，似可不必作，作亦非難(只難在字句古博耳)。任作若干畫，但弗欠三，亦弗過十，言之皆可成理。有如泰西各國之閏法，及其以十二為成數等，元將安施？得無尚白之誚乎？榕村全書未得見，惟周易觀象反覆數過，折中亦未詳讀。易本圓物，體又整齊，且虛立其象。說固易圓，觀象密亦密矣，圓亦圓矣，不知何以總覺輪轉不靈活，一似有意為之者。登前信謂函丈之穀梁補注心思門路為昔人所未有者，正不似此。本書大旨，多於侍坐時親承指授。前年因作書後文，略繙全書一過，至介人侵蕭節，不覺身心踊躍，真似有一圓物掘出，通體靈活，不可名狀。其實此事何關宏旨，自亦不知何所契證。大段舉似不得，而至今憶及，如在心目間，不可解也。東事曷勝杞憂。金星躔日，自有書契，至今未之前聞。前得之新聞紙，檢開元占經，同類相近者亦無其比，果何祥耶？世變日新，求吾本有之，不變者又猝不可得，彌可懼也(甲戌七月廿五日)。

又

頃間肅呈寸牋，附再書後擬稿，並論所擬微意各兩紙，皆甚草草，尚祈原恕。並有一節，應申說而別，紙中匆匆忘之。春秋盡性之書，邵子語。傳心之要典，胡文定語。載道之文四字，却非程子本文。(本文是書詩載道之文，春秋聖人之用云云。竊意六經皆載道之文，故借用之。)初稿是說理之文，特地改去，不但其句未安也。道是四通八達渾侖之名，理乃一彼一此分別之號。此段說春秋全部總統，大旨對上段渾侖天體，祇可用道字，勢難用理字。以理是上段推步諸術之對，此段文並未說春秋是是非非之例，非其比也。每疑宋儒主張理字，不過為道字，被釋老兩家說成閒家具，特地別開生面耳。其實說事物皆有一理，皆當依理而行，豈不安穩精到？必以此為涵天蓋地統宗會元之大號，則終說不去。譬如一箇綫團，名其渾侖全體則曰道，名其眾綫相際之夾縫則曰理。故理之本義，紋理也，即夾縫也。引申之為條理也，則兩邊之綫也。今必謂理在氣先，夫氣且未有，則何物為能夾而成所夾之縫乎？假若理字果是涵天蓋地統宗會元之大名件，豈得論語孟子大學中庸竟不提起，而六經中亦絕無僅有乎？孟子理也義也對舉，中庸文理密察並稱，只是條理紋理耳。樂記始言天理二字，亦祇是人心中所有在天之理耳。天理千條萬縷，分言之為天理，渾言之為天道(手頭無北溪字義，不知其說云何，未識黃氏日鈔中有論及否)。春秋千八百事，事事辨其理，猶就綫團上所有夾縫條條，捱邊擦際，周遭走盡，依舊還他渾侖。綫團不短一絲，此所以但觀春秋，可以盡道(程子此一說，理道二字極分明)。主張理字，何嘗不是救世衛道之苦心。但說得過分，只見粉碎，不見渾侖。譬如將綫團扯成一條長綫，謂即是團體，亦何嘗不是。然而一直到底，四面盤不通(戴東原直謂之以理殺人矣，可稱放膽文字)，變成有盡，道豈有盡乎？與天地全不相似矣。佛教萬不可闢，即如華嚴四法界，曰理法界，事法界，理事無礙法界，事事無礙法界，何等精深博大。晉譯已如此，居然對舉理事，豈非導宋儒之先路。宋儒有理法界，其平心靜氣，說到精微處，亦有第三法界。朱子兼有第二法界，論語亦祇到第三法界(如公山章等)，惟春秋竟是第四法界。所以宋儒怕講，以其動成違礙，胸中祇有理法界也。適見家人輩繳綫團，縱論及此，狂妄實甚，求涵育訓正之。

又

昨鐙下肅一牋，全是放言綫團之喻，恐雖有廣長舌相，亦無可置辨。道字無對而可為散文，如乾道、坤道之類，然亦終是通論二卦之辭。君臣、父子、長幼之道之類，亦是舉凡之辭。若相師之道及察革之道等，則猶言法術矣，然亦祇可言道，不可言理。宋儒以理對氣，於是理成大名，其實理從氣生，二者並非平列。譬如樹木，得地氣自成花紋，其氣或有盈不足，小則花紋散亂，大則連皮坼裂，此顯而易見者。惟人亦然，凡物皆然。故理字祇能對事字，在

物為理四字，乃真擷撲不破也。春秋之有第四法界，趙盾、許止、衛輒之事，最其大而顯者。齊桓之人之卒，及前諭陳、侯、鮑之卒之類，雖小小處亦俱觸發無礙，所謂聖人灑然地步。惟其於道大適則然，若執煞理字，則不待終隱篇，便已到處荊棘，而要非將理字閣起一邊，春秋所以實在難讀也。來諭自以補注恐不免遺憾，此雖遜辭，而以道觀之，亦應有此理，猶天不可度，縱極推算之密於萬斯年，亦終不能盡其變。穀梁之有補注，已洩二千年來不傳之秘，即留小缺陷，何傷大體？正惟平心盡心至三十年之久且專，而猶自以為有憾，此春秋之道所以大，而補注之功所以不在孟子下也。登此語實非過分，將來必有印證興起於此語者，特登非其人，雖有言不足取信耳。

又(此簷論儒佛異同，勸謗法者)。

接展賜書，附還再書後文。改稿半篇，讀悉種種。時令溫升，寒燠不定。慈躬舊疾間作，心力疲煩。致前諭引弱草輕塵之喻，語多歎聲。讀之百感交集，時移境遷，無幾微之頃可以自主。無智愚，無窮通，一也。所終不可得而變滅者，惟此妙明本心耳。穀梁經傳補注，開前古所未有，引來哲於通途，綜四十餘萬言。若非此廣大心量，本有如是之通古今而不隔者，即亦安能鑿空而出耶。(朱子贊周禮，謂一一從廣大胸襟流出，而周禮實多可疑。故知藏識中固無所不有，還當於緣生時慎持之耳。)然則立德立言，必有其能立者與所立，並立不朽矣。(民無信不立，乃信立即民立也。)身世之感，不過一期適然耳。前此後此，皆不能必知其必不如是。即不如是，而今固如是，則同一無可自主矣。以適然還適然，庶幾非空非有，不昧本有。伏求隨時以道自衛，無任馳仰。至儒佛之異同，可以心通，難以迹較。據迹則說同說異，或全或半，或非或即，盡是情見卜度，終與道體不相似。所謂我真文殊，無是文殊。若有是者，則二文殊。而我今日，非無文殊。六句四轉，轉轉入微，轉轉出顯。前再書後，承命擬稿。初不敢下筆，敬辭不可。再三思之，又無從下筆。如是留之心目間，幾兩月餘，忽悟盡捨諸相，自然無不恰好。所以既屬草後，尚不苦難。而修多羅語，亦一句不引用。如心行平等，不說是非二句，未嘗非孔非佛，而正多此不非之見。所謂若有是者，則二文殊也。前作微意，前半喫緊在以身世之多故數語，後半喫緊在雖然下一轉。所謂而我今日非無文殊也。(此等體會，以迹求之，真同夢囈。郭遠堂中丞所謂言有愈說愈不明者，實是閱歷有得之談。故惟有函丈前，乃敢直貢其愚，知蒙垂察。)中間數節，喫重在機數既極，還達本原兩句。以為道理只是如此，故先結以物固莫不有然一語，而後拍入春秋。蓋機數兩語，人人如此，世世如此。閱世生人，閱人成世。就中析而言之，則竟是日日如此。機數者，猶例之方也。本原者，猶經之圓也。機數即從本原生，故本原要假機數顯。道體渾圓，其大無外。由一身言，必

通於生死之故，而後還原。由歷世言，必盡其文質之復，而後還原。人之於道，譬猶盡大地為白紙，而著墨點如芥子許耳。自少而壯而老而死，譬猶引此墨點為綫，墨盡則止耳。厥初生民，不可得而知矣。鴻荒之代，大氐率性而行。其綫或交錯紛糾，而前後若斷若續。(但有男女，尚不知父子兄弟之義。)則於綫外餘紙，固茫茫大白，不可得而辨別也。既而漸推漸廣，漸成邊積，其三皇之世乎。所成邊積，或三四角，或不等角。以其數之不齊而難稽也，則命之一縱一橫一斜，為正三角，其五帝之世，堯舜之前乎？然其角猶或銳或鈍，邊或等而積不等也(數固有邊等積不等者)。乃命縱為股，命橫為句，命斜為弦，或長或短，必取平直，蓋規制漸漸整齊矣，堯舜似之。至於夏殷，乃知合角成方，破方即角，惟變所適，皆有法實，而所占白紙，亦愈廣矣。至於有周，若方若角，邊邊相並，占紙更廣，漸見穹面。至於春秋之世，推諸方角，數漸難合，於是聖人直據圓體，制為割圜密率，隨拈一綫，無不均等，無不脗合，即無不會於全圓，春秋是也(以上但假喻以明其說耳，與大禹制句股之舊說，故自不同，而周髀矩生規，與班志規生矩之異說，卻可因此和會)。是故孔子賢於堯舜，春秋貫攝羣經，非堯舜之智小，而羣經之道狹也，時節因緣為之也。時節因緣誰為之？人人本有之廣大心量為之也。由皇而帝、而王、而霸，日新日盛，養生送死之道備，而陰陽消息之機顯矣。世界者，萬億愚賤之心之所結也。前前生後後，後後師前前，以有涯之生，逐無涯之知，忽於目前而徧計所未至，念念趨前，不極乎有生之後而不止者，亦時節因緣所必至者也。聖人者，合萬億愚賤之心，而常得先覺，是故死亦有知，聞道則可表生德之在己，歎逝者之如斯，天何言哉之談，無隱乎爾之教，或冥契於無始，或拈舉夫現前，皆羣經所不言，前聖所未發，而撰集者歷歷記之，初不見為元祕者。眾感而聖應。前此非不欲先天以開，人無所憑以為開也，本無所謂元秘也。自時厥後，侈鬼神，論精氣，神仙之說，方伎之書，雜出爭鳴，皆自以為窺見至道。更數百年，而大法東來矣。此又聖感而眾應，無非時節因緣之所為，莫之主而若或主之矣。凡物之自無忽有，積微成著者，莫不人感天應，天感人應，相待互發，故其運不窮。聖人之於眾人，亦若是焉。故其變無方，而其勢常順。佛生於天竺，其人多好深思，窮物性，不得則世，其子孫必得乃已。(師評：恐與泰西有異。)今泰西各國猶然，其於死生之故，見之獨早。前此七佛之生，又皆於其地傳習之資，亦宜獨博，無足恠焉。明乎死生之故，則其一身自成一始終，推之多身無不同，推之他身亦無不同矣，而於大道乎何有？以周公之多材多藝，不必能知今日之機器，而不失為大聖。有今日之遠涉重洋，累譯通使，尋常之梯航不足恃矣，則機器亦不失為至精。此其適於一節之宜，非如飲食衣服之切於日用，猶尚時至理彰，不可得而偏廢。況

死生大事，古今必至之理，苟為可免，孰不願免之？是故有醫禱之禮。雖必不免，而心以為必有死而不亡者，是故有祭祀之禮。記曰：豈知神之所在，亦以主人有齋敬之心焉。心有即物有，一有自眾有，而幽明不二之理，斷可識矣。夫自太樸既散，機智日深，春秋一大變，陵夷至於戰國，皇古熙皞之氣象，澌滅殆盡矣。苟有可以得生免死者，何所不為，何所不至。南宮之所疑，盲史之所紀載，其理莫可究詰，其事亦不足盡憑。然非當日之人心，實有險恆百出如是者，安從發為言而筆諸書。是故淨土實有其處，地獄亦實有其處，非故作是說以為勸懲也。樂生惡死之心，聖凡所同，但判於理欲公私而已。充從理之公心，不至於壽敝天地，羣生在宥，不止諸佛菩薩證之。充從欲之私心，不至於鉅痛劇苦，求死不得，不止十惡五逆證之。所證維何，還證此心而已。以此心本無能所，而其廣大，亦本無止境也。三代而上，無所謂治統也。道在斯，統在君師。一人也，世及之天下不能矣，猶有祖宗之功德存焉。至於春秋，先王功德之在人心者，亦日遠日忘，而道統乃專在師儒。是以百家爭鳴，思有以維持之。向非董生獨推孔氏，不知其敗亂何所底止。海外諸邦，大率以力征經營，興廢無常，故有國主，有教主。君師分治，而統歸於師，故歷記動稱幾千幾百年。今泰西各國所奉之耶穌可證已，佛國之印度猶是也。過去七佛之長壽，猶吾儒書相傳之初中三皇。因提禪通前記諸說，莫可深考，或譯者誤以傳統當年歲耳。(師評：此未必然。)其佛亦有入統不入統之異。(師評：此不知何故。)釋迦之本師燃鐙可證也。不入統而不失其為佛，猶吾伊周也。其教亦有損益因革，至釋迦而始明備，猶吾孔子乃集大成也。(師評：初佛後佛，總是一佛。法華以過去未來無量億劫縮之於一時，以三千大千世界縮之於一處，故千萬億佛多在一佛光中。)教五分時，由淺入深，猶吾之有小學大學，皆一時人心為之，非有優劣也。其經論多以六度為本，以遮惡進善，極於忘善，獲本妙心。而所謂善者，但舉大綱，其細目專在律藏。亦猶吾餘經，但言綱要，而品節之詳，有少儀，有曲禮，尤以十七篇為專書。故最後叮嚀，以波羅提木叉所在為導，師猶在也。其律之繁文縟節，殆過於十七篇，而專在於動作云為之細，別無冠昏喪祭之分。以諸禮儀制，從其國之時主所定，非教主所得專也。其發明心性，而推諸倫紀者，止於修齊，略無治平之術。以兵農刑政，皆非教主所有事。其所傳受，專以師道為重，苟不得人，不輕付法。或以有體無用詆之，或以心性為本，強為之解，皆非也。師道立而善人多，所益於家國者大矣。心性果明，如鏡照物，遠近高下，焉有不如其本分，以從時王之制，酌古今之宜，奚不可者？惟既已為僧，則所重在彼不在此，而世亦斷無以僧莅事者。必責其若者可以為堯舜，若者可以為伊周(憶朱子有此語)，則吾儒之以師道自居，不出而求仕者，雖西河老師不得免矣，未為通

論也。其衣冠以別於凡民，猶吾儒服也，原不舉國而髡之。其初制，春秋家居養父母，夏冬入蘭若，結制修學，故其序年齒稱夏臘。久漸衰敝，至有破夏破臘離衣(結制時不得離三衣)遠出者，乃變其法，而有別築室以養親之事。其世俗男子從學者，或思欲歸家，欲飽還來，但戒多婬邪婬耳，亦非不近人情也。其不畜妻子者，所承者師之統，故所傳者以道為重，以法為嗣。不得其人，雖所生不輕付，羅睺羅是也。誠得其人，則統終不絕，何久遠如之？故律制傳戒，一壇過三人者，即犯濫法罪。其三人所受戒，亦必多年熟習，先沙彌，次比邱，次菩薩，循序漸進，有終身不得圓具者。唐代猶存古意，今則一壇數百人，三戒並傳，無惑乎不能得人也。堯舜變古來常局，遽以天下授匹夫而不疑；大禹又變堯舜之局，竟授其子而亦不疑。聖人作用，無非因乎其時，豈凡情所能測？乃戰國時猶有德衰之惑，魏晉而降，更託禪讓以售其奸。人心之變幻，信無一法可以持久不敝者。今無知窮民，以披剃為生計，不足辨，亦不足責。顧以歸罪於釋迦，何異以操莽之所為，歸罪於堯舜周公乎？不待智者而知其不可也。其教以音聲入，故不立文字。諸經皆語錄，非文字也。密部諸呪，所謂耳學，或一音含多義，或多音成一義。其所謂義，亦在文字之外，故不能繙。譬吾經解、文評、詩品之屬，彼雖讀至瓶翻水瀉，亦終不能得吾會心之所在。而吾則一一功用，一一效驗，學之可至，自然分寸之無差。蓋耳治目治之格不相入，本來如是，彼此相望，應信失笑也。其言大而無當，橫賅豎徹，動稱無量無邊，無非顯示此心量，而亦無非實證之圓體，非設辭也。譬如凝想佛像，為若干高大，則竟眉目了了。夫既若干高大矣，以吾仰視，豈不僅見其足底？而不然者，以吾之見性，本不局於兩目也。又如近世圓光術之精者，舍親曹星濤宰青田，以捕盜輒獲。庚申辛酉間，家茂二叔，倩人圓許貫翁一家踪蹟，晤後問之，歷歷如繪。夫已過之事，距遠之境，而光中若有留著，攝之可見。以此知虛空之光，無非人心本光，如鏡含影，雖多不雜，而世界詎復有盡乎？西人所測見中實地，猶其淺近者矣。推此以思，善惡報應之理，所以不啻燭照數計者，正為皆自心光變現也，更何敢以目所不覩而疑之也？親切示人，莫要於像(易理之神妙不測，殆亦此意乎)。即正法時，無非像法(師評儒以文字，教佛以像教，即彼之目治也)。經首每言一時，佛在某處，與某眾俱，為時處主伴，四者成就。結集時，加如是我聞，為信聞，二者成就(亦有稱聞如是，亦有稱我聞如是，及無我字者。或譯略，或本缺，遺教無此四字者，通序始終，不可稱一時也。四十二章，八大人覺，亦無此四字者，雜集之，非一時也)。共六成就，而經體立。此最是一代時教之大主腦，即所謂時節因緣也。蓋人與人相接，無一而非此四成就。在凡在聖，皆不能以須臾離，則道在其中矣。縱曠野獨處，而情與無情，俱猶主伴也。但無說聽，則不成經耳。故知時時

處處，無隱乎爾。時時處處，現身說法。此其妙何等現成，而其教人何等明白。故隨說隨聽，便稱此經。貴使即目會心，乃真不立文字。法華開端，最顯此理。華嚴八十萬言，而佛說乃止二品，亦此意也。其學有先知後行者，楞嚴圓覺諸經是也。有先行後知者，梵網華嚴行願品之類是也。雖分先後，而要皆以戒定慧三學為始基。及其至也，亦不過充滿此三學，無他道也。或謂其精粹理趣，皆中國文士所為，此不足辯。其字句名目，既皆儒書所絕無(六十四卦名，及爻象彖等，皆羣經所無，且無別用，可謂大奇)，而理致又惟論語時一相類。後之文士，若能為之，安得唐以前諸說理者，竟無一二可證。取吾之言性心者，斷自隋以前止。取宋以後言心性者，斷自明季止。中間獨有佛書，而衊絡可尋矣。蓋自隋智者大師創四教儀，而唐之杜順賢首，清涼、圭峰諸師繼之，此道乃粲然明備。宋儒初皆沈潛於此，如空印空，必不能更分界限，原非陰用而陽拒之也。是故有取其意義者，如說心與其非外而是內，不若內外之兩忘，全是楞嚴徵心本意也。誠無為，(只換卻真如二字耳。)幾善惡，(只換卻動念二字耳。)動而無動，靜而無靜等，圓覺諸經廣見，不可悉舉也。(多得諸宗鏡錄，故記不清。)有直用其文句者，如體用一源，顯微無間，華嚴家常語也。(不記出何本。無間，原文作不二。)止動歸止，止更彌動，四祖信心銘也。善登所見唐代諸師釋經之書極寡陋，而已觸處皆是，朱子尤多，並喜用宗門語。是故唐賢之闢佛，是恐其惑人；宋賢之闢佛，是惡其勝己。言語氣象之間，不可得而掩也。夫既深入其中，至十餘年之專且久，而後此力排之，以為是吾道之大害者，千言萬語歸根，只是滅絕彝倫一句大頭腦話。(師評快論，從未經人道破。)然則前此十餘年，竟并此極粗淺之大害而不能覺察，有是理乎？亦可知其非出本心矣。竊謂儒佛之異同，真不必辨，亦不待辨。以言乎同，則兩家均是白紙墨綫；以言乎異，則一則舉綫以表紙，一則舉紙以表綫。必謂其綫畢竟同，中有畢竟異，則左看成正弦者，右看即成餘弦，而較其長短之畫，則盡是半徑，究其起畫之點，則隨在中心，徒為紛紛，返諸身心，實無所益。夫道與心與時，皆無窮也，必如白紙墨綫之喻，則更積數千百年，竟至滿紙皆綫，將不變異乎？而正不然也。我所畫者，無論滿一象限或半象限，要已中邊暢足，成半徑綫，從此八面圓轉，悉皆平等，倍之成通徑，亦悉平等，割之生諸綫，亦悉平等。是故兩土聖人，占斷諸方，盡未來際，更莫能外。縱或破紙穿入地中，畫其所謂擺綫、拋物綫等，彼終不能穿過全地，畫於地外，則亦仍可以諸綫御之，而盡窮其數。此則善登所為見得綫外惟紙，紙外惟綫，離不成二，合亦非一，而不敢更生分別相之微意也。春秋之為圓經，惟函丈創通斯秘，二千年來，未有能見及者，正為牽於前後諸例之參差，不能因其參差而參差之，不知聖人本無成心，我自執之而有成見也。前擬再書後

篇，亦不敢稍有成見，所以疊次往返函商諸意，悉置不用，竟作為隨口問答之語，不大著力安排，恐轉失真。後幅雖然云云，仍不敢不歸還儒書面目，似與前此來諭所謂非同非異者，尚不背謬，或亦無須更改也。近見為兩家左右袒諸書，都不得要領，欲作勸刻全藏疏，不能不略有辨論，又甚不欲蹈鬬爭惡習，故以所自謂心得者，覼縷如右。冗繁無緒，伏求隨便批示於原紙行間，勿過煩心，別賜牋答，無任叩感屏營之至。

穀梁補註再書後(是篇以天佛聖合言之，可見道無方體，當下即是。說異說同，祇成戲論。)

是書既修定，一時賢士大夫知與不知，相勸助剞劂。越三年，遂付手民。於是先生謂諸君子嘉惠之意甚盛，不可忘，則於卷尾備書之，用漢碑陰記出錢例也。客或私於善登曰：若是，其不類於釋子之募刻諸經乎？而可乎？曰：是固紀實也，奚而不可？且先生以身世之多故，而穀梁家學之垂絕復興也難，故謹而志之，亦春秋所謂變之正也，奚而不可？客笑曰：有是哉！人謂子好佛氏書，癖固有至是者乎？曰：然。然則子今殆進矣，乃好春秋？曰：否。始吾於佛氏書三入三出，讀先生此書而後，乃今不復出，子謂吾進焉否也？且子獨未聞洪氏慶善之說乎？曰：春秋本無例，學者因行事之迹以為例；猶天本無度，治厤者即周天之數以為度。是說也，其於三乘權實之旨，亦猶二五之於十也。吾為子言之。子行，復大笑之。夫行事之迹，其可見者也；而周天之數不可見，所可見者，七曜到星之懸象而已，其寓焉者也。然且推步家舍是無以布其算，則從而經之、緯之、平之、穹之；俄而得其嬴縮侈斂焉，則又制為里差、歲差諸密率以求之。蓋始亦雜候氣朔，取足順時序、列人事而已。而機數既極，還達本原，恢恢大圓，亦幾一引錣而如在戶牖。然則其寓焉者，其即真焉者邪？其佛氏所謂顯密不二者，物固莫不有然者邪？以事迹求春秋，何以異於是？夫春秋者，載道之文，盡性之書，而傳心之要典也。其事則齊桓、晉文，其文則史。以為心與性道之無在無不在，而不可以察察言也，則生乎春秋而言春秋焉可，目接乎魯史而言魯史焉可也。是故始元終麟之千八百事，猶懸象也，寓也。是其是，非其非，固其是其非之相形而愈出，則賅而存焉，亦寓也。雖然，有辯焉。亦既身際乎其時，而愀然不獲已於言矣，而又謂此是是非非之相形愈出者，均之未概乎所欲言之數，是即與於惑之甚者也，寓云乎哉？故曰：我欲託之空言，不如載之行事之深切著明也。此之謂也。子休矣！吾所窺竊於先生此書者若此，則未知吾果進也否矣。客既退，以質於先生。先生曰：善哉喻

乎！弗亦已察察言之乎？盍并次斯語以眎後賢，吾為子分謗焉。遂書諸記，出錢之右。甲戌冬十月庚午朔。

致楊仁山書(代許息庵)

去春得接慈光，轉眼已踰年半。垂天大翼，九萬高騫。下視鸞鳩，搶枋如故。雖等逍遙之樂，能無升沈之殊。西向瞻風，可勝馳結。去春停雲歇浦，息庵曾肅短牋附上。宗範刻貲番銀雙百，想經局接替得人，早為鏤板。此書足令末法狂禪，觸目知懼。而傳本絕少，急望流通。刻下尚未見鐫樣，或當竣全帙告成，并原本寄還校讀耶。跂盼跂盼。法運久衰，異說蠭起。自非深心大力，密轉潛移，殆未易著手。賢橋梓溈仰一門，普賢再世。以抒海移山之願，現請纓投筆之身。定知往昔賢護會中，發心再來。應時應機，善巧若此。前次高情遠覽，新刊法寶，捆載西行，手眼已非凡可測。近幸邦交益固，梵院刱興。想公暇圓修，不違本誓。淤泥池裏，蓮種早自深栽。野狐窟中，師子正好游戲。且聞彼都人士，盛稱其算學格物諸法，率曰東來。代數則演自天元，化學亦昉於丹訣。矧此般若親種，本含靈所同具，詎遷地而弗良。一旦時至理彰，闡提歸命。推本所自，安得不復以東來大法，尊所師承。圓滿願輪，會當有日。瓣香遙祝，昕夕以之。息庵垂暮之年，塵勞轉重。自利不足，遑云利他。幸色力差勝於前，而法緣亦頗不淺。去冬從本願寺笙洲上人購得彼國校刊大藏，疏行密字，豁目爽心。其書實合宋元明藏及高麗本，逐一詳勘異同，標列眉際。而密部諸經，若神變疏鈔等，尤賅備無遺。彼國諸宗著述，亦附載焉。都凡千九百零部，略依滿師知津例，分二十三門，合八千五百餘卷，可謂洋洋大觀矣。分編四十函，又逐冊為目。而重譯互見之本，往往虛列其數。體例殊疏，檢尋亦大不易。覺塵適於去臘遷居來吳，相與商榷。依其所分門類，稍稍移易增省之。益以歷代目錄所載，及明季至今若緇若素未入藏諸作，勒為一編。其中國失傳諸書，乃至日本撰述現有刊本未入藏諸書，亦函屬笙洲鈔目甄揀附入之。而一一誌其存佚，別其部居，提其綱要，辨其疑偽。使當來見聞隨喜之者，若信若疑，悉有依據，不復啟譌替混濫之嫌。如是則二千年來中東兩國相傳教文，并其古有今無諸經目，庶幾其大備矣。顧猶有奢願難酬，不能不仰希護念者。曩承教言，數年前英國廣求印度梵夾，僅得三百餘種，而小乘居十之八。其大乘中幸存金剛般若、小本彌陀兩經，東僧已重為繙譯。且有大本無量壽經數種，文多彼此異同。此可見本師懸記五大部次第先亡之說已驗，而淨土教典法滅獨留之讖應，亦殆不遠矣。每慨劉略、班志之作，結集家無聞，西域史乘亦無聞焉。故自天方盛而佛道衰，到今又千餘年，貝多羅本傳寫久近，孰

存孰亡，率茫乎無可考。英國乃於此時創意蒐羅，傳習梵學。其本志原不為宏利，而推其經營藩部，到處護持，先佛遺跡之盛心，與夫平素書院規制，實事求是，全力之所注，至可以特開梵館，廣授生徒。則其所據本雖少，而又皆巴黎文字，要可決知。其實已盡括今日五乾竺孤行垂絕之本，而為其境內秉教遺民，抱殘守缺，師師相授之真。後有信心，足以考鏡而不惑。息庵等每論此事，及尊者先後壯游之作，略輒喜躍不自禁。蓋迂儒門戶之見，動疑三藏勝義，為中國文士竊取六經、語、孟、莊、老緒餘，潤飾附會。今觀東僧新譯之兩經，不直由梵翻華，而先假道於英音英義，展轉置驛，以通於華，而大致還同舊譯。則歷代繙經館之妙選十師，口譯筆述，證義潤文，參稽互決，而後寫定者，固不容有私意點竄其間可知矣。迂儒又疑三藏之多，謂由雙林入滅以後，番僧師弟向壁虛造，登壇演宣。猥曰親聞，實多贋鼎。今考東僧所據之本，直從三寶掃地，歷劫兵火灰燼之餘，出自民間，藏諸官府。名目有定，章品可稽。而金剛新譯，并舊而七。彌陀新譯，并舊而三。文既粗同，義亦略等。則據衰驗盛，前此之具有淵源可知。推一例餘，後此之無大徑庭更可知矣。夫網羅散失，考證源流。冀墜緒之可尋，續慧燈而不滅。方今急務，孰過於斯。若乃盡信實難，自昔攸歎。或詐得遺簡，或賄定私文，或變亂古經，或依託聖證。儒且多有，釋豈獨無。要在善讀者，廣學博究，分別觀之而已。故竊謂英國此舉，實關一代時教利害出入之機，非細故也。以其利言之，則於過去為大佐證，於現在為大結束，於未來為大防閑，初中後三善備焉。以其害言之，則去聖久遠，羣言淆亂。苟非大權菩薩，祕慶喜之多聞，達淨名之隨墮，示與同事，而密持法印，以一再證明印定之，即安知今日聲明絕學之興，不為他日盜法亂統之漸。此息庵等所由掩卷俯仰，西笑方濃，輒復憂從中來，不可斷絕也。爰不自量，願託慈照末光，得讀所稱三百餘種之首題名字，具載錄中。華梵並存，用備參考。其間同名別行之本，重出誤收之本，殘缺失次之本，統求憫念眾生，勘詳開示，存校錄之實，決方來之疑。茲事非旦夕可成，初不敢仰勞神用，前曾函乞文雄上人錄示所見，笙師介紹之計達到矣。今思上人游歷數載之間，學通三國語言文字，譯成兩經，則歲月已淹，奚暇徧觀餘部？且乍習華文，彼此又非雅故，脫或來教未達，存疑不可，遣疑又不能，必出於再三之瀆，心云何安？是用復攷大慈，籌量方便，或借院中存日徑翻華言，或冹肄業諸徒轉度英語，計每經但取題名，無過四五千字，文義本不連貫，譯手應尚易求，筆札供養多少若何？先乞裁定示下。覺塵有弟味畬，現當上海道署洋務局委員，與電報局友相熟，家仲禮參軍亦在道署，謹擬密電數條於後，一惟慧照孰便，或附官報傳致之，均可無誤。十六觀圖頌經本新刻，精妙絕倫，啟發不少，前乞大智權

巧，以如幻法入燈影鏡戲中，不識能如願否？法弱魔彊，至於此極，方復徐行雅步，欲以空名爭之，兒戲化之，是猶不可以已乎？惟尊者宿與同願，幸垂手焉。臨穎無任渴仰，不覺詞煩，敬請道安，統惟心印不備。

是書寫定未發而仍存之者，蓋有故也。初，余假讀息庵所藏徑山本，全藏有某氏手寫總目一冊以閱藏，知津對勘之，闕數十種。後聞日本新校大藏同徑山例，變摺本為書本，亟購得之，凡四百十八冊，合八千五百三十四卷，略依知津分別部居，而無總目，殊不便於繙檢。息庵續購得四五部，檀施諸山亦無之，且其每門列目有知津及某氏所載而反關如者。於是發心共議，據之為藍本，略為增損，合南藏總目、行素堂彙刻藏經目，參以龍藏彙記，傍及藏外流通諸本，通為一編。而英國所得印度流傳梵文原本三百餘種，尤為末法，吉光片羽，并附入之，以待將來大心菩薩得有所據，網羅散失，以集其成。惟時仁山居士方從曾惠敏公出使英、法、俄諸國，因作此書，求為臂助。既而諸方緇素諈委息庵，復購得五六部，而以其一施西天。目山常住子簡為之檢理，忽獨多總目一冊，且詳載其校勘凡例若干條，知其用心至為深密，為之狂喜。蓋彼中道俗鄭重此編，初出書時，總目未遽定也。於是此書前幅所言不可用，而息庵訪聞翻譯梵夾亦頗繁費，仁山又將次期滿言歸，未必能從容為此，遂不復發。然此書本旨關係一代時教利害出入之機，誠非細故，具如後幅所云。法運將轉，當有深心大力護法諸君子覽而興起荷擔斯事者，故特存原稿，拭目以俟。

善生經序

佛以五時設教，徧赴羣機，固不能無小大偏圓之異。而要使隨類得解，以止惡進善，而極於忘善，則一也。故諸大乘經，廣談理性，罕及事修。非廢事修也，得乎後時之說者，自必會通乎前時之說。喻如老師宿儒，豈復待順朱填墨，口授四聲。若甫得乎前時之說，遂謂不必更有後時之說，則兒童見解矣。此善生經，屬小乘部。蓋佛在第二阿含時，專為在家眾說，親切簡要。諸小乘中，說世法者，莫尚乎此。使人人能依教奉行，豈惟法運轉機，翹足可竢。抑遠公所謂適道固是教源，濟俗亦為要務者，其不在茲歟。淨侶薌香，募刻長阿含經竟，復流通此一分，單行廣勸，用釋羣疑。爰歡喜讚歎，為敘教乘大意於首簡，與諸方道俗，共信受焉。

精嚴寺同戒錄序(代妹婿劉頌年作此篇，勸官長護法，維繫民心。)

一代時教，台四賢五，科判不同。約而論之，不外乎戒、定、慧三學。由戒生定，由定發慧，門仞階級，條然歷然，初無二致，故律別為一藏。而欲續佛慧命，成菩薩道者，必自戒始。戒有多品，莫不以在家律之殺、盜、淫、妄、酒五戒為根本。必先具足能持，然後聽許出家，授以沙彌、比邱、菩薩三壇淨戒。而亦必量根利鈍，若五夏，若多夏，步步增進，不許躐等。雖菩薩戒間有正受、權受、漸受、頓受之差，而佛制謹嚴，大要如是。菩薩戒有二本：其一出地持品，為慈氏菩薩所說；其一出梵網經，即今所傳受之十重、四十八輕戒，乃七佛遺制，本師所說也。故經言：我今半月半月自誦諸佛法戒，是諸佛之本源，行菩薩道之根本，是大眾諸佛子之根本。而又申誡之曰：受而不誦者，非菩薩，非佛種子；受而犯者，即失比邱、比邱尼位，墮三惡道中。夫其章條簡約，不及比邱律四分之一。既必能持彼戒，而後進以此戒，則復何虞其失墜？而本師乃鄭重提撕，至於現身說法，常自讀誦，勤慎如此。吾於是歎佛法、世法之所以圓融，而吾儒反經合權之說之未易言也。蓋比邱戒局於出家四眾，專為自度，故但遮不開，所謂可與立，未可與權，未至菩薩位者應如是也。菩薩戒則通乎在家七眾，當自度以度人，故開遮持犯，方便隨宜，所謂忤而能合為知權，不但能立也。所謂治世資生，皆與實相不相違背。菩薩位應如是也。故其章條，有雖重而為眾生故，開之不為失者。有雖但遮不開，而失之許復受者。有雖開遮隨宜，而一失永失，不許復受者。此其輕重無常形，持犯無常準。自非精思熟習，深解義趣，毫釐有差，天地懸隔。然則菩薩戒之不得白衣徑受，而世尊履憂濟民之心，不尤彰明較著歟。末法衰敝，教觀全荒，毗尼尤失本旨。蓋自直指單傳之旨，五宗盛行。豁達狂禪，輒以祖師應機予奪，一期方便之談，執為實法。謂貴見地，不貴行履，而律儀疎。謂直證心源，不立文字，而經教亦幾廢。於是南山宗下諸大師，先後輩出扶持之。而沿習忘返，旋復旋失。卒至三壇併受，取辦於旬日之間，而大壞矣。法運轉機，不可思議。明季則有慧雲三昧二老，大權善巧，乘願再來。因其末失，約歸本制，以折其中。而賢宗蓮池，台宗藕益二大師，復著戒疏發隱，合註箋要三書，發明昌大之。然後趨時適變，契理契機，至於今不廢。　本朝龍興，世祖章皇帝，肇啟皇壇，親受戒於玉琳國師。大內供奉佛菩薩像，日祭月祭季祭，及堂子立杆大祀，典禮綦隆。而列聖深心宏護，又特沛殊恩開除。則代官限戒期，部頒度牒二例。使天下叢林，隨地隨時，授受無礙。於是海隅日出之地，咸開戒壇。而三昧門人，見月師所著傳戒正範一編，亦時至理彰，咸知信受。兩浙號稱僧海。雍正初元，撫(臣)李馥，欽奉世宗憲皇帝批諭，加意護持。至今士民傾向，瓶鉢相安，實惟列聖深恩是賴。精嚴寺為秀州名剎，代出高僧，詳載志乘。咸豐間，住

持濟延和尚，梵行卓然，一時推為長老。兵後寺廢，和尚竭十數年銖積寸絫經營之，不假檀施，頓復舊觀。傳戒兩期，宏利甚大。嗣法孫願新師，能承其業。往歲藏經閣一役，始終以羼提波羅密成之，亦不假檀施，猶先志也。今於佛誕日放戒，奉所編同戒錄，謁余為之序。余曩者承乏天台，退食餘間，訪尋國清、真覺諸老宿，知台家子孫，於布薩誦戒遺規，猶有存者。其門庭之不廢，益有本矣。余因是重有慨焉。　國朝尊崇佛教，　家法相承。我世宗天縱至聖，世出世間，道法一貫。特頒御選語錄、宗鏡大綱、經海一滴於龍藏中，勸誡緇徒，美矣備矣。顧於傳受訛濫之處，不強以復古，且寬其戒牒舊制者，抑豈不知教網張弛之異宜，折攝之必當互用哉？休養日久，生齒日繁。計夫授田，勢有所不給。而近世出家者流，率不免七種衰相。其品類，固鰥寡孤獨顛連無告者居其半，而種性亦愚懵媮懦者有之，孤僻不近人情者又有之。進之既無以圖存，退之復恥為人役。空王可托，姑妄自寬。此固仁政所宜先，如來說為可憐憫者。因而任之所欲與聚之，使得藉夫法食二輪之運，內消磨其氣習，而外以支其身。而一二能持師說以匡其徒者，穎脫於中，為世良導，則即其藏小二教緣業感應諸說，亦足濟刑賞忠厚之窮，而蠲敝崇善。是則佛心天子御世微權，所為同民出治，以滌瑕盪穢於無形中者，至大且遠，固非小儒淺夫所能仰窺萬一者也。嗟乎！教者，維繫民心之具也。後漢迄唐，三藏靈文盡入中國，佛遂為中國之教，與儒教並行久矣。近數十年來，海內多故，異說喧豗，愚民之為利誘以去者，日深而日眾。而以余所聞見，庸庸緇素與夫鄉愚婦孺之皈心佛乘者，其說雖多鄙誕不足道，而先入為主，無淺無深，胥不為所搖動，其效可覩矣。世之人顧猶以其傳受訛濫，流品猥雜，少之動用詬病，何所見之不廣也？余於三乘諦理無所窺見，顧　國家護持至意，具載硃批論旨、欽定會典、　皇朝通志等書，不敢不讀。而其今昔盛衰之由，與夫民俗向背之所在，尤不敢不盡心焉。願師勉乎哉！夫必能於入世法中為安分之良民，斯能於出世法中為學佛之肖子。今將紹隆祖席，普與初發心者翻染成淨，沾戒品而暢宗風，其必當約飭同參，生大慚愧，生大慶幸，兢兢焉惟真俗二諦不圓之是懼，而後於五篇之文、六和之義，廣學博究，以實證乎梵網所謂諸佛本源、菩薩種子者，庶幾　佛恩　國恩可報萬分一，而濟延和尚之家風亦可以不沫已。尚勉之哉！尚勉之哉！謹序。

又序(此篇勸信入法門者，可證禪教律三宗，統歸淨宗，攝無不盡。)

余自咸豐庚申避地奔走，始學佛，流浪三十餘年，未嘗歸一句彌陀，相隨於苦樂違順境緣中，亦未嘗去也。今春養疴吳門，客自故

鄉來，謂余曰：聞子學佛久矣，所見三藏、靈文、禪、教、律、淨諸家之說亦不少矣，而專好淨土，何也？曰：余根鈍，無量法門不能徧學，而淨土家乃禪家、教家、律家所歸宿也，龍樹菩薩所謂易行道者也，故專好之也。曰：有同好者乎？曰：余性嫺寡交，游方外則尤寡，若國清後堂昭凡、龍華觀竺、天童廣昱、金陵妙空、杭州玉峯諸師，固皆相識也。諸師之行解淺深不同，與余交淺深亦不同，而念佛則同，余故益自信也。曰：吾鄉濟延和尚獨未相識乎？曰：是精嚴住持也。庚申前亦嘗識之，聞其語，甚異其為人。(和尚約眾甚嚴，余曾親見之。一日，偕親友隨喜方丈，偶談及幼時背書，塾師執卷懵騰，乃佯忘不能背，塾師茫然不能舉其處，旁學生皆笑。話未終，和尚遽色變，頓足曰：讀書人待先生如此，尚自多其能耶？拂袖而出。嗟乎！近時那得有如是人耶？余故別有說記其事。)惜當時未知有佛法，未與深談也。曰：佛門衰壞近數十年矣，而異教轉盛行，子盍出手眼一救之？曰：余凡夫，自救不了，焉能救人？曰：姑言其意。曰：無可言也。昔朱子讀佛書，謂門人曰：可見他家自有人，我家自無人，那得不被他揮下也？然則苟不得人，非他人所能救，更何言？曰：今和尚嗣法孫，願新師於佛誕日放戒，所請羯磨教授及正副訓諸師，皆一時龍象，子盍往瞻風焉？曰：余病未能也。曰：故事以在壇師弟之名號、年歲、籍貫，編為同戒錄，而地方官紳隨喜法門者，得弁言簡端為外護。子固郡人也，又深於佛，請子從眾為之序，聊一言之，以勸進諸新戒，其可乎？曰：法界從緣起，余與和尚交雖淺，而緣有在矣。微子言，固當序之。雖然，余所得於佛法者，不過大海中毛端之一滴，不足以酬諸新戒。又方病不能文，勉彊為之，將益困，可奈何？曰：無傷也，有方便也。我為諸新戒質所疑，子第舉古人公案一二則酬我，問子口而我手，不揀粗言細語，若語錄然。有不顯，則更詮解之，使皆易曉，不拘拘於文律，亦庶乎其可也。曰：可哉！曰：敢問是錄之體裁，頗似舉子題名錄，古有之乎？曰：無有也。余謭陋所見，前代高僧集中猶無之，儒家可知矣。葢自世祖章皇帝親受戒於玉琳國師，儒佛竝重，列聖家法相承，深心宏護，開除前代部頒度牒之例，使叢林師弟得自傳受，明眼者創為此錄，以別宗派，敘夏臘，亦所謂禮由義起也。故自彭二林集中始有之，時為之也。曰：每壇必三人，何也？曰：佛制也，多則為濫法。佛世在家，五戒不嚴淨，不得進沙彌戒。末法世道苦，窮民多，一期傳受，叅至數十壇，名盛而實衰矣。亦時為之也。曰：沙彌、比邱、菩薩，三壇并進，亦佛制乎？曰：非佛制也。東土傳律，始於曇柯迦羅。其後南山一宗，盛衰無常，凌夷至於明季。　國初慧雲、三昧二大師，因其末失，而變通折中之。見月師傳其業，作傳戒正範一編，至今遵守。亦時為之也。曰：佛法可變通乎？曰：可。昔魏嘉平中，僧徒請譯戒律，迦羅不許。謂律部文言繁廣，佛教未昌，

必不承用。僅譯僧祇戒心，立羯磨法而止。以今方古，五夏學習之舊制，必不承用，殆有過之。存此告朔餼羊，以待轉機，奚而不可？曰：然則得戒乎？曰：是難言也。昔道進欲從曇無讖受菩薩戒。讖云：且悔過。乃竭誠七日七夜，詣讖求受。讖忽大怒。(可見不許數日內，輕忽了事。)進更思維，但是我業障未消耳。乃戮力三年，且禪且定。(可見但定不是禪，禪與定是兩種工夫。敢請坐香跑香諸菩薩，平心靜氣，於此著眼。)即於定中，見釋迦文佛，與諸大士，授已戒法。其夕同止十餘人，皆感夢如進所見。進欲詣讖說之。未至數十步，讖驚起唱言：善哉！善哉！已感戒矣。(凡真參實究，觸境遇緣而頓悟者，明眼師家，一望即知。載在諸家燈史多矣。據此段公案，可見真得戒者，與禪宗所謂破本參無異，方是一得永得。近人輕視持戒為著相菩提，可謂瞎卻正法眼藏。其實梵網經中前偈有云：眾生受佛戒，即入諸佛位。位同大覺已，真是諸佛子。試思其云即、云同、云真，是箇甚麼？後偈有云：應當勤觀察，諸法真實相。不生亦不滅，不常亦不斷。不一亦不異，不來亦不去。如是一心中，方便勤莊嚴。試思這八箇不字，是箇甚麼？再試思這數句，與念佛法門何等親切，尚可看輕念佛不能透宗乎？普望諸菩薩平心回首。)我當更為汝作證，次第於佛像前為說戒相焉。據此，則苟師皆如讖師，弟皆如進師，何不得之有？曰：進師既見佛得戒矣，讖師復為說戒，何也？曰：佛法理事雙圓，不得偏廢。苟舉理遺事，則墮於沈空滯寂。苟執事昧理，則失之色見聲求。進師雖得其理，而事相未圓，故必重說之，所謂即理成事也。昔智嚴未出家時，嘗受五戒，有所虧犯。後入道受具，常疑不得戒，每以為懼。(可見在壇一期說戒，佛門規制如是。出家人應當演習此儀，非謂說過了便為已得。試看古人何等鄭重，不肯自欺如此。且係未出家時所虧犯，尚不敢輕自放過，況出家求戒以後乎？普望諸菩薩留心著眼。)積年禪觀而不能自了，遂汎海到天竺，諮諸明達。值羅漢比邱，具以事問，羅漢不敢判決。(可見證明極難，羅漢尚不敢輕易。)乃為嚴入定，往兜率宮諮彌勒。彌勒畣云：得戒。嚴大喜，時年七十八矣(如此高年，不憚遠涉，辛苦勤求，古人辦道心殷重如此)。據此公案，則所謂因事顯理也。葢此理非他，即諸佛眾生同具之戒體，清淨本然，在聖不增，在凡不減。梵網經言：汝是當成佛，我是已成佛，常作如是信，戒品已具足。正指此也。夫能信則必勤懺悔，勤懺悔則翻染成淨，還其本然，初非新得。故或先證此體，而一切戒法、戒行、戒相可具足焉，進師其榜樣也。或先由戒法、戒行、戒相一切具足，而後能證此體焉，智師其榜樣也。客瞿然而興曰：若是，則入道初基，先已難之又難，無量法門何自得入乎？曰：子無疑沮也。復坐，吾明語子。子疑無量法門何自入，亦知無量法門何自建立乎？建立於無量法界也(無量法界束之為十法界)。無量法界何自建立？建立於子之一念也。子若無念，則同木石，不可云出入。有念即落一法界，不落於此，即落於彼。然則子本未嘗出，更何求入？曰：若是，則迷悶滋甚。曰：即今迷悶，亦落一法界(迷

悶屬癡業所攝，即三惡法界)。而知此迷悶者，為有念乎？為無念乎？為入乎？為出乎？有念無念，兩頭關斷，而無量法門之總持門，堂堂在目前矣。曰：是何說也？曰：是即念佛法門之說也。何以必念佛？正以念即落法界。與其落他法界，不如落佛法界也。曰：不嫌著相乎？曰：無相可著也。何以故？譬如子聽我說，我說有聲，子聽成聞。聞全是聲，聲外覓聞不可得(彼此能所，交互反覆，可成多疊。今文從省，舉一反三，在善讀者)，則子之能聽不立矣。聲全是聞，聞外覓聲不可得，則我之所說亦不立矣。念佛亦然，正當舉念念佛而已。念念是佛，更無念外之佛為念所念。全佛是念，亦無佛外之念能念於佛。是故熾然念他佛，熾然無相可著也。夫現前之一念，本自離過絕非。今即以此離過絕非之一念，念彼修證圓滿之洪名，則念念之間，萬德熏染，更何惡之不除？何善之不集？而奚啻持戒乎？曰：念佛即淨諸戒，古有是說乎？曰：傳戒正範嘗言之矣。其說懺悔法云：或死心參究，實悟無生。或結壇禮懺，求見相好。或專修淨土，帶業往生(此段本文，係說犯七遮罪者，不得受戒。其下文義甚明，不可誤會。蓋七遮罪，即是五逆。大本說彌陀四十八願中，明云唯除五逆，誹謗正法。彌陀本願如是，斷不能帶此五逆重業而徃生也。至觀經，乃本師釋迦所說。其下下品中，五逆亦得生者，似與大本相反。諸家解釋此經，多方和會，其實皆屬牽強難通。當知彌陀發願之不許徃生者，乃在兆載永劫以前。及後願滿成佛，彼時大千世界，彌陀為教主。佛化一統，無非念佛。眾生習慣已久，故不許恃有彌陀攝受，任作重業。即使臨終能念，亦因習慣已久，信力悔力，轉不能真決勇猛。雖有彌陀攝受，亦心力已輭，不能徃矣。本師說觀經之許往生者，彼時淨土法門甫開，下品下生輩，生平未聞，臨終始聞。一聞即念，念畢即終。悔力信力，二俱勇決，更無轉念，故得往生。此剎那頃，稍一遲疑，決難徼倖。其所以生平未聞者，大本經有明文。佛告彌勒，諸佛經道，難得難聞。若聞斯經，難中之難，無過此難。據此可見，菩薩尚爾難聞，況下品下生，平日具諸不善者乎。方今阿彌陀佛名號，人人會念，正與彌陀佛化一統時相同。故造五逆者，斷不能徃生，與彌陀本願正相應。兩經本是各明一義，不勞和會。此說於戊寅年，元墓寫經壇中，五十三晝夜，念佛不斷。欲釋此兩經相違之疑，求佛加被。忽於正念佛時，若聞人說如上云云，豁然心開，隨筆成文。壇中眾人共見，今載在報恩論中。見月師如此明說，不許受戒，正是大善知識，獨具隻眼。其不說明七遮，不得徃生者，一則不能不遷就諸家和會之說。二則戒壇中有此等人，既不許其受戒，祇得姑許懺悔。庶不當場揭破世相，能圓此中具有苦心也。)前二法，即道進智嚴二師已收之效。後一法，則永明壽禪師所謂無禪有淨土，萬修萬人去。但得見彌陀，何愁不開悟者也。蓋帶業云者，謂無作之業，無力懺除。自今以往，更不復作。則雖未證罪福性空之理，而事相已當下清淨，不啻持戒矣。觀經九品往生章中，下品以次，種種生相，其明證也。曰：敢問其詳。曰：昔蓮池大師以一句彌陀，全攝六度。波羅密徹悟禪師念佛伽陀，亦同此義。其中尸羅度者，即持戒也。今請為子演暢之。此一句佛，念念慈悲，即殺戒

淨。念念定靜，即淫戒淨。念念放下，即盜戒淨。念念誠實，即妄語戒淨。念念覺照，即酒戒淨。夫戒名制止，所以止惡也。戒名三聚(一攝律儀，一攝善法，一攝眾生，故名三聚)，所以進善也。五戒列十重之前，為一切戒之根本。於此能淨，餘可類推。則制止之義，念佛盡之矣。經云：眾生心想佛時，是心即是三十二相，八十隨形好。何律儀而不攝乎？又云：是心作佛，是心是佛。何善法而不攝乎？又云：觀佛身故，亦見佛心。佛心者，大慈悲是。以無緣慈，度諸眾生。何眾生而不攝乎？(此三義，菩薩戒，彭二林居士所說，最為精要。)則三聚之義，亦念佛盡之矣。小本彌陀，以念佛為多福德因緣者，以此。大本彌陀，以一向專念為正行，萬善回向為助行者，亦以此也。曰：律家歸宿淨土，既聞命矣。敢問教家。曰：世尊四十九年中，五時設教，應機不同。天台智者大師據法華宗旨，判為藏、通、別、圓四教。至賢首師時，因禪宗盛行，別教收機不能盡，復據華嚴宗旨，判為小、始、終、頓、圓五教，乃益周備矣。昔蹣庵成禪師以一喝入五教，謂方喝是有，能入小教；喝已是無，能入始教；道無則原初實有，道有則即今實無，不有不無，能入終教；有喝之時，有非是有，因無故有；無喝之時，無非是無，因有故無，即有即無，能入頓教。一喝不作一喝用，道有而纖塵不立，道無而橫徧虛空，即此一喝入百千萬億喝，百千萬億喝入此一喝，能入圓教。吾嘗以淨宗為教內別傳，與禪宗之為教外別傳者正相對待，一時具眼者頗韙斯言。今試將阿彌陀佛一句作一喝觀，則與蹣庵一鼻孔出氣更無差別，三乘十二分教一例普收矣。是以千經萬論處處指歸淨土，乃至般若大經六百卷為眾經中王，而大智度論謂如來所以說此摩訶般若波羅密者，為欲令眾生念佛三昧得增益故，正為此也。曰：教家歸宿淨土亦聞命矣，禪家如何？曰：達磨西來，直指心源，不立文字，而末後以楞枷四卷印心，可知五宗門下棒喝交馳，語錄塞破，四天下亦無非印心之具故。若但指心源，則上來以阿彌陀佛一句作一喝觀，即於禪宗攝無不盡。若謂五家宗旨非異非同，而門庭設施各不相濫，則此阿彌陀佛一句又能於其各不相濫處分別攝之。何則？此一句佛斬斬截截，直下承當，能攝臨濟宗；此一句佛，密密層層，一絲不亂，能攝曹洞宗；此一句佛，平平實實，儘受商量，能攝溈仰宗；此一句佛，孤孤迥迥，羅籠不住，能攝雲門宗；此一句佛，現現成成，拈來即是，能攝法眼宗。夫彼此相攝，正是彼此相成，禪淨之本無高下，尚待辯哉？末法禪和，借一句話頭，躲跟枯坐，不但於淨土教理，一無所知，即諸家祖師語脈，亦全未體會，而但儱侗顢頇，執禪謗淨，脫空謾語，自欺欺人，實犯大妄語戒，而不自知。聞此諸說，亦可以深長思矣。客曰：甚矣，子之於淨土也，可謂能張大其說矣。抑思是一非餘，都成戲論，子又安知彼禪教律三家，不能各各張大其說，以為餘家皆

歸宿於彼乎？曰：不能也。教者，佛言也；戒者，佛行也；禪者，佛心也；而淨土則全體佛境界也。舉全體佛境界，而心言行自在其中，初非有意張大之也。既自在其中，則亦何庸是此而非彼乎？且世人都以禪淨並稱者，亦謂既得佛心，自賅言行，而心與境本對待，故大集經有若人但念阿彌陀，是為無上深妙禪二句也。殊不知上句特下，但念二字；次句特下，是為無上深妙六字。經意分明以淨攝禪，直謂不念彌陀，不妨是禪，而終不為無上深妙禪。佛言如是，子尚何疑乎？客乃恍然曰：善哉！吾未之前聞也。洵所謂無礙辯才哉！雖然，必若子言，不知此一錄中，若者能如昭凡諸師為子同志也？曰：是無庸慮也。子以是錄為類乎？舉子題名錄。昔人固嘗歎羨題名錄為千佛名經矣。即今直省三年大比，列名錄中者，率千數百人。而其間心術學術，易簡正大，可言可行，而不傍門戶，卓然獨有千秋者，曠世不一二。其次傍門戶矣，而未始空言也。其次空言矣，而未始無心得也。則或百年一遇焉，或數十年一遇焉。最下依草附木，乃至終身抱兔園冊舍利祿之途，不復知有何事者，比比皆是也。生才之難，古今同慨。世出世間，豈有異哉？亦辨乎其志而已。今諸新戒，慨然有志斯道，不欲以粥飯僧自了，而發大勇猛，生大慚愧，勤求大戒，以自度度人。則必將內量根器，外察時機。研教或入歧途之迷，參禪又蹈頑空之險。惟日勉勉焉，於淨土三經，深心信解。而單提一念，以會歸於彌陀願海中。為末世建精進幢，開正法眼。使諸眾生，咸知念佛一門，賅貫一切應佛本願。(欲求徃生，全重發願。大小本經，皆有明文。願力真切，則信行在其中矣。)決定得生。念自佛亦生，念他佛亦生，雙念自他佛亦生。(三藏中本無此三種分別。後人欲與禪宗相對，乃援實相無相之義，而為念自佛之說。其實自慧遠、曇鸞、道綽、善導諸師，一脈相承，皆老實念他佛。正以他佛即自佛，無須分別也。)一心亦生，(小本言一心不亂者，祇是專修無雜之謂耳。蓮池大師，時因狂禪謗淨，特地推至窮高極妙，以折服之。而有事一心，理一心之說。其實惟有上三品生者，能到此一心境界。中品便做不到，況下品乎。所以昔人亦多辯論疏鈔，以為主張太過。若必如其說，則龍樹不得判為易行道矣。近見念佛者，多為此四字自疑，以致退墮，故特辯明之。)散心亦生，(漢吳二譯，大本彌陀經，善導觀經疏，妙叫直指，滿益要解宗論，堅密十要序，皆有明文。葢散心者，並非浮泛之謂。但不專修念佛，或兼他法門，或雜修世善，而信願堅固，故亦得生。)乃至半信半疑而亦生。(漢吳二譯，大本有明文。)至捷至圓，至穩至易，宗龍義虎，萬善同歸。然後親近彌陀，現生取辦。則豈惟十方上善，把臂同行。抑過去若禪若教，若律若淨，諸祖師常寂光中，咸垂護念。且使是錄也，亦得如吾儒紹興寶祐兩朝登科錄，傳信力來，增重法苑。而余今於病榻中，與子問畣解說，書寫往復，精神亦託之以常住不壞。豈非時至理彰，龍天推出，夙緣有在，不可思議者哉。客歡喜作禮

曰，是我心也，亦見子之心矣。請詮次前後手草，以勸進諸新戒。並俟同志緇素，共商訂焉。余應曰，諾。遂略刪定，付之而去。

天台縣護持叢林永禁私佔示(代妹婿劉頌年作，可為護法榜樣。)

為頒章勒石，護持叢林，永禁私佔事。照得象教之興，有裨世教。東漢以降，歷代尊崇。　本朝家法相承，儒佛並重。　大內一切祀典法事，及列聖提持宏護深心，具載欽定滿洲祭天祭神典禮、欽定大清會典、庭訓格言、硃批諭旨、上諭內閣、御選語錄、御錄經海一滴、欽定日下舊聞考、敕修直省通志、列聖御製詩文集等。而各處名山古剎，亦往往親製碑文，闡揚佛法世法圓融不二之旨。使道俗咸欽，常住永賴。凡屬釋子，宜如何仰承德意，感奮修持。勉遵淨住之規，無失叢林之望。況本寺為智者大師應化之地，後起有章安以下嗣法諸賢。門庭設施，舊章具在。本縣夙聞台宗四教，法海全收。末後單提淨土，尤合法華開權顯實、會三歸一之本懷，為諸宗所莫能外。故凡道場所在，皆以講經為本，念佛為歸。其住持亦皆合眾公推，不拘宗派。但能嚴淨毗尼，兼是二行。即可瓣香別接，秉教匡徒。乾隆間，國清寺因教下無人，約集諸山耆宿公議，延請臨濟宗寶林禪師主持方丈。由是拈椎豎拂，與經聲佛號，並暢家風。傳衍到今，是為明證。據此可見，惟人宏法，非法宏人。但期續燄於心燈，總是傳家之種草。是以專就法論，則所重講經念佛，尚不容以本宗子孫無知濫位，況在他宗。而兼就人論，則但肯講經念佛，并不揀於他宗子孫兼修餘行，況在本宗。此不獨宗教律淨，本屬一家，無庸割截虛空，強分疆界。抑亦大師門下，知恩識法，重道輕財，真實為人，圓通善應。使學者如古人之義社，常得親賢。亦師家譬俗姓之兼祧，無嫌亂統。權不失正，公而忘私。洵足起末法之衰頹，作諸方之標準已。乃近來法門不振，僧徒無慙。借參話以躲跟，託坐香而養懶。心常著有，反斥持名為色見聲求。目不識丁，輒誚研教為算沙數寶。如斯執謬，猥號師僧。自誤誤他，已堪痛恨。況復分人分我，爭利爭名。三毒熾然，六和全背。占十方常住之產，為一門火主之私。付法卷必手薙親徒，輪房分作堂頭和尚。則是名為佛子，而實作家賊。毀滅宗主，欺罔人天。既紊亂乎清規，亦大干乎法紀。本縣親查密訪，有天封、護國兩寺，正犯此弊。而天封僧兼并華頂方丈一案，輒敢委地方公議於草莽，視前縣詳案如弁髦。尤王法所難寬，實佛門之敗類。若不專案嚴辦，通飭定章，革除弊風，永禁私占。上何以副　國家護持之意，下何以慰士民皈向之誠。為此申明例禁，參酌律儀，刊頒章程。並附發古德共住規約二種，剴切曉諭。除將天封、護國兩寺僧，分別查辦外，示仰合境各寺僧知悉。嗣後無論是何宗派，所有住持，一

律公推。現頒章程，一律恪守。其古德規約二種，准其酌量本地情形，另議呈核，一律祇遵。倘有違犯，定即照章懲處，決不能以姑息為慈悲，冀徼倖於萬一。懍之慎之，勿貽後悔。至台宗提唱諸經，著述繁富，而現頒章程，獨舉大本無量壽經、遺教經二種者，不特畏繁樂簡，隨順時機，亦乃統宗會元，賅通教理。葢奉佛當隨佛學，誦經必依經行。惟大本當來獨留，以明倫建萬行之首；惟遺教最後略說，以持戒結五時之終。故一則大內常宣，一則先儒稱重。誠見其性修不二，真俗雙圓，必無愧為盛世之良民，乃有合於樂邦之教主，其理尤深切著明也。諸僧等當知佛法大要，不外乎時節因緣。現當異說橫行，正教譌替，信種日少，疑謗日多。固由世道艱難，人根陋劣，亦半由爾諸僧不自量度，空腹高心，以至於此。本縣身膺民社，政務殷繁，今特於退食餘閒，不惜婆心苦口，為此一番整頓者，非謂爾諸僧足以擔荷大法，振興叢林也。此非常流所能為，亦非今日所當急。但願爾諸僧自知慙愧，善護譏嫌，勿濫收徒，勿早領眾，勿輕視文字，勿妄弄機鋒，守分安愚，少欲知足。常念國恩難報，信施難消，保此可為之基，勿令自我而壞。龍天在上，呵護有靈，法運轉機，庶乎日近，本縣望有厚焉。其各懍遵，切切特諭。

募修揚州高[□@(旦/乂)]寺正殿疏(代寺僧了凡作，勸緇素各安本分，即俗恒真。)

寺本聖祖仁皇帝南巡行宮，雍正初奉敕發帑改建。維時恭逢世宗憲皇帝聖神天縱，乘本願輪，提倡宗風，護持正法，江南北剎竿相望，而道場之盛，得人之多，推高[□@(旦/乂)]為冠。迨道光壬寅、癸卯間，海波不靖，僧徒散亡，寺頗廢壞，賴眾信力，旋復舊觀。咸豐初軍興，寺遂變為白地，眾信又併力修復之，禪堂、僧寮、香積廚等若干楹次第具備，獨正殿工費約萬緡，山僧慙媿緣淺，至今不能舉。且諸方元氣未復，物力艱難，我法門中又魚龍混雜，幸有一椽庇風雨、安杖拂，亦樂得耽閒守拙，隨分度日，一任山門外草深數丈，誰曰非宜？然雖如此，要是一往之談，未可執著。方今種種邪魔揑怪逞強，妄立名目，遞相眩惑，世人多謂佛法大衰，流弊至此，不知我佛祇是一箇安本分人，本分之外原無一法繫綴人天，從上諸祖師亦祇傳得箇無法之法，完其本分，法尚自無，弊從何有？世人果能一眼覷破，將世出世間異同同異無量法門一串穿却，拈來放去，不費纖力，直使普天匝地大定永清，士農工商各安本分，則豈唯魔外潛蹤，亦乃佛祖杜口，從此僧也得、俗也得、儒也得、佛也得、疑也得、信也得、生也得、死也得，乃至窮

未來際無邊剎海、蠢動含靈無一不得，即無一不在世宗憲皇帝常寂光中包涵徧覆，不識不知，國恩佛恩一時報盡。若也如斯會得，莫道高[□@(旦/乂)]寺正殿永遠廢壞，不為欠缺，縱饒禪堂、僧寮等一切廢壞，仍前一片白地，亦不為欠缺。何以故？是諸眾生本分中寘絲毫壞相不可得故。亦莫道高[□@(旦/乂)]寺禪堂、僧寮等早自圓成，不為諭侈，即今正殿一切圓成，無量莊嚴，突過從前百千萬億倍，亦不為諭侈。何以故？是諸眾生本分中寘絲毫成相亦不可得故。既成壞皆不可得，更何佛魔利弊之可言？若也不會，眼見佛魔魔佛、利弊弊利，葛藤遍地，未有了期，又何敢脫空謾語，撥無因果？且既不諱有魔，豈諱有佛？不諱有弊，豈諱有利？山僧亦祇得隨順眾生，向葛藤窠裏更扯葛藤，普望長官居士、善男信女，隨緣布施，成就勝因，貧者勿吝齒牙，富者更資財力。且道即此貧富不同，是葛藤耶？還是本分？若作葛藤會，人天福報決定不虛，祇恐彈鵲用珠，到手翻成失算；若作本分會，山僧敢直言告報，還肯信否？即此便是高[□@(旦/乂)]寺正殿巍巍卓卓，彈指落成，山僧雖分身千百億，一一身出無量舌，一一舌出無量聲，讚歎福德亦不能盡，惟有恭敬禮拜而退。光緒二年秋八月

募建真覺寺緣起(勸法門中人護持台教，翊皇度，崇正辟邪。)

寺在天台佛隴右峯，本隋智者大師藏骨塔院。始建於開皇十八年，唐末衰敗。宋建隆初，十五世法嗣螺溪寂公，將錢忠懿王命重建如舊。明萬歷時，二十八世法嗣真稔秀公重修之。　國朝嘉道間，相國阮文達公捐俸更新焉，易今名。嗣是數十年，舊材益朽蠹不可支。中更兵燹，緇錫星散，道場樹亦化汙萊，無過而問者。夫一代時教，莫大乎時節因緣。緣熟時至，則聖感眾應，眾感聖應，交顯互發，有不可得而思議者。漢永平三年，大法始來震旦。越四百七十九歲，當梁大同三年，而大師生。宿契冥符，出家嗣南嶽。當是時，禪宗方盛，承虛接響，顓頊僬僥之流半天下。而齊梁義學家，北七南三，又紛然競作，莫知所折衷。大師既證法華三昧，遂貫練群籍，判五時，張八教，俾學者自初發心以至成道，塗轍門仞，階漸位次，歷歷如觀掌紋，諸宗莫能外。豈非法王大統，垂絕復續，應機示現，有由來歟？大師既順世，禮塔者往往覩靈迹。塔前有井曰甘泉，白膩如乳，旱潦不增減，亦數有異徵。法運盛衰，驗之若蓍蔡。自始建院至今千二百六十餘年，成壞無常，不足繫輕重。獨錢王重建一役，山中人至今豔稱之，神應眾著。先是，台家遭會昌沙汰之阨，教文散亡，寂公悉力搜羅不能得。會錢王讀永嘉集，疑其語。國師韶公勸王召寂公問義，遂發使高麗、日本，求遺書，得諸疏論以歸。王大悅，命寂公還山，重興祖庭，韶公偕焉。至之

日，甘泉忽清澈見底，六閱月始復。而韶公足跡所到，一一如其故居。道俗驚歎，知為大師再來顯示茲瑞，亦惟寂公之能紹家學，有以啟發王心，收中興之烈焉。夫昔人於伽藍廢興，恒有慨乎言之，謂可以覘世運，則豈惟是物力之豐嗇云爾哉？抑三代下人心轉移離合之機，於是乎在。　本朝家法，儒佛並重，大內供奉聖像，日祭、月祭、季祭及堂子、立杆、大祀諸典禮，既勒為專書，復特命纂入會典，頒示中外。蓋惟聖知聖，導俗無方，因其所明而默寓勸懲，凡以同好惡而一觀聽，為天下後世慮者，至深且遠。夫是以近數十年來，教觀雖衰，世相亦壞，而殊方絕區不經之說，終不得大逞於時，其效可覩已。天高聽卑，無往不復。昨歲五月至八月，甘泉復清，山中人色喜相告，謂大師有靈，門庭當復振，願返侵地而受役焉。四十世法嗣曦公感其義，以狀謁錢唐許君息庵，謀集貲。息庵方校刊台家書，又適得淨名經疏於海外，為自來南北藏所遺本，機感之捷，宛與昔符。遂捐金若干為之倡，而以其募啟屬余，余復何言哉！夫台宗者，法門之管鑰，而佛海之梯航也。將欲蠲敝崇善，翊皇度而破羣邪，道固莫先於此。曦公徐竣之，世必有大勢力而高識遠覽如錢王其人者，出而荷據斯事，俾萬億器界含生之倫，屹然見東土小釋迦法幢再建，已信者增進，未信者回心，於以報佛深恩，同扶聖化，則固不獨一家子孫之私幸也。曦公其勉旃！教網弛而更張，福田曠而復闢，追美螺溪，在此時矣，余復何言哉！爰歡喜踴躍，識其緣起，以告諸方。時光緒六年夏五月謹譔。

補玉峯師念佛開心偈六首

念佛求往生，念念括三藏。切忌泛騖心，自疑執著相。不見大本言，專念貴一向。
念佛求往生，念念福慧聚。切忌下劣心，自疑當不起。不見中本言，心作即心是。
念佛求往生，念念應佛願。切忌欲速心，自疑無效驗。不見小本言，臨終佛親現。
念佛求往生，念念入佛智。切忌巧見心，自疑尚迷昧。不見六方佛，護汝終不退。
念佛求往生，念念罪消滅。切忌恐怖心，自疑不得力。不見本師判，下品多惡逆。
念佛求往生，念念證淨滿。切忌計較心，自疑行解淺。不見彌陀言，十念亦入選。

達磨祖師像讚

盡道西來，傳佛心印。正眼看時，一場笑柄。肩頭擔子脚跟蘆，畫取形模堪作證。誰作證？萬代兒孫，墮坑落阱。

又指畫像讚

不現浮圖，不出師子。畫此老胡，似則似矣。祇得其皮，不得其髓。賴有脚跟，一葦而已。安得天龍快刀，救取者張好紙。免教無相主人，更索未還跋尾。

大通智勝佛拈頌

（廣昱和尚問：大通智勝佛，十劫坐道場四句作麼生會？拈頌答之。）

月到中天絕點埃，沈沈夜氣鎖樓臺，一聲破曉金雞唱，萬戶千門蕩蕩開。（末句原作次第開，和尚改抹之作一時開，謂曰：居士！者箇還有次第麼？余甚心折，但於理則頓悟、事須漸修二語義未圓，今易蕩蕩。）

靜坐箴（歲乙未，辟地滬上，作此以規我友，亦用自省。）

蟄爾身，利用晦也。息爾機，以遠害也。虛舟是居，汎無繫也。蓬累而行，樂亦在也。勿處下而闚高，勿楮小而懷大。慎爾內，閉爾外。往者勿追留，來者勿逆計也。綿綿其若存，其有守氣也。寂寂而常惺，時哉其不可再也。微乎微乎，其審諦乎。幸此須臾，其澄然無事乎。不深根甯極，於此狂走而愈迷，其不殆乎。戒之哉。一世亂而吾國自治，一國亂而吾家自治，一家亂而吾身自治。古之人有行之者，諄諄其爾悔矣。爾庸罔念聞，匪散伊昏，終沒溺於尤悔矣。噫。

留偲閣頌（有序另錄）

居士無相，游戲華藏，蟬蛻塵障。以多善根，福德因緣，轉本願輪。有大寶閣，莊嚴淨樂，八藏具足。與其同倫，校理其間，提要鉤元。由是法喜，觀諸教體，即寶閣比。體本無生，土木丹青，常說常聽。閣亦本幻，登降照爛，惟是心觀。心觀云何？二十三科，會極須摩。家珍自數，觚繩豪斧，式廓靈宇。五衍三乘，堂陛襲仍，高軋霄崢。（經部）木叉前導，草鞾緊峭，許汝親到。（律部）奧突開通，四日並中，八聚致功。（論部）是三總別，一多多一，門庭秩秩。（目錄部）爰有總持，多聞徧知，方便階梯。（纂述部）升高自下，文字般若，歌唄陶寫。（詩歌部）半滿書篇，華梵量詮，管籥寄焉。（音義部）初桄一步，工巧術數，亦驥之附。（藝術部）於顯樂邦，彌陀願王，

導歸故鄉。妙蓮一瓣，門千戶萬，直入一貫。(淨土部)二密三宗，冥應絕蹤，即此蓮宮。(秘密部)二華二教，唯識闍奧，亦此深造。(教觀部)直指單傳，迴途重關，到此心安。(禪宗部)邪師暗證，旁門曲徑，由此勘定。(疑偽部)豈無纖塵，汜篲時勤，還清淨門。(懺摩部)亦有緣累，人天寄位，得安樂地。(雜集部)嗟去來今，幾輩登臨，傳寫光音。(傳記部)前身賢護，金湯永固，萬劫常住。(護法部)如是圓觀，東震西乾，現一毫端。正像末法，珠函寶笈，同此結集。鳳子翩翩，來自鈞天，仙乎其仙。為如來使，為本光瑞，為密印記。我聞儒書，天祿校儲，精感星符。矧茲寶所，宗龍義虎，神明之府。爰崇其靈，爰落其成，錫以嘉名。名字無性，我我所淨，獨留讖應。即土即身，法界一真，巋然長存。

聯絡我們

財團法人
佛教電子佛典基金會（CBETA 基金會）
CBETA Comprehensive Buddhist Electronic Text Archive Foundation

service@cbeta.org
(02)2383-2182 轉分機 12
官網 https://cbeta.org/
CBETA Online https://cbetaonline.dila.edu.tw/
立即贊助 https://cbeta.org/quick-donate/

贊助資訊

CBETA 長年來陸續將歷代重要佛典數位化為「CBETA 電子佛典集成」，不僅收錄了大量的珍貴文獻，更致力於校勘考證用字及增添新式標點，提升佛典的文獻品質及易讀性。「CBETA 電子佛典集成」是大眾廣為運用的公共資源，此成果也獲得國際學界的重視及肯定。

對於一個從事佛法志業的非營利團隊來說，能夠長期埋首理想、踏實耕耘，實屬不易。為了提供更優質的服務，CBETA 基金會擬增聘專業人力，擴大組織規模，懇請大家慷慨解囊、熱情贊助，讓未來有更多更好的電子佛典。

贊助捐款

「水滴雖微，漸盈大器，凡福充滿，從纖纖積。」
—— CBETA 2024.R2, T04, no. 210, p. 565a5-6